

公司代码：688082

公司简称：盛美上海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风险因素”部分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 HUI WANG、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LISA YI LU FENG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LISA YI LU FENG 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充分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发展期，研发项目及经营规模不断扩大，资金需求较大，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公司202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1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6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8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1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文本 经公司负责人签名的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 本公司, 盛美上海, 盛美半导体	指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盛美无锡	指	盛美半导体设备无锡有限公司，盛美上海全资子公司
盛帷上海	指	盛帷半导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盛美上海全资子公司
香港清芯	指	Clean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 清芯科技有限公司，盛美上海全资子公司
盛美韩国	指	ACM Research Korea CO., LTD., 香港清芯的全资子公司
盛美加州	指	ACM RESEARCH (CA), INC., 香港清芯的全资子公司
盛奕科技, 盛奕半导体	指	盛奕半导体科技（无锡）有限公司，盛美上海参股公司
合肥石溪	指	合肥石溪产恒集成电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盛美上海参股企业
青岛聚源	指	青岛聚源芯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盛美上海参股企业
美国 ACMR, ACMR	指	ACM RESEARCH, INC., 美国 NASDAQ 股票市场上市公司，盛美上海控股股东
长江存储	指	长江存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盛美上海客户
中芯国际	指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盛美上海客户
海力士	指	SK Hynix Inc., 盛美上海客户
华虹集团	指	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盛美上海客户
长电科技	指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盛美上海客户
通富微电	指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盛美上海客户
中芯长电	指	中芯长电半导体（江阴）有限公司，盛美上海客户
Nepes	指	Nepes corporation, 盛美上海客户
台湾合晶科技	指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盛美上海客户
华进半导体	指	华进半导体封装先导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盛美上海客户
NINEBELL	指	NINEBELL CO., LTD., 盛美上海供应商
DNS	指	SCREEN Holdings Co., Ltd.
TEL	指	TOKYO ELECTRON LTD.
LAM	指	LAM RESEARCH CORPORATION
SEMES	指	SEMES Co. Ltd.
北方华创	指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芯源微	指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至纯科技	指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微公司	指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ASML	指	ASML Holding N.V.
KLA	指	KLA CORPORATION
Applied Materials	指	Applied Materials, Inc.
NASDAQ	指	National Association of Securities Dealers Automated Quotations, 美国纳斯达克股票市场
半导体	指	常温下导电性能介于导体与绝缘体之间的材料, 按照制造技术可分为集成电路（IC）、分立器件、光电子和传感器, 可广泛应用于下

		游通信、计算机、消费电子、网络技术、汽车及航空航天等产业
硅片	指	Silicon Wafer, 半导体级硅片, 用于集成电路、分立器件、传感器等半导体产品制造
IC、集成电路	指	Integrated Circuit, 指通过一系列特定的加工工艺, 将晶体管、二极管等有源器件和电阻器、电容器等无源原件按一定的电路互联并集成在半导体晶片上, 封装在一个外壳内, 执行特定功能的电路或系统
晶圆	指	在氧化/扩散、光刻、刻蚀、离子注入、薄膜生长、清洗与抛光、金属化等特定工艺加工过程中的硅片
晶圆厂	指	通过一系列特定的加工工艺, 在硅片上加工制造半导体器件的生产厂商
芯片	指	集成电路的载体, 也是集成电路经过设计、制造、封装、测试后的结果
图形晶圆	指	表面带图案结构的晶圆
晶圆制造、芯片制造	指	将通过一系列特定的加工工艺, 将半导体硅片加工制造成芯片的过程, 分为前道晶圆制造和后道封装测试。
存储器	指	电子系统中的记忆设备, 用来存放程序和数据
功率器件	指	用于电力设备的电能变换和控制电路方面大功率的电子器件
NAND 闪存	指	快闪记忆体/资料储存型闪存
5G	指	5th-Generation, 即第五代移动电话行动通信标准
光刻	指	利用光学-化学反应原理和化学、物理刻蚀方法, 将电路图形传递到单晶表面或介质层上, 形成有效图形窗口或功能图形的工艺技术
刻蚀	指	用化学或物理方法有选择地在硅表面去除不需要的材料的过程, 是与光刻相联系的图形化处理的一种主要工艺, 是半导体制造工艺的关键步骤
涂胶	指	将光刻胶均匀涂覆到晶圆表面的过程
显影	指	将曝光完成的晶圆进行成像的过程, 通过这个过程, 成像在光阻上的图形被显现出来
CVD	指	Chemical Vapor Deposition, 化学气相沉积
LPCVD	指	Low Pressure Chemical Vapor Deposition, 低压力化学气相沉积
ALD	指	Atomic Layer Deposition, 原子层沉积, 是一种可以将物质以单原子膜形式一层一层的镀在基底表面的方法
DRAM	指	Dynamic Random Access Memory, 动态随机存取存储器
SFP	指	Stress Free Polish, 无应力抛光技术, 该技术利用电化学反应原理, 在抛除晶圆表面金属膜的过程中, 摒弃抛光过程的机械压力, 根除机械压力对金属布线的损伤
电介质材料	指	在外电场作用下, 能建立极化的一切物质, 通常在电场中以感应而非传导的方式呈现其电学性能
良率	指	被测试电路经过全部测试流程后, 测试结果为良品的电路数量占据全部被测试电路数量的比例
前道、后道	指	芯片制造分为前道和后道工艺, 前道主要是光刻、刻蚀、清洗、离子注入、化学机械平坦等; 后道主要有打线、Bonder、FCB、BGA 植球、检查、测试等
封装	指	封装技术的定义为, 在半导体开发的最后阶段, 将一小块材料(如芯片)包裹在支撑外壳中, 以防止物理损坏和腐蚀, 并允许芯片连接到电路板的工艺技术
先进封装	指	处于前沿的封装形式和技术。目前, 带有倒装芯片(FC)结构的封装、圆片级封装(WLP)、系统级封装(SiP)、2.5D封装、3D封

		装等均被认为属于先进封装范畴
凸块下金属、UBM	指	UBM 是焊盘和焊球之间的金属过渡层, 位于圆片钝化层的上部。UBM 与圆片上的金属化层有着非常好的粘附特性, 与焊料球之间也有着良好的润湿特性, 在焊球与 IC 金属焊盘之间作为焊料的扩散层。UBM 作为氧化阻挡层还起着保护芯片的作用
UBM/RDL 技术	指	凸点底层金属/薄膜再分布技术, 可以在去除阻挡层和种子层的同时尽量减少底切, 控制和精确监测刻蚀步骤完成的时间, 从而减少底切并保证临界特征(线或凸点)尺寸
Pillar Bump	指	柱状凸块
FinFET	指	Fin Field-Effect Transistor, 鳍式场效应晶体管, 是一种新的互补式金氧半导体晶体管, 可以改善电路控制并减少漏电流, 缩短晶体管的栅长
IPA 干燥	指	利用异丙醇(IPA)的低表面张力和易挥发的特性, 取代硅片表面的具有较高表面张力的水分, 然后用氮气吹干, 达到彻底干燥硅片水膜的目的
PTFE	指	聚四氟乙烯(Poly Tetra FluoroEthylene), 具有抗酸抗碱、抗各种有机溶剂、耐高温、摩擦系数极低的特点
TSV	指	Through Silicon Vias, 穿过硅片通道, 通过硅通孔(TSV)铜互连的立体(3D)垂直整合, 目前被认为是半导体行业最先进的技术之一
机器人手臂	指	一种能模仿人手和臂的某些动作功能, 用以按固定程序抓取、搬运物件或操作工具的自动操作装置, 特点是可以通过编程来完成各种预期的作业, 构造和性能上兼有人和机械手机器各自的优点
伯努利卡盘	指	在晶圆清洗时, 利用伯努利空气动力学悬浮原理, 把晶圆吸在夹盘上的装置
SAPS 清洗技术	指	Space Alternative Phase Shift, 空间交替相移技术, 利用兆声波的交替相, 在微观水平上以高度均匀的方式向平板和图案化的晶圆表面提供兆声波能量, 有效地去除整个晶圆上的随机缺陷, 并减少化学药品的使用
TEBO 清洗技术	指	Timely Energized Bubble Oscillation, 时序能激气穴震荡, 通过使用一系列快速的压力变化迫使气泡以特定的尺寸和形状振荡, 在兆频超声清洗过程中精确、多参数地控制气泡的空化, 避免传统超音速清洗中出现的由瞬时空化引起的图案损坏, 对图案化芯片进行无损清洗
Tahoe 技术	指	盛美上海自主研发的清洗技术, 在单个湿法清洗设备中集成了槽式模块和单片模块, 兼具二者的优点; Tahoe 清洗设备的清洗效果与工艺适用性可与单片清洗设备相媲美, 还可大幅减少硫酸使用量, 帮助客户降低生产成本又能更好的符合节能环保的政策
大马士革工艺	指	衍生自古代的 Damascus(大马士革)工匠之嵌刻技术, 先在介电层上刻蚀金属导线用的图膜, 然后再填充金属, 特点是不需要进行金属层的刻蚀
工艺、节点、制程	指	即晶体管栅极宽度的尺寸, 用来衡量半导体芯片制造的工艺水准
ECP	指	ElectroChemical Plating, 电化学电镀, 利用电解原理在晶圆表面上镀上一薄层其它金属或合金的过程
mm	指	毫米, 10^{-3} 米, 用于描述半导体晶圆的直径的长度
μm	指	微米, 10^{-6} 米
nm	指	纳米, 10^{-9} 米
Gartner	指	IT 领域领先的研究与顾问公司, 研究范围覆盖从最上游的硬件设计、制造到最下游终端应用的 IT 产业全环节

SEMI	指	Semiconductor Equipment and Materials International, 国际半导体设备与材料产业协会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盛美上海
公司的外文名称	ACM Research (Shanghai),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CMS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HUI WANG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蔡伦路1690号第4幢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蔡伦路 1690 号第 4 幢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203
公司网址	www.acmrsh.com.cn
电子信箱	ir@acmrsh.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明珠	/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蔡伦路 1690号第4幢	/
电话	021-50276506	/
传真	021-50808860	/
电子信箱	ir@acmrsh.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蔡伦路1690号第4幢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科创板	盛美上海	688082	不适用
----	----------------	------	--------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唐艺、张静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张博文、李凌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 年 11 月 18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1,620,869,141.67	1,007,471,809.80	60.88	756,732,956.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6,248,156.63	196,769,941.64	35.31	134,887,34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4,734,275.20	92,437,799.49	110.67	130,475,035.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182,778.11	-88,244,945.02	不适用	72,706,488.05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14,961,103.13	1,048,673,323.85	359.15	829,928,991.74
总资产	6,337,413,410.30	1,843,523,679.83	243.77	1,308,001,477.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50	36.00	0.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7	0.50	34.00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24	104.17	0.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09	21.20	减少3.11个百分点	34.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23	9.96	增加3.27个百分点	30.6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7.18	13.97	增加3.21个百分点	13.1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16.21 亿元，同比增长 60.88%，主要原因是市场需求扩大，销售订单及产能均持续增长，营业收入进一步提升。公司继续产品多元化的发展策略，公司 2021 年半导体清洗设备、半导体电镀设备、先进封装湿法设备的营业收入均有较大增长。

2021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35.3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110.67%，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2021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89 亿元，同比下降主要是因销售订单增长引起的本期购买原材料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增加以及支付职工薪酬较上期增长所致。

总资产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报告期初分别增长 243.77% 和 359.15%，主要原因为公司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及业务增加带来的资产增长。

2021 年基本每股收益 0.68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6.00%；稀释每股收益 0.67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4.0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49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4.17%。主要原因是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长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75,223,279.06	350,057,493.29	462,402,876.34	533,185,492.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697,336.27	51,978,644.21	59,050,167.92	117,522,008.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453,875.38	17,402,738.81	46,634,406.67	99,243,254.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239,915.32	-44,307,788.95	3,303,525.43	-233,418,429.9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8,330.81	-2,028,462.5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550,277.63		25,929,804.09	26,666,889.0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28,414.36	538,673.6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0,541,113.48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917,133.03		86,719,932.5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87,218.46		479,713.70	23,897.3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56,675.8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9,719,220.38	-6,474,740.9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197,423.58		18,476,612.08	3,772,835.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71,513,881.43		104,332,142.15	4,412,307.20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4,208,918.79	188,126,051.82	3,917,133.03	3,917,133.0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999,976.95	9,999,976.95	
合计	184,208,918.79	198,126,028.77	13,917,109.98	3,917,133.03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半导体产业作为全球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产业发展与全球经济状况密切相关。全球疫情发生后，对半导体芯片的需求日益增加，同时，电动汽车产业、大数据及人工智能的快速发展，对芯片产出的需求量与日俱增。目前，半导体产业链中涉及材料、设备、制造等环节的头部企业的垄断已经形成。近年来，全球主要国家和地区在半导体领域相继发布多项政策，如美国加大半导体和芯片领域投资规模；欧盟扩大半导体产业综合竞争力；日本则加强半导体产业薄弱环节建设，不断促进本国或本地区半导体产业的发展。

公司自设立以来，坚持差异化国际竞争和原始创新的发展战略，通过自主研发，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知识产权体系，凭借丰富的技术和工艺积累，形成了具有国际领先或先进水平的半导体清洗系列设备、半导体电镀设备、立式炉管设备、先进封装湿法设备以及无应力抛光设备等先进技术和产品线，致力于为全球集成电路行业提供先进的设备及工艺解决方案。

公司凭借其深耕集成电路设备产业多年而积累的集成应用经验，掌握了成熟的核心关键工艺技术、生产制造能力与原始创新的研发能力，拥有成熟的供应链管理和制造体系，同时契合集成电路产业链中下游应用市场所需。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和丰富的产品线，已发展成为中国大陆少数具有一定国际竞争力的半导体设备供应商，产品得到众多国内外主流半导体厂商的认可，并取得良好的市场口碑。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产品成熟度以及市场对公司产品的认可度不断提升，公司业务开拓迅速，销售收入持续增长，报告期内保持持续盈利。公司连续多年被评为“中

国半导体设备五强企业”，入选首批上海市“上海市企业重点实验室”，“SAPS 兆声波清洗技术”荣获 2020 年度上海市科技进步奖一等奖，被评为上海市专利示范企业。

（一）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1 年营业收入 16.21 亿元，2020 年为 10.07 亿元，同比增长 60.88%；2021 年净利润 2.66 亿元，2020 年为 1.97 亿元，同比增长 35.31%；2021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5 亿元，2020 年为 0.92 亿元，同比增长 110.67%；2021 年末公司总资产 63.37 亿元，2021 年初为 18.72 亿元，增长 238.46%；2021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15 亿元，2021 年初为 10.49 亿元，增长 359.15%；2021 年每股收益为 0.68 元，2020 年为 0.50 元，同比增长 36.00%。

（二）报告期内重点任务完成情况

1、生产研发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在研发创新、知识产权体系建设、生产经营、外延式生长等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果。公司通过与全球一线半导体企业的深度合作，有助于公司深入了解市场需求、有针对性地开发创新性解决方案，也提升了公司对新产品、新技术、新市场的理解，提升了公司技术和产品的竞争力。公司在新产品开发上硕果累累。公司 3 月新发布了高速铜电镀技术，拓展了立式炉半导体设备产品组合以及支持逻辑、存储器和功率器件制造工艺的更多应用；5 月，公司 SAPS 兆声波清洗技术项目荣获 2020 年上海市科技进步一等奖；8 月，公司步入湿法边缘刻蚀领域，新产品支持 3D NAND、DRAM 和先进逻辑制造工艺，还发布了首台应用于化合物半导体制造中晶圆级封装和电镀应用的电镀设备；9 月，公司用于先进逻辑、DRAM 和 3D-NAND 半导体制造的 300mm 单片高温 SPM 设备已交货；10 月，公司湿法设备 2000 腔顺利交付。公司产品出货全年超过 170 台，公司的清洗技术及设备已经可以覆盖 80%以上的清洗工艺，镀铜设备出货量达到 20 台，炉管设备出货量达到 8 台，平台化公司已初具规模。

同时，公司在客户拓展上也取得了良好的业绩。除了已有的长江存储、华虹集团、海力士、中芯国际、长鑫存储、长电科技、通富微电、中芯长电、Nepes、金瑞泓、台湾合晶科技、中科院微电子所、上海集成电路研发中心、华进半导体、士兰微、芯恩半导体、晶合、中科智芯、芯德等主要客户的重复订单之外，2021 年公司新增了五家大陆地区以外的知名客户。10 月，公司收到亚洲主要集成电路制造商的大马士革电镀设备 DEMO 订单，也收到全球主要半导体制造商在中国工厂的兆声波单片清洗设备（12 腔）DEMO 订单；11 月，公司用于晶圆级封装的湿法去胶设备获全球 IDM 大厂在中国工厂的重复订单；12 月，公司宣布获得美国主要国际半导体制造商的 SAPS 单片清洗设备（12 腔）2 台订单。同时公司也相继发展了多家国内客户。

公司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和长期的技术、工艺积累，在新产品开发、生产工艺改进等方面形成了一系列科技成果，对公司持续提升产品品质、丰富产品布局起到了关键性的作用。公司取得的科技成果是公司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亦是公司产品销售规模得以持续增长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为 162,086.91 万元，呈持续增长的趋势。公司产品的规模化销售是公司科技成果与产业深度融合的具体表征。公司主要产品为半导体清洗设备、半导体电镀设备、立式炉管设备和先进封装湿法设备，覆盖晶圆制造和先进封装等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研发方向符合市场趋势和需求，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各产品的研发成果均取得行业主流客户的认可，客户验证情况良好，增强了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2、供应保障方面

公司在需求预测、库存管理和供应商管理三方面建立了动态协调机制，使生产所需的零部件原材料能够及时高效流转，实现产品交付时间的精准性。公司也在持续开发关键零部件的供应商，特别是国内供应商。2021 年虽然受到新冠病毒疫情的持续影响，但是在供应商和公司的全力配合下，确保了公司零部件供应的准时供应。

3、运营管理方面

公司在营运管理中采用关键指标管理，尤其在生产管理、材料管理、客户技术支持和设备运行表现方面设定了一系列的关键考核指标，覆盖了质量、效率、成本和安全等众多方面。公司定期跟踪各项指标的执行情况，并根据统计结果和客户反馈进行内部讨论，制定出关键指标的改进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营运效率持续提高，生产制造缺陷率持续下降、设备交付按时率保持在较高水准、物料成本控制等指标达到预期水平。

4、知识产权方面

公司高度重视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并与员工签订了《保密及知识产权保护协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拥有已获授予专利权的主要专利 347 项，其中境内授权专利 156 项，境外授权专利 191 项，发明专利共计 342 项。该等在中国境内已授权的专利不存在质押、司法查封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5、人才建设方面

公司在上海创业伊始，就招聘了一批国内外知名高校的优秀应届毕业生。依托国家 02 科技重大专项项目，这批年轻团队成员在盛美历次重大新产品开发和产业化攻关任务中冲锋陷阵，成长为公司的核心骨干，研发实力达到国际一流水平，也是盛美未来挺进全球集成电路装备企业第一梯队攻坚克难的中坚力量。公司将会不断发掘更多优秀人才，维持团队的稳定健康发展。盛美的中层管理团队，几乎都是从基层做起，注重能力和品行的培养。其中，不乏一些学历不高但技能出众的富有工匠精神的特殊人才。盛美也将给予这些人才优厚的工作待遇（包括合理工资及股票期权）和重要岗位，在企业营造了健康向上奋发拼搏的竞争氛围。

6、内部治理方面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内控制度和公司治理结构，报告期内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强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严格贯彻执行相关制度，切实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基础。

7、信息披露及防范内幕交易方面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上市公司公告、投资者交流会、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电话、邮件等诸多渠道，保持公司营运透明度。

公司高度重视内幕交易防范，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和防范内幕交易工作。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员工定期作出禁止内幕交易的警示及教育，敦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知情人员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并严格遵守买卖股票规定。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半导体清洗设备、半导体电镀设备和先进封装湿法设备等。公司坚持差异化竞争和创新的发展战略，通过自主研发的单片兆声波清洗技术、单片槽式组合清洗技术、电镀技术、无应力抛光技术和立式炉管技术等，向全球晶圆制造、先进封装及其他客户提供定制化的设备及工艺解决方案，有效提升客户的生产效率、提升产品良率并降低生产成本。

2. 主要产品

公司经过多年持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积累，先后开发了单片清洗、槽式清洗以及单片槽式组合清洗等清洗设备，用于芯片制造的前道铜互连电镀设备、后道先进封装电镀设备，以及用于先进封装的湿法刻蚀设备、涂胶设备、显影设备、去胶设备、无应力抛光设备及立式炉管系列设备等。

(1) 半导体清洗设备

① 单片清洗设备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并具有全球知识产权保护的 SAPS 和 TEBO 兆声波清洗技术，解决了兆声波技术在集成电路单片清洗设备上应用时，兆声波能量如何在晶圆上均匀分布及如何实现图形结构无损伤的全球性难题。为实现产能最大化，公司单片清洗设备可根据客户需求配置多个工艺腔体，最高可单台配置 18 腔体，有效提升客户的生产效率。

a. SAPS 兆声波清洗设备，主要适用于平坦晶圆表面和高深宽比通孔结构内清洗

晶圆表面的兆声波能量与晶圆和兆声波发生器之间的距离呈现周期性的变化。在传统的兆声波清洗工艺中，不同工序后应力带来的晶圆翘曲，使得晶圆上不同点到兆声波发生器的距离不同，因此晶圆上不同位置的兆声波能量也不相同，无法实现兆声波能量在晶圆表面的均匀分布。而且由于硬件位置控制的误差，也会造成兆声波能量在晶圆表面分布的不均匀。

公司自主研发的 SAPS 兆声波技术采用扇形兆声波发生器，通过精确匹配晶圆旋转速度、液膜厚度、兆声波发生器的位置、交变位移及能量等关键工艺参数，通过在工艺中控制兆声波发生

器和晶圆之间的半波长范围的相对运动，使晶圆上每一点在工艺时间内接收到的兆声波能量都相同，从而很好的控制了兆声波能量在晶圆表面的均匀分布。

b. TEBO 兆声波清洗设备，主要适用于图形晶圆包括先进 3D 图形结构的清洗

公司自主研发的 TEBO 清洗设备，可适用于 28nm 及以下的图形晶圆清洗，通过一系列快速（频率达到每秒一百万次）的压力变化，使得气泡在受控的温度下保持尺寸和形状振荡，将气泡控制在稳定震荡状态，而不会内爆，从而保持晶圆微结构不被破坏，对晶圆表面图形结构进行无损伤清洗。公司 TEBO 清洗设备，在器件结构从 2D 转换为 3D 的技术转移中，可应用于更为精细的具有 3D 结构的 FinFET、DRAM 和新兴 3D NAND 等产品，以及未来新型纳米器件和量子器件等，在提高客户产品良率方面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②单片槽式组合清洗设备

公司自主研发的具有全球知识产权保护的 Tahoe 清洗设备在单个湿法清洗设备中集成了两个模块：槽式模块和单片模块。Tahoe 清洗设备可被应用于光刻胶去除，刻蚀后清洗，离子注入后清洗，机械抛光后清洗等几十道关键清洗工艺中。Tahoe 清洗设备的清洗效果与工艺适用性可与单片清洗设备相媲美，与此同时，与单片清洗设备相比，还可大幅减少硫酸使用量，帮助客户降低了生产成本又能更好的符合节能减排的政策。该设备已完成客户端验证，进入量产阶段。

③单片背面清洗设备

公司研发的单片背面清洗设备采用伯努利卡盘，应用空气动力学悬浮原理，使用机械手将晶圆送入腔体后，使晶背朝上，晶圆正面朝下，在工艺过程中，精准流量控制的高纯氮气通过卡具下方的气体管路和卡盘表面一圈的环形小孔源源不断地输入晶圆与卡具之间的空隙中。该设备可用于背面金属污染清洗及背面刻蚀等核心工艺。

④前道刷洗设备

采用单片腔体对晶圆正背面依工序清洗，可进行包括晶圆背面刷洗、晶圆边缘刷洗、正背面二流体清洗等清洗工序；设备占地面积小，产能高，稳定性强，多种清洗方式灵活可选。可用于集成电路制造流程中前段至后段各道刷洗工艺。

⑤全自动槽式清洗设备

公司开发的全自动槽式清洗设备广泛应用于集成电路领域和先进封装领域的清洗、刻蚀、光刻胶去除等工艺，采用纯水、碱性药液、酸性药液作为清洗剂，与喷淋、热浸、溢流和鼓泡等清洗方式组合，再配以先进的常压 IPA 干燥技术及先进的低压 IPA 干燥技术，能够同时清洗 50 片晶圆。该设备自动化程度高，设备稳定性好，清洗效率高，金属、材料及颗粒的交叉污染低。该设备主要应用于 40nm 及以上技术节点的几乎所有清洗工艺。

2021 年完成了 14 台槽式清洗机的设计组装和测试工作，其中 10 台已经运到客户端进行产品片的工艺验证和量产。其中包含了两台使用最新研发的低压 IPA 干燥技术和一台 200mm 全自动槽式清洗设备。

(2) 半导体电镀设备

公司自主研发的具有全球知识产权保护的电镀设备已获得下游客户的验证，用于后道先进封装的电镀设备已进入市场并获得重复订单。报告期内，已实现客户端设备量产验证并量产：完成4台半导体电镀设备，其中，3台Ultra ECP map电镀设备，1台Ultra ECP 3d电镀设备量产验证并进入量产，应用于28nm，40nm，55nm，65nm技术节点和TSV A:R=10:10工艺。

①前道铜互连电镀铜设备

公司是目前全球少数几家掌握芯片铜互连电镀铜技术核心专利并实现产业化的公司之一。公司自主开发针对28-14nm及以下技术节点的IC前道铜互连镀铜技术Ultra ECP map。公司的多阳极局部电镀技术采用新型的电流控制方法，实现不同阳极之间毫秒级别的快速切换，可在超薄籽晶层（5nm）上完成无空穴填充，同时通过对不同阳极的电流调整，在无空穴填充后实现更好的沉积铜膜厚的均匀性，可满足先进工艺的镀铜需求。

②后道先进封装电镀设备

公司在半导体先进封装领域进行差异化开发，解决了在更大电镀液流量下实现平稳电镀的难题，并采用独创的第二阳极电场控制技术更好地控制晶圆平边或缺口区域的膜厚均匀性控制，可以达到更好的片内均匀，实现高电流密度条件下的电镀，凸块产品的各项指标均满足客户要求。在针对高密度封装的电镀领域可以实现2 μ m超细RDL线的电镀以及包括铜、镍、锡、银和金在内的各种金属层电镀。公司自主开发的橡胶环密封专利技术可以实现更好的密封效果，避免电镀液泄露和镀出问题。

（3）半导体抛铜设备

①前道铜互连抛铜设备

公司经过研究发现，使用SFP工艺可以对钎表面进行电解氧化，然后再使用稀氢氟酸刻蚀，可以达到无机械应力情况下很好的钎金属层去除效果，解决了微细铜线及周边介电质材料的破坏难题。该技术可用于5nm及3nm技术节点以下的铜互连工艺，同时，因为没有机械应力，可以更加容易把超低K介电质（K<2）与铜线集成，从而提高芯片的运算速度。

②后道先进封装无应力抛铜设备

公司针对先进封装中3D TSV、2.5D硅中介层、RDL、HD Fan-out等金属层平坦化应用，自主研发了具有全球知识产权保护的无应力抛光设备，该设备具有工艺无应力、抛光电化学液可重复使用从而降低耗材成本和工艺环保排放少等特点。

（4）先进封装湿法设备

公司坚持差异化竞争战略，基于先进的集成电路前端湿法清洗设备的技术，将产品应用拓展至先进封装应用领域。以先进封装的凸块（bumping）封装的典型工艺流程为例，在整个工艺流程中涉及到的单片湿法设备包括清洗设备、涂胶设备、显影设备、去胶设备、湿法刻蚀设备、无应力抛光设备等。

目前公司在先进封装行业的产品领域已覆盖全部单片湿法设备，产品先后进入封装企业生产线及科研机构，包括长电科技、通富微电、中芯长电、Nepes、华进半导体和中国科学院微电子研究所等知名封装企业和科研院所。

(5) 立式炉管设备

公司研发的立式炉管设备主要由晶圆传输模块，工艺腔体模块，气体分配模块，温度控制模块，尾气处理模块以及软件控制模块所构成，针对不同的应用和工艺需求进行设计制造，首先集中在炉管 LPCVD 设备，再向氧化炉和扩散炉发展，最后逐步进入到炉管 ALD 设备应用。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 盈利模式

公司作为一家面向国际科技前沿、坚持自主创新的半导体专用设备企业，遵循全球行业惯例，主要从事技术和工艺研发、产品设计和制造，为客户提供设备和工艺解决方案。公司自身几乎不从事零部件加工业务，公司根据对产品的设计，组织零部件外购及外协，在美国、韩国、中国大陆建立了完善的供应链体系，与核心供应商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保障了对重要零部件的供应。公司通过长期研发积累形成的技术优势，保持较高的产品毛利，进而保持较高比例的研发投入及市场开拓，在报告期内实现了较高的利润率。

2. 研发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自主研发的模式。公司研发部门以半导体专用设备国际技术动态、客户需求为导向，采用差异化竞争的策略，依靠具有丰富经验的国际化研发团队，研发新工艺、新技术，完成技术方案的验证，并在全球主要半导体生产国家及地区申请专利保护，把研发成果快速产业化，取得了一系列的技术创新和突破。此外，公司在韩国组建了专业的研发团队，结合中国上海以及韩国双方研发团队的各自优势，共同研发用于公司产品的差异化相关技术，提升公司产品性能。公司制定了《研发项目管理办法》，对研发项目的立项、审批、执行等流程进行了规定。未来公司将继续吸引国内外的优秀人才，扩大充实公司世界一流的研发团队，为全球客户不断地提供最好的工艺解决方案。

3. 采购模式

为保障公司产品质量和性能，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体系，要求供应商填写《供方调查表》，建立供应商档案，了解供应商的人员情况、生产能力、设计能力、财务情况、关键零部件供应商情况、生产和检测设备情况等，对供应商的产品技术与质量、按时交货能力和售后服务等进行综合评估，最终确定合格供应商，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单。目前，公司已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

公司在韩国和美国分别组建了原材料采购团队，并成立了盛美韩国和盛美加州，依靠韩国和美国较为发达和完善的半导体产业链，负责公司部分原材料的境外采购。

4. 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均为根据客户的差异化需求，进行定制化设计及生产制造，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按客户订单组织生产。

公司制造部根据市场预测或客户的非约束性预测，编制年度生产计划，并结合客户订单情况编制每月生产计划。公司研发设计工程师根据客户订单提供装配图纸，分发到仓库和生产车间，进行仓库领料、配料和装配，预装配并预检合格后，交由生产线组装，并进行各模块的功能测试，测试合格后，下线发货。公司对外协加工的质量严格把关，与外协厂商建立了多年稳定的合作关系，确保符合客户的差异化需求。

5.销售模式

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坚持全球化发展战略，客户主要位于中国大陆、中国台湾、韩国等国家和地区。公司的市场开拓策略为：首先开拓全球半导体龙头企业客户，通过长时间的研发和技术积累，取得其对公司技术和产品的认可，以树立公司的市场声誉。然后凭借在国际行业取得的业绩和声誉，持续开拓中国大陆等半导体行业新兴区域市场。经过多年的努力，公司已与海力士、长江存储、华虹集团、中芯国际及长电科技等国内外半导体行业龙头企业形成了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通过直销模式销售产品，不存在分销和经销模式。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委托代理商推广、与潜在客户商务谈判或通过招投标等方式获取订单。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行业发展态势与面临的机遇

①半导体应用和消费市场需求长期保持增长

随着中国成为世界电子信息产品最重要的生产基地之一，越来越多的国际半导体企业向中国转移产能，持续的产能转移不仅带动了中国大陆半导体整体产业规模和技术水平的提高，为半导体专用设备制造业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也促进了中国半导体产业专业人才的培养及配套行业的发展，半导体产业环境的良性发展为中国半导体专用设备制造业产业的扩张和升级提供了机遇。

据 SEMI 的《全球半导体设备市场统计报告》，2020 年全球半导体设备的销售规模为 712 亿美元，创历史最高，比 2019 年（598 亿美元）增长 19%。据 SEMI 预测，2021 年全球半导体设备销售额将达到 953 亿美元，同比增长 34.1%，预测 2022 年全球半导体设备销售额再增长 11%。

②全球半导体行业区域转移

半导体行业具有生产技术工序多、产品种类多、技术更新换代快、投资高风险大、下游应用广泛等特点，叠加下游新兴应用市场的不断涌现，半导体产业链从集成化到垂直化分工的趋势越来越明确。目前，全球半导体行业正在开始第三次产业转移，即向中国大陆转移。

受益于半导体产业加速向中国大陆转移，中国大陆作为全球最大半导体终端产品消费市场，中国半导体产业的规模不断扩大，随着国际产能不断向中国转移，半导体企业纷纷在中国投资建厂，中国大陆半导体专用设备需求将不断增长。

（2）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特点

①半导体专用设备在半导体产业链中的地位至关重要

半导体专用设备在半导体行业产业链中占据重要的地位。半导体专用设备的技術复杂，客户对设备的技術参数、运行的稳定性有苛刻的要求，以保障生产效率、质量和良率。集成电路制造工艺的技術进步，反过来也会推动半导体专用设备企业不断追求技術革新。同时，集成电路行业的技術更新迭代也带来对于设备投资的持续性需求，而半导体专用设备的技術提升，也推动了集成电路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

②半导体专用设备技术壁垒高，通过客户验证难度大

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生产技術涉及微电子、电气、机械、材料、化学工程、流体力学、自动化、图像识别、通讯、软件系统等多学科、多领域知识的综合运用。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的国际巨头企业的市场占有率很高，特别是在光刻机、检测设备、离子注入设备等方面处于垄断地位，且其在大部分技术领域已采取了知识产权保护措施，因此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的技術壁垒非常高。中国大陆少数企业经过了十年以上的技術研发和工艺积累，在部分领域实现了技術突破和创新，在避免知识产权纠纷的前提下，成功推出了差异化的产品，得到国内外客户的认可，产品走向了国际市场。半导体专用设备价值较高、技术复杂，对下游客户的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影响较大。半导体行业客户对半导体专用设备的质量、技術参数、稳定性等有严苛的要求，对新设备供应商的选择也较为慎重。一般选取行业内具有一定市场口碑和市占率的供应商，并对其设备开展周期较长的验证流程。因此，半导体专用设备企业在客户验证、开拓市场方面周期较长、难度较大。

（3）集成电路设备行业技术门槛高，公司的技术水平与国际巨头仍有差距，需加快技術研发与产业化进程。当今国际先进水平的集成电路设备涉及微电子、电气、机械、材料、化学工程、流体力学、自动化、图像识别、通讯、软件系统等多学科、多领域知识综合运用及动态密封技术、超洁净室技术、微粒及污染分析技术等多种尖端制造技术。因此，集成电路设备具有技术含量高、制造难度大、设备价值高和行业门槛高等特点，被公认为工业界精密制造最高水平的代表之一。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全球半导体清洗设备市场高度集中，尤其在单片清洗设备领域，DNS、TEL、LAM 与 SEMES 四家公司合计市场占有率达到 90%以上，其中 DNS 市场份额最高，市场占有率在 40%以上。本土 12 英寸晶圆厂清洗设备主要来自 DNS、盛美、LAM、TEL。

目前，中国大陆能提供半导体清洗设备的企业较少，主要包括盛美上海、北方华创、芯源微及至纯科技。公司的 2018 年销售额突破 5 亿元，2020 年销售突破 10 亿元，比 2019 年 7.57 亿元销售额增长 32%，位列全国集成电路设备企业前三；具备了成为国际领先集成电路设备企业的基础和潜力。

根据中银证券专题报告的历年累计数据统计显示，公司清洗设备的国内市占率为 23%；而 Gartner2020 年数据显示，公司在全球清洗设备的市场份额已升至 4%，其中单片、槽式清洗设备的全球市场份额达到 5.2%。除清洗设备外，公司亦积极扩大产品组合，在半导体电镀设备、半导体抛铜设备、先进封装湿法设备、立式炉管设备等领域扩大布局。

2020 年中国大陆半导体专用设备制造五强企业中，公司位列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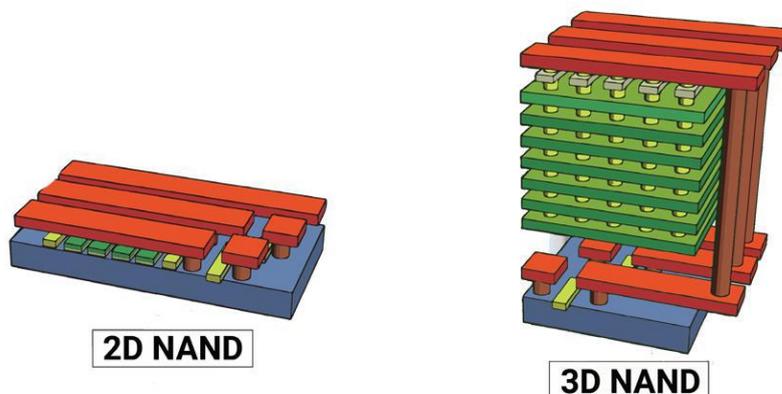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受到国家重大科技专项的推动，我国半导体设备取得重大进展，整体技术水平达到 28nm 制程，在 14nm、7nm、5nm 制程实现了部分设备的突破。当前我国 8 英寸晶圆工艺设备已大部分实现国产化，部分 12 英寸晶圆工艺设备也进入了大生产线使用，或正在进行测试验证。

(1) 将向高精密化与高集成化方向发展

随着半导体技术的不断进步，半导体器件集成度不断提高。一方面，芯片工艺节点不断缩小，由 $12\mu\text{m}$ - $0.35\mu\text{m}$ （1965 年-1995 年）到 65nm-22nm（2005 年-2015 年），且还在向更先进的方向发展；另一方面半导体晶圆的尺寸却不断扩大，主流晶圆尺寸已经从 4 英寸、6 英寸，发展到现阶段的 8 英寸、12 英寸。此外，半导体器件的结构也趋于复杂。例如存储器领域的 NAND 闪存，根据国际半导体技术路线图预测，当工艺尺寸到达 14nm 后，目前的 Flash 存储技术将会达到尺寸缩小的极限，存储器技术将从二维转向三维架构，进入 3D 时代。3D NAND 制造过程中，主要是将原来 2D NAND 中二维平面横向排列的串联存储单元改为垂直排列，通过增加立体层数，解决平面上难以微缩的工艺问题，堆叠层数也从 32 层、64 层向 128 层发展。这些对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精密度与稳定性的要求越来越高，未来半导体专用设备将向高精密化与高集成化方向发展。

2D NAND 与 3D NAND 结构示意图



(2) 各类技术等级设备并存发展

考虑到半导体芯片的应用极其广泛，不同应用领域对芯片的性能要求及技术参数要求差异较大，如手机使用的 SoC 逻辑芯片，往往需要使用 12 英寸晶圆、7nm 的先进工艺，而对于工业、汽车电子、电力电子用途的芯片，仍在大量使用 6 英寸和 8 英寸晶圆及 μm 级工艺。不同技术等级的芯片需求大量并存，这也决定了不同技术等级的半导体专用设备均存在市场需求。未来随着半导体产业技术的持续发展，适用于 12 英寸晶圆以及更先进工艺的半导体专用设备需求将以更快的速度成长，但高、中、低各类技术等级的设备均有其对应的市场空间，短期内将持续并存发展。

(3) 研发新工艺和设备

完成双大马士革电镀工艺 14nm 变速入水工艺开发，并通过客户 DEMO 获得验证，匹配产线 BSL 数据。完成 3D TSV 工艺高深宽比 $>10:1$ 电镀工艺开发。完成 Ultra ECP map+ 14nm 应用设备和工艺技术规格制定，完成 Ultra ECP map++ 7nm 应用设备和工艺技术规格制定。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1) 核心技术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半导体清洗设备、半导体电镀设备和先进封装湿法设备，通过多年的技术研发，公司在上述产品领域均掌握了相关核心技术，并在持续提高设备工艺性能、产能，提升客户产品良率和降低客户成本等方面不断进行创新。这些核心技术均在公司销售的产品中得以持续应用并形成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国家集成电路创新中心和上海集成电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于2020年6月20日对公司的核心技术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关于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的评估》，盛美上海的核心技术主要应用于半导体清洗设备、无应力抛光设备和电镀铜设备。这些核心技术均为盛美上海自主研发取得，与国内外知名设备厂商相比，部分核心技术已达到国际领先或国际先进的水平，具体如下表所示：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
清洗设备	一. SAPS兆声波清洗技术	国际先进
	二. TEBO兆声清洗技术	国际领先
	三. 单晶圆槽式组合Tahoe高温硫酸清洗技术	国际领先
抛光设备	四. 无应力抛光技术	国际领先
电镀铜设备	五. 多阳极电镀技术	国际先进

(2) 公司的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①SAPS 兆声波清洗技术

针对传统兆声波清洗工艺中兆声波能量无法均匀控制的问题，公司开发了 SAPS 兆声波清洗技术。兆声波的工艺频率范围为 1-3MHz，最大功率可达 $3\text{W}/\text{cm}^2$ 。SAPS 兆声波清洗技术通过控

制工艺过程中兆声波发生器和晶圆之间的相对运动，使得晶圆上每一点在工艺时间内接收到的兆声波能量都相同，不受晶圆翘曲的影响，并确保晶圆上每点所承受的能量在安全范围内。实验证明，SAPS 兆声波清洗技术可控制晶圆表面的能量非均匀度在 2% 以内，实现了兆声波能量的安全可控。

②TEBO 兆声波清洗技术

随着芯片技术节点进一步缩小，以及深宽比进一步增大，图形晶圆清洗的难度变大。当芯片技术节点进一步延伸至 20nm 以下，以及图形结构向多层 3D 发展后，传统兆声波清洗难以控制气泡进行稳态空化效应，造成气泡破裂，从而产生高能微射流对晶圆表面图形结构造成损伤。

公司自主研发的 TEBO 清洗设备，可适用于 28nm 及以下工艺图形晶圆的清洗，通过一系列快速（频率达到每秒一百万次）的压力变化，使得气泡在受控的温度下保持尺寸和形状振荡，将气泡控制在稳定震荡状态，而不会内爆，从而保持晶圆微结构不被破坏，对晶圆表面图形结构进行无损伤清洗。公司 TEBO 清洗设备，在器件结构从 2D 转换为 3D 的技术转移中，可应用于更为精细的具有 3D 结构的 FinFET、DRAM 和新兴 3D NAND 等产品，以及未来新型纳米器件和量子器件等，在提高客户产品良率方面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③单片槽式组合 Tahoe 高温硫酸清洗技术

公司研发的单片槽式组合 Tahoe 高温硫酸清洗设备，此设备集成了单腔体清洗模块和槽式清洗模块，可用于 12 英寸晶圆生产线的前端和后道工艺，尤其可用于高温硫酸工艺。综合了槽式和单片的优势，取长补短，在同一台设备中分步完成槽式清洗和单片清洗工序，既大量节省了硫酸使用量，也保证了良好的清洗效果，实现了绿色工艺，成本节约，环境友好的技术突破，解决了困扰业界多年的硫酸消耗量大的难题。

④无应力抛光技术

公司研发的无应力抛光技术，将阴极设计为惰性金属电极，将具有金属铜膜的晶圆连接到阳极，利用电解反应过程，使晶圆上的铜膜失去电子，形成铜离子进入到电解质溶液（抛光液）中，在阴极处会有氢气生成。随着电解过程的进行，晶圆表面铜膜逐渐溶解在抛光液中，从而达到了对表面铜膜的抛光作用。

⑤多阳极局部电镀技术

公司研发的多阳极局部电镀技术，可独立控制每个阳极的工作电压以及工作时区，从而控制晶圆表面的电场及电流分布，使电镀电源控制的响应时间精确控制，使在超薄仔晶层上的电镀铜膜均匀度提高，完成纳米级小孔的无孔穴填充电镀。该技术设置独立电镀液流场控制系统，单独控制向各个阳极提供电镀液，精确控制电镀腔内的流体场，独立控制晶圆切入系统，控制晶圆进入电镀液的关键参数，减少电镀时产生的缺陷。配合多阳极智能电源，实现智能入水电流保护。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拥有已获授予专利权的主要专利 347 项，其中境内授权专利 156 项，境外授权专利 191 项，其中发明专利共计 342 项。该等在中国境内已授权的专利不存在质押、司法查封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53	49	776	342
实用新型专利	0	0	3	3
外观设计专利	0	0	3	2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53	49	782	347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278,394,178.76	140,791,112.52	97.74
资本化研发投入	0	0	
研发投入合计	278,394,178.76	140,791,112.52	97.7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7.18	13.97	增加 3.21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度研发投入总额为 2.78 亿元，较 2020 年研发投入总额增长 97.74%。主要是随着现有产品改进及工艺开发以及新产品及新工艺开发，相应研发物料消耗增加，聘用的研发人员人数以及支付研发人员的薪酬增加。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SAPS 兆声波清洗技术	4.50	0.28	1.30	完成 28nm 工艺验证并进入生产线量产阶段	14nm 及以下工艺量产	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专注于小颗粒的去除：集成电路制造流程中的薄膜沉积前后清洗，干法刻蚀后清洗，离子注入灰化后清洗，化学机械研磨后清洗等工艺平坦晶圆表面和深孔内的清洗；抛光和外延工艺后的清洗。

2	ECP 电化学电镀技术	1.60	0.29	1.34	完成 28nm 工艺验证并进入生产线量产阶段；14nm 及以下工艺正在工艺验证	14nm 及以下工艺量产	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应用 1：逻辑和存储产品：公司研发前道电镀设备 ECP map 可应用于 28nm 以上节点的 12 英寸晶圆制造，以及更先进的技术节点；在应用广度方面，ECP map 设备可应用于具有 3D 结构的 FinFET、DRAM 和 3D NAND 等产品，以及未来新型纳米器件和量子器件等的金属线互连。应用 2：晶圆级先进封装：公司研发先进封装电镀设备 ECP ap 可应用于主要应用于先进封装 Pillar Bump、RDL、HD Fan-Out 和 TSV 中的铜、镍、锡、银、金等电镀工艺。应用 3：三维堆叠：公司研发三维堆叠电镀设备 ECP 3d 可应用于 3D TSV 及 2.5D Inteposer 工艺中高深宽比深孔铜电镀工艺。应用 4：第三代半导体电镀工艺及设备。可应用于 SiC, GaN 第三代半导体以及其他化合物半导体金属层沉积以及先进封装可以电镀金膜，深孔镀金以及 Cu, Ni, SnAg 等金属的电镀工艺。
3	Wet Bench 槽式清洗技术	1.00	0.20	0.44	65/55nm 工艺量产	40/28nm 及以下工艺量产；3D NAND 工艺量产	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槽式清洗。
4	背面清洗技术 Backside	2.50	0.76	1.13	28nm 工艺量产	14nm 及以下工艺量产	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背面薄膜去除、晶圆背面的多晶硅腐蚀和晶背减膜等工艺，主要性能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适用于 55nm 及以上、40nm、28nm 技术节点。
5	TEBO 兆声波清洗技术	2.00	0.03	0.14	28nm 工艺验证	14nm 及以下工艺量产	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针对未来清洗技术的难点，比如细微脆弱结构清洗、高深宽比结构清洗、微小颗粒去除以及材料损失控制等，基于目前的 TEBO 兆声清洗技术，研发应用拓展至更小尺寸以及更高深宽比的结构，以及针对不同尺寸和不同结构的声波控制模型，配合极稀释药液的 TEBO 清洗工艺，用于控制更少的材料损失。
6	Tahoe 单片槽式组合清洗设备研发与产业化	2.50	0.44	0.57	正在进行 40nm 及 28nm 的工艺验证	28nm 及以下工艺量产	全球首创，初步数据显示清洗效率与单片高温硫酸清洗设备相当，可大幅节省硫酸用量	用于 12 英寸晶圆生产线的前端和后道工艺：（1）降低运营成本：与现阶段单片高温硫酸清洗设备相比，可大幅减少高温硫酸使用量；（2）减少排放，有益于环保；（3）整合槽式和单片清洗工艺，减少工艺步骤，提高工艺性能，缩短产品生产周期。
7	SFP 无应力铜抛光技术	0.30	0.14	0.29	正在进行 5nm 以下工艺验证	5nm 以下工艺量产	创新技术路线等待验证；目标达到国际同行业企业同等水平	应用 1：前道铜互连平坦化：整合无应力铜抛光 SFP Ruk 工艺与湿法刻蚀工艺，可用于 12 英寸晶圆生产线的 5nm 以下工艺铜互连结构钨阻挡层去除：（1）解决化学机械研磨对钨阻挡层去除速率低问题；（2）减少环境污染，回收利用电化学抛光液和湿法刻蚀液，减少排放，降低工艺成本。应用 2：先进封装金属层平坦化：SFP ap 无应力铜抛光设备工艺与湿法刻蚀工艺相结合，可用于 RDL、

								HD Fan-Out、TSV 结构金属铜层及其阻挡层平坦化工艺：（1）工艺无应力（2）减少化学机械研磨液使用量，减少排放，降低工艺成本，保护环境。
8	全自动槽式磷酸清洗技术	0.30	0.0002	0.0004	工艺验证阶段	量产	目标达到国际同行业企业同等水平	12 英寸晶圆生产线的前端热磷酸氮化物薄膜湿法刻蚀工艺。
9	Furnace 立式炉管技术	0.51	0.18	0.33	部分工艺量产	90-14nm 工艺量产	等待工艺及可靠性结果	可用于 12 英寸晶圆生产线，主要实现不同类型的薄膜在晶圆表面的沉积工艺：（1）晶圆自动传输模块；（2）工艺腔体模块，包括真空室、加热炉；（3）反应气体气路控制及分配模块；（4）温度控制模块；（5）尾气处理模块；（6）软件控制模块，并将应用领域向氧化和扩散炉发展，最后进入 ALD 应用。
10	面向半导体设备的聚四氟乙烯腔体制造工艺的研发及产业化	0.25	0.05	0.06	进行工艺验证	量产应用	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通过开发和优化模压、烧结和机加工工艺，实现可应用于公司产品零部件的 PTFE 材料生产工艺。
11	立式炉管 ALD 薄膜沉积设备技术	0.50	-	-	设备正在进行工程设计阶段	28 及以下工艺量产	目标达到国际同行业企业同等水平	可用于 12 英寸晶圆生产线，主要实现原子层沉积的 SiO ₂ 和 SiN 薄膜在晶圆表面的沉积工艺以满足先进芯片生产工艺对薄膜质量的超高要求。
12	边缘清洗蚀刻设备系统研制和开发	0.25	0.0044	0.0044	工艺验证	28nm 及以下工艺量产	等待工艺及可靠性结果	可用于 12 英寸晶圆生产线，主要实现边缘光阻剂膜去除、边缘污染物去除、边缘氧化物的去除。
13	单片高温 SPM 清洗设备系统研制和开发	0.25	0.0025	0.12	进行工艺验证	28nm 及以下工艺量产	目标达到国际同行业企业同等水平	用于 12 英寸晶圆生产线，主要实现有机物如光刻胶去除、金属残留物去除工艺。
14	超临界 CO ₂ 干燥设备系统研制和开发	2.00	-	-	完成设计	19nm 及以下 DRAM 工艺量产	目标达到国际同行业企业同等水平	可用于 12 英寸晶圆 DRAM 或先进制程的 Logic 生产线高深宽比结构图形的清洗和干燥工艺。
合计	/	18.46	2.38	5.72	/	/	/	/

情况说明

上述累计投入金额包含子公司研发项目投入。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391	22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44.99	42.07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1,558.68	5,918.67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36.93	29.74

注：研发人员平均薪酬根据研发费用-职工薪酬金额除以本期或上期全年各月末计入研发人员数量的平均数计算。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5
硕士研究生	138
本科	196
专科	39
高中及以下	13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27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29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26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9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兆声波单片清洗设备、单片槽式组合清洗设备及铜互连电镀工艺设备与国内及国际同行业企业的差别及核心竞争力体现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盛美上海	中国同行业企业	国际巨头
兆声波单片清洗设备			
技术特点	通过控制兆声波发生器和晶圆之间的半波长相对运动，实现晶圆表面兆声波能量的均匀分布，解决了传统兆声清洗中由于晶圆翘曲引起的兆声波清洗不均一的难题；通过精确控制兆声波的输出方式，使气泡在受控的温度下保持一定尺寸和形状的振荡，将气泡振荡控制在稳定空化状态而不会产生内爆或塌陷，解决了传统兆声波清洗过程中由于气泡爆裂而引起的图形损伤问题。	主要为二流体清洗技术	主要采用化学液体清洗配合氮气雾化水物理清洗
技术节点及所覆盖下游行业	SAPS技术目前已应用于逻辑28nm技术节点及DRAM 19nm技术节点，并可拓展至逻辑芯片14nm、DRAM 17/16nm技术节点、32/64/128层3D NAND、高深宽比的功率器件及TSV深孔清洗应用，在DRAM上有70多步应用，而在逻辑电路FinFET结构清洗中有近20步应用；TEBO技术主要针对45nm及以下图形晶圆的无损伤清洗，目前已应用于逻辑芯片28nm技术节点，已进行16-19nm DRAM工艺图形晶圆的清洗工艺评估，并可拓展至14nm逻辑芯片及	相比公司，其清洗设备技术节点较落后、应用领域较窄	相比公司，其已销售的清洗设备应用于5nm及以上生产线、应用领域更广

	nm级3D FinFET结构、高深宽比DRAM产品及多层堆叠3D NAND等产品中，在DRAM上有70多步应用，而在逻辑电路FinFET结构清洗中有10多步应用。		
晶圆尺寸	12英寸为主，也可用于8英寸功率器件的深沟槽清洗	无明显差异	无明显差异
市场占有率	中国市场较高，国际市场较低	中国市场较低	中国市场较高，国际市场垄断
单片槽式组合清洗设备			
技术特点	相比当前主流单片设备，可大幅减少硫酸使用量；保持湿润及一定水膜厚度传送硅片至单片清洗模块；在单片清洗模块中进行晶圆最终清洗，清洗能力优于传统槽式清洗设备，可和单片清洗设备相媲美。	-	-
技术节点及所覆盖下游行业	应用包括前段干法蚀刻后聚合物及残胶去除，抛光后研磨液残留物去除，离子注入后光刻胶残留物去除，通孔前有机残留物去除等工艺，目前已完成逻辑芯片逻辑40nm及28nm技术节点产线验证，并可拓展至14nm逻辑芯片、20nm DRAM及以上技术节点及64层及以上3D NAND，可用于20步及以上的清洗高温硫酸及高温磷酸的清洗步骤。	无此产品	无此产品
晶圆尺寸	12英寸为主	无此产品	无此产品
市场占有率	中国市场较低	无此产品	无此产品
铜互连电镀工艺设备			
技术特点	利用多阳极局部电镀技术，采用精确可控电源分别接通各个阳极，实现局部电镀，适用于超薄种子层覆盖小孔及沟槽结构的无空穴电镀填充；独立电镀液流场控制系统，单独控制向各个阳极提供电镀液，精确控制电镀腔内的流体场；电镀夹具密封技术，通过全封闭式密封圈对接触电极的保护，提高工艺性能和延长接触电极使用寿命，降低工艺耗材成本；工艺腔体模块化设计，提升设备有效运行时间。	-	采用虚拟阴极电镀技术，克服晶圆边缘效应，提高晶圆内电镀均匀性；配合智能入水功能，降低入水造成的电镀沉积缺陷。
技术节点及所覆盖下游行业	双大马士革铜互连结构铜电化学沉积工艺：55nm至14nm及以上技术节点；先进封装凸块、再布线、硅通孔、扇出工艺的电化学镀铜、镍、锡、银、金等。	无此产品	双大马士革铜互连结构铜电化学沉积工艺：55nm至7nm及以上技术节点；支持5nm及以下技术节点在其他材料上电镀沉积铜。

晶圆尺寸	12英寸为主，也可用于8英寸铜工艺的应用	无此产品	无明显差异
市场占有率	中国市场低	无此产品	市场垄断

如上表所述，公司通过差异化的创新和竞争，成功研发出全球首创的 SAPS/TEBO 兆声波清洗技术和单片槽式组合清洗技术。目前，公司的半导体清洗设备主要应用于 12 英寸的晶圆制造领域的清洗工艺，在半导体清洗设备的适用尺寸方面与国际巨头公司的类似产品不存在竞争差距。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 技术更新风险

公司所处的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涉及微电子、电气、机械、材料、化学工程、流体力学、自动化、图像识别、通讯、软件系统等众多学科领域，具有较高的技术研发门槛。随着全球半导体行业的蓬勃发展，半导体行业技术日新月异，清洗设备对晶圆表面污染物的控制要求越来越高，以避免杂质影响芯片良率和产品性能。此外，客户对清洗设备清洗表面污染物的种类、清洗效率、腔体数量、适用技术节点等需求也随之不断变化。公司长期坚持差异化竞争和创新的发展战略，若不能继续保持充足的研发投入，亦或芯片工艺节点继续缩小，再或芯片制造新技术的出现，都可能导致公司的SAPS、TEBO、Tahoe等核心技术及相关产品的先进程度下降，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 关键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作为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人才是决定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竞争力的关键因素。随着中国大陆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的持续发展，对技术人才的竞争将不断加剧。如果由于薪酬或其他原因，公司的关键技术人才大量流失，或者公司无法激励现有技术人才，亦或无法吸引优秀技术人才，公司可能发生技术团队配置不足的情形，从而无法继续研发和销售新产品，无法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公司也可能会面临更高的招聘及培训成本，将对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三) 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自身几乎不从事零部件加工业务，而是根据对产品的设计组织零部件外购及外协。公司一向重视对核心技术的保护，但如果因公司或供应商的网络安全系统无法防范未经授权的访问、复杂的网络攻击，或者公司的员工、供应商对敏感数据的不当处理等原因导致公司的知识产

权、核心技术泄露，公司可能会受到客户的重大责任索赔，将可能导致公司的声誉和竞争地位受到严重损害，进而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四）技术研发风险

公司为保持在技术方面的先进性，未来需要持续研发新产品并改进现有产品。公司研发TEBO技术经历了8年时间，未来任何新技术的研发都可能需要类似甚至更长的时间，同时新产品的研发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如果公司的技术研发方向不能顺应市场需求、技术变化和不断发展的标准，或者公司研发出的新产品不能满足客户对成本、尺寸、验收标准、规格、性能及交货周期的要求，亦或公司研发出的新产品缺乏能够及时供应关键零部件的供应商，公司将面临技术研发投入无法取得预期效果的风险。

此外，公司对设备产品的某些改进可能会导致客户对现有设备产品的需求下降。客户对新产品的等待可能导致客户的购买行为延迟，导致公司现期的订单下降，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四）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市场竞争风险

全球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市场竞争激烈，市场主要被国际巨头企业所占据，公司产品在其面向的市场均与国际巨头直接竞争。与中国大陆半导体专用设备企业相比，国际巨头企业拥有更强的资金实力、技术储备、销售团队、制造能力、销售渠道和市场知名度，拥有更广泛的客户和合作伙伴关系，也拥有更长的经营历史、更为丰富的产品系列、更为广泛的地域覆盖，能够更好地识别和应对市场和客户需求的变化。部分国际巨头还能为同时购买多种产品的客户提供捆绑折扣。

近年来随着中国半导体终端应用市场的不断增长，中国半导体制造、封测、材料、设备等子行业的发展迅速。伴随着全球半导体产业第三次转移的进程，中国大陆市场预计将成为全球半导体设备企业竞争的主战场，公司未来将面临国际巨头企业和中国新进入者的双重竞争。公司产品与国际巨头相比，在适用技术节点、市场占有率等方面有一定的差距，如果公司无法有效应对与该等竞争对手之间的竞争，公司的业务收入、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都将受到不利影响。

（二）对部分关键零部件供应商依赖的风险

目前，公司设备中使用的部分关键零部件依赖于公司当前的供应商，比如：Product Systems, Inc. 为公司单片清洗设备关键零部件兆声波发生器的唯一供应商；NINEBELL 为公司单片清洗设备传送系统中机器人手臂的主要供应商；Advanced Electric Co., Inc. 为公司单片清洗设备中阀门的关键供应商。如果公司与该等供应商的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或该等供应商自身经营出现困难，将对公司的生产计划产生不利影响；若公司更换该等关键零部件的采购来源，可能会在过渡阶段出现供应中断，导致公司产品延迟交货，并产生高额费用，进而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市场开拓失败风险

公司的市场开拓策略是首先开拓全球半导体龙头企业客户，通过长时间的研发和技术积累，取得其对公司技术和产品的认可，以树立公司的市场声誉。然后凭借在国际行业取得的业绩和声誉，持续开拓中国大陆等半导体行业新兴区域市场。公司通过向客户展示 SAPS、TEBO、Tahoe 技术、电镀设备和无应力抛光设备的差异化和创新性，立式炉管系列产品的性能及可靠性，使全球领先的芯片制造企业能够评估和验证公司的技术和产品。在公司的市场开拓过程中，如果这些领先的芯片制造企业不愿接受和验证公司的设备产品；或者即使这些领先的芯片制造企业采用公司的技术和设备，其他芯片制造企业也可能不会接受公司的技术和设备。公司产品的市场开拓存在失败的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的业务、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产品的销售周期可能非常漫长，并且具有不确定性。从最初与客户接触到执行采购订单，公司的销售周期一般是6到24个月甚至更长。公司很难准确预测潜在客户何时、甚至是否会向公司采购，也很难准确预测公司是否能够增加对现有客户的销售。在销售周期内，公司在营销活动将投入大量的时间和资金，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此外，在公司发展的前期，业务规模较小，难以覆盖众多潜在客户，公司主要通过代理商开拓市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开始着手扩大自身销售团队。若代理商和公司自有销售团队未能持续开拓新客户，或者代理商选择不再与公司继续合作，都将对公司的业务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四）零部件依赖第三方供应商制造的风险

公司的半导体专用设备产品复杂程度较高，需要具有高度可靠性、稳定性和精密性的零部件。但公司自身几乎不从事零部件加工，产品所需的零部件依靠向供应商采购或外协，公司无法直接控制供应商的交货时间和质量。若公司供应商的交货时间发生延迟，或者公司关键零部件出现质量问题，将可能导致公司产品交货周期的延迟，也可能导致公司产品存在缺陷，公司将可能会面临订单取消、客户延迟验收或者成本增加的不利局面，从而对公司的财务业绩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五）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半导体晶圆制造和封装测试行业的集中度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为54.97%，公司的客户集中度也较高，虽然公司的客户及产品结构日趋多元化，但在未来，少数大客户收入仍将在公司的营业收入中占据较高的比例。公司现有大客户贡献的收入可能无法增长或保持，且公司的经营成果可能会因大客户的购买行为而出现波动。此外，如果公司失去任何主要客户，或与任何主要客户的关系发生变化，都可能导致公司的收入下降；此外，公司的客户不会签订长期购买承诺，其可能随时减少、取消或延迟其采购计划。

根据行业惯例，公司的销售是以客户的采购订单为基础的。在正式收到采购订单之前，公司不会获得具有约束力的采购承诺。公司的主要客户可能会向公司提供了无约束力的采购预测，但这些预测可以随时更改，无需通知公司。但由于公司产品的交货期可能长达6个月，因此公司

可能需要根据非约束性采购预测开始安排原材料、零部件的外购和外协，但不能保证客户会在公司期望的时间下订单。同时，公司客户也可能会下超过预测数量的订单，这可能导致公司无法按时交付产品，从而丧失销售机会。鉴于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如果公司对主要客户的销售预测出现重大偏差，或者主要客户的生产经营发生重大问题或财务状况出现恶化，将会对公司的产品销售和应收账款的及时回收等产生不利影响。

（六）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所处的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是半导体产业链的关键性支撑行业，半导体专用设备的质量、技术指标和运行稳定性对芯片产品的品质尤为重要。公司的半导体专用设备产品具有高度复杂性，在设计和制造过程中可能产生缺陷，也可能无法达到客户的具体规格要求，而公司的检测程序也可能无法发现其中的质量问题，可能导致客户延迟或拒绝接受公司的设备产品，甚至发生退货；公司还可能遭受到客户的负面评价、负面报道和声誉损害，从而导致现有客户的订单减少，并影响公司对新客户的开拓；公司亦可能因产品质量问题产生额外的保修或服务义务，产生额外的成本；还可能因公司产品质量缺陷导致客户产生损失，从而导致客户对公司产品的责任索赔或者诉讼，公司可能需要承担高额的诉讼费用，也可能需要承担重大损害赔偿的责任。若公司产品出现上述质量问题，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市场声誉产生不利影响。

（七）公司产品验收周期较长的风险

公司各类设备的定制化程度较高，需要在客户现场安装调试，其验收周期受设备和工艺本身的成熟程度、客户安装现场的准备情况、客户工艺要求调整、客户验收流程、现场突发状况及其他偶然因素等多种因素影响，波动较大。另外，公司无应力抛光设备、立式炉管设备等新产品很可能出现验收周期较长的情形。如果公司产品验收周期延长，公司的收入确认将有所延迟，同时，公司可能存在设备验收不通过、收款时间延后、存货规模提升等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八）市场声誉风险

公司所处的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集中度高、竞争激烈。公司需要与少数国际半导体专用设备巨头竞争，而该等竞争对手拥有更长的经营历史、更全的产品系列和更高的市场声誉。在该等竞争格局下，传统营销的价值是有限的，而市场声誉则至关重要。如果因产品质量事故、交货周期延迟、技术落后、服务不及时等原因，导致公司的市场声誉受到损害，将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九）各季度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每个季度的营业收入和经营业绩持续波动。其主要原因为：半导体行业本身存在周期性，芯片制造企业往往会根据对行业周期性的判断提前制定设备采购计划，因此客户的设备采购订单存在偶然性；并且由于客户集中度较高，任何大客户订单的取消、产品采购计划或对产品的验收发生加速或延迟，都可能会对公司当期的营业收入造成影响；此外，公司或公司竞争对手升级产品的计划，也可能导致客户改变订单时间；由于公司客户数量相对较少，而单台设

备产品的平均价格相对较高，单台设备的订单可能会显著影响公司的收入。此外，公司供应商供应零部件、公司的生产制造也需要一定的周期，同时公司设备产品的运输和验收也需要一定的周期。

上述因素是公司无法控制的，这些因素都可能导致公司报告期内各个季度经营业绩产生波动。因此，公司很难准确预测单季度收入，单个季度的经营成果可能无法代表未来季度的业绩。公司存在经营业绩季度性波动的风险。

（十）公司新市场开拓一定程度依赖于代理商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代理商实现的销售收入金额为 140,104.39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6.44%。公司通过代理商实现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未来在新市场开拓方面公司仍将一定程度的依赖于代理商，如果代理商在开拓新市场的进展未能达到公司期望的效果，将影响公司收入的增长以及市场占有率的提升。

（五）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54,219.27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8.56%。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对公司造成了一定的营运资金压力。但公司的主要客户均为国内外主流半导体企业，总体信用状况良好。公司已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准备。如果未来公司应收账款管理不当或者客户自身发生重大经营困难，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的半导体专用设备产品进入市场需要经历较长的验证过程，生产阶段需要根据订单提前备货，且交付后需要安装调试后客户才完成验收，因此公司的原材料及发出商品随着业务规模快速扩张、产品种类的增加、在手订单规模的扩大而增加。报告期末，公司的存货账面价值为 144,333.32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24.85%。在公司的存货中，发出商品是最主要的组成部分。报告期末，公司的发出商品账面价值为 63,747.38 万元，占存货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44.17%，账面价值较高且在报告期内随公司业务发展逐年增加。

公司难以准确预测客户的需求，公司的设备需求预测基于多项假设，包括从客户处得到的非约束性预测，但每一个假设都可能导致公司的预测出现差错，导致原材料及零部件的存货水平超过客户需求，或者由于产品设计方案变更导致的零部件或原材料清单的变化或者客户订单的减少，均可能导致公司的部分零部件和原材料在库存期间过时或过剩，可能会导致存货发生跌价风险。

如果未来产品销售价格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发出商品在客户端未能验收通过而被退回，可能导致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净值，而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三）税收优惠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和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如果中国有关税收优惠的法律、法规、政策等发生重大调整，或者由于公司未来不能持续取得中国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或不满足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条件等，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四）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大多数产品销售以美元计价，部分原材料、零部件采购以美元和韩元计价，而其他原材料、零部件、员工薪酬、其他成本费用以人民币计价，人民币对美元、韩元的汇率将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造成影响。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中汇兑损失为 452.41 万元。人民币汇率随着国际政治、经济环境的变化而波动，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若未来人民币对美元、韩元的汇率发生剧烈波动，将对公司的业绩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导致汇兑损失的产生，从而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五）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为晶圆制造、先进封装、半导体硅片制造等半导体企业提供半导体专用设备，公司产品呈现显著的定制化特征，不同客户的产品配置、性能要求以及议价能力可能有所不同，对相同客户的首台订单和重复订单价格也可能存在差异，从而导致公司产品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41.30%，较为平稳。如果未来公司的经营规模、产品结构、客户资源、成本控制、技术创新优势等方面发生较大变动，或者行业竞争加剧，导致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下降、成本费用提高或客户的需求发生较大的变化，公司将面临主营业务毛利率出现波动的风险。先进技术产品可提高公司毛利，公司的先进工艺产品的研发速度及市场化进程将会对公司的整体毛利造成影响。

（六）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净资产余额为 481,496.11 万元。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在短期内有较大幅度提高，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建设到达产需要一定的时间，如果短期内公司净利润可能难以与净资产保持同步增长，公司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六）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的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是半导体产业链的关键性支撑行业，其需求直接受到芯片制造、封测行业及终端应用市场的影响。

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发生剧烈波动，导致 5G 通信、计算机、消费电子、网络通信、汽车电子、物联网等终端市场需求下降，晶圆制造、封测企业将面临产能过剩的局面，从而导致芯片产品销量和价格的下降，其营业收入、盈利能力也将随之下降。晶圆制造、封测企业通常会在行业低迷期间大幅削减资本性支出，而且资本性支出的下降幅度往往会超过其营业收入的下降幅度，从而削减对半导体专用设备的采购金额。将会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而在半导体行业景气度提升的周期，公司必须提高产量以满足预期的客户需求，这要求公司及供应商增加库存、扩大生产能力。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应对客户需求的快速增长，或者对需求增长的期间、持续时间或幅度判断错误，一方面公司可能会失去现有客户，另一方面也可能发生与营业收入增长不成比例的成本增加，进而可能会对公司的业务、经营成果、财务状况或现金流量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国际贸易争端加剧风险

2018年以来，美国和中国之间的贸易争端有所加剧。在2018年7月、8月和9月、2019年6月和9月以及2020年2月，美国政府对原产于中国的特定进口产品征收关税。中国政府也通过对从美国进口的特定产品征收关税来应对每一轮美国关税变动。未来，美国和中国政府仍将可能对原产于对方的特定产品继续加征关税，或设置其他贸易壁垒。

美国和中国政府加征关税以及周边的经济不确定性可能会对半导体行业产生负面影响，包括降低晶圆制造、封测企业对半导体专用设备的需求。如果所在国贸易政策、关税、附加税、出口限制或其他贸易壁垒进一步恶化，将可能对公司客户的生产或销售能力造成不利影响，使公司客户的经营状况恶化，导致客户对公司设备产品的需求降低。此外，如果中国政府对公司从美国采购的原材料或零部件加征关税，公司的经营成本也将增加，进而会对公司的营业收入、经营成果或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和内控风险

报告期初公司资产总额为 187,241.00 万元，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633,741.34 万元，上涨 238.46%；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为 162,086.91 万元，上年同期营业总收入为 100,747.18 万元，上涨 60.88%。资产规模与营收规模均实现了快速的增长。

然而，随着公司资产、业务、机构和人员规模为进一步扩张，公司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环节的资源配置和内控管理的复杂度不断上升，对公司的组织架构和经营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不排除公司内控体系和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快速扩张的可能性，可能导致公司运营效率下滑，使公司的成本费用增长率超过收入增长率，从而损害公司的竞争力。因此，公司存在因规模扩张导致的管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二) 法律风险

1. 知识产权争端风险

公司所处的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属于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具有技术优势的行业领先企业需要通过申请专利的方式对自身核心技术进行保护。公司取得的经营成果在一定程度上依赖于自身知识产权体系，以及公司维持该等知识产权和保护商业秘密的能力，还包括公司在不侵犯他人专利的情况下开展经营的能力。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拥有已获授予专利权的主要专利 347 项，其中境内授权专利 156 项，境外授权专利 191 项，其中发明专利共计 342 项。

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的保护，帮助技术研发人员形成专利技术成果，同时提高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意识。若公司被竞争对手诉诸知识产权争端，或者公司自身的知识产权被竞争对手侵犯，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 租赁的部分房屋建筑物产权存在瑕疵的风险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厂房和土地均通过租赁方式取得。其中，公司向张江集团承租的位于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蔡伦路 1690 号 4 幢面积合计 5,900.28 平方米的房屋尚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该等房屋的面积占公司主要生产、经营用房面积的 30%左右，目前主要用于办公、研发和仓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盛美半导体高端半导体设备研发项目也将在该等房屋实施。出租人张江集团已向公司确认其有权出租该等房屋，不会因房屋权属影响公司租用该等房屋。

另外，公司向上海圣御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承租的位于上海市川宏路 365 号 2 幢、4 幢的房屋已被设定抵押并办理抵押权登记。出租方上海圣御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已出具《承诺书》，保证不会因上述房屋抵押事宜造成公司厂房使用权的中断、暂停等；如发生该等情况，出租方将承担相应的违约及赔偿责任。

但若因上海当地区域整体规划调整等原因导致上述房屋建筑物被拆除，因而无法向公司继续出租或房屋抵押权在租赁期内实现导致公司不能继续承租使用，可能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

（三）全球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对半导体行业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2020 年初以来，全球范围内发生了新型冠状病毒疫情。报告期内，疫情爆发对半导体行业上下游的影响仍在持续。

如果公司管理层及员工因感染疫情而缺勤，或者因为隔离而无法开展现场工作，或者因隔离或受到政府实施的其他限制无法前往客户处提供服务，或者往返中国大陆、美国及其他国家的出行长期受到限制，亦可能导致公司的研发或制造周期延长等不利局面。

考虑到公司主要原材料和零部件通过外购或外协方式取得，供应商分布在中国大陆、美国、韩国、日本和中国台湾等国家和地区，如果疫情长期持续或继续恶化，未来公司主要供应商的供应能力可能受到影响，公司可能需要寻找替代的供应商，成本可能会提高，也可能无法找到替代来源，亦可能影响原材料和零部件的物流运输，可能会导致供应商向公司发货时发生延迟，进而导致公司向客户发货时发生延迟，都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经营成果。

若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长期延续或恶化，或者在欧洲、北美、日本、韩国等国家和地区长时间无法有效控制，将可能对公司的研发及生产、公司原材料及零部件的供应、公司对客户的销售等方面造成不利影响，还将对全球主要国家的经济和金融市场产生不利影响，导致全球经济衰退、各国经济政策变动，将可能从源头上导致半导体产业景气度持续低迷，并对公司的业务、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 ACMR 分别在科创板和 NASDAQ 股票市场上市的相关风险

公司于报告期内上市后，与公司控股股东 ACMR 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和美国 NASDAQ 股票市场挂牌上市。公司与 ACMR 需要同时遵循两地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上市监管要求，对于需要依法公开披露的信息，应当在两地同步披露。

由于中美两国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理念差异，公司和 ACMR 因适用不同的会计准则并受不同监管要求，会在具体会计处理及财务信息披露方面存在一定差异。同时，由于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的差异及语言、文化、表述习惯差异，以及中美两地投资者的构成和投资理念不同、资本市场具体情况不同，公司在科创板上市的股票价格与 ACMR 在 NASDAQ 股票市场的股票价格可能存在差异。该差异及 ACMR 的股票波动可能影响公司在科创板上市股票的价格。

（五）其他风险

1. 股票价格波动风险

股票市场价格波动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发展前景，还受宏观经济周期、利率、资金供求关系等因素的影响，同时也会因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因素的变化而产生波动。股票的价格波动是股票市场的正常现象。为此，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必须具备风险意识，以便做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可能会因多种因素而大幅波动，其中众多因素是公司无法控制的，主要包括：宏观经济波动、公司所处行业及相关行业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及其预期、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发生波动；证券分析师对公司业务的财务预测发生变动、持股建议发生变动或公司未能实现前述财务预测的估计；第三方研究机构关于芯片制造行业或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的预测发生变动；公司股东在二级市场上出售公司股票；中国股市整体及科创板的指数和成交量波动；客户、供应商、竞争对手、员工对公司提起的诉讼；涉及到公司专利的诉讼、争议或纠纷；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机构的处置或调查；战争或恐怖主义行为等地缘政治事件等。

综上，股票市场投资收益与投资风险并存，投资者对此应有充分准备。

2. 不可抗力风险

在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无法排除因政治因素、自然灾害、战争在内的不可抗力事件对公司的资产、人员以及供应商或客户造成损害，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2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0.8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6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5.3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9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0.67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620,869,141.67	1,007,471,809.80	60.88
营业成本	931,440,396.51	566,422,360.10	64.44
销售费用	158,887,812.23	105,639,504.93	50.41
管理费用	64,108,924.87	50,318,924.37	27.41
财务费用	8,381,378.35	32,371,427.01	-74.11
研发费用	278,394,178.76	140,791,112.52	97.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182,778.11	-88,244,945.02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597,878.78	-260,149,794.0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4,744,863.29	188,575,602.50	1,700.2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比上升 60.88%，主要是市场需求扩大，销售订单及产能均持续增长，营业收入进一步提升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比上升 64.44%，主要是营业成本随营业收入增长而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比上升 50.41%，主要是售后服务费及销售佣金随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加，以及销售和售后服务人员数量增加且因业绩增长工资、奖金有所提高，使得销售和售后服务人员工资薪金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比下降 74.11%，主要是本期汇兑损失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比上升 97.74%，主要是随着现有产品改进及工艺开发以及新产品及新工艺开发，相应研发物料消耗增加，聘用的研发人员人数以及支付研发人员的薪酬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比下降，主要是因销售订单增长引起的本期购买原材料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增加以及支付职工薪酬较上期增长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比增加，主要是上期投资活动现金支出中包含购买临港公租房支出，本期仅有公租房贷款利息支出；以及上期包含购买临港土地使用权和投资中芯国际产生现金支出，本期无此支出。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比增加 1700.20%，主要是公司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16.21 亿元，同比增长 60.88%，主要原因是市场需求扩大，销售订单及产能均持续增长，营业收入进一步提升。公司继续产品多元化的发展策略，公司 2021 年半导体清洗设备、半导体电镀设备、先进封装湿法设备的营业收入均有较大增长。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半导体设备	1,547,265,775.07	908,259,207.14	41.30	58.64	62.38	减少 1.3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半导体清洗设备	1,055,805,768.08	588,011,457.09	44.31	29.34	31.00	减少 0.70 个百分点
其他半导体设备（电镀、立式炉管、无应力抛铜等设备）	273,682,004.89	157,290,347.54	42.53	352.44	245.92	增加 17.70 个百分点
先进封装湿法设备	217,778,002.10	162,957,402.51	25.17	120.95	150.78	减少 8.9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中国大陆	1,529,046,739.07	895,140,424.92	41.46	58.88	62.10	减少 1.17 个百分点
中国大陆外	18,219,036.00	13,118,782.22	27.99	41.14	84.02	减少 16.7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模式	1,547,265,775.07	908,259,207.14	41.30	58.64	62.38	减少 1.3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主营业务分行业变动说明：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受益于半导体产业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以及公司产品竞争优势，2021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15.47 亿元，同比增长 58.64%，主营业务成本为 9.08 亿元，同比增长 62.38%。

主营业务分产品变动说明：受益于半导体行业景气以及公司产品结构多元化的发展策略，公司 2021 年半导体清洗设备收入为 10.56 亿元，同比增长约 29.34%；公司 2021 年其他半导体设备（电镀、立式炉管、无应力抛铜等设备）收入为 2.74 亿元，同比增长约 352.44%；公司 2021 年先进封装湿法设备收入为 2.18 亿元，同比增长约 120.95%。相应主营业务成本随着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而增加。

主营业务分地区变动说明：公司 2021 年中国大陆区域内主营业务收入为 15.29 亿元，同比增长 58.88%，主营业务成本相应增长 62.10%；中国大陆区域外主营业务收入为 0.18 亿元，同比增长 41.14%。

主营业务销售模式说明：公司通过直销模式直接与客户签订合同，2021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15.47 亿元，同比增长 58.64%，主营业务成本为 9.08 亿元，同比增长 62.38%。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半导体清洗设备	台	79	54	39	75.56	54.29	178.57
其他半导体设备（电镀、立式炉管、无应力抛铜等设备）	台	25	14	17	150.00	180.00	183.33
先进封装湿法设备	台	55	43	19	161.90	115.00	171.43
合计		159	111	75			

产销量情况说明

受益于半导体设备市场发展及公司产品竞争优势和公司产能扩张，2021 年公司生产量和销售量均有大幅提升。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半导体设备	直接材料	840,963,344.85	92.59	528,425,326.86	94.47	59.15	
	直接人工	25,027,593.46	2.76	10,919,599.19	1.95	129.20	
	制造费用	42,268,268.83	4.65	19,984,662.08	3.57	111.50	
	合计	908,259,207.14	100.00	559,329,588.13	100.00	62.3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半导体清洗设备	直接材料	550,019,048.15	93.54	426,852,885.44	95.09	28.85	
	直接人工	12,841,162.10	2.18	7,904,838.04	1.76	62.45	
	制造费用	25,151,246.84	4.28	14,121,892.35	3.15	78.10	
	合计	588,011,457.09	100.00	448,879,615.83	100.00	31.00	
其他半导体设备（电镀、立式炉管、无应力抛铜等设备）	直接材料	144,055,927.64	91.59	41,974,158.78	92.31	243.20	
	直接人工	5,886,850.64	3.74	1,002,295.05	2.20	487.34	
	制造费用	7,347,569.26	4.67	2,494,029.22	5.48	194.61	
	合计	157,290,347.54	100.00	45,470,483.05	100.00	245.92	
先进封装湿法设备	直接材料	146,888,369.06	90.14	59,598,282.64	91.72	146.46	
	直接人工	6,299,580.72	3.87	2,012,466.10	3.10	213.03	
	制造费用	9,769,452.73	6.00	3,368,740.51	5.18	190.00	
	合计	162,957,402.51	100.00	64,979,489.25	100.00	150.78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构成。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各类型成本相应增长。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89,104.4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4.9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35,619.30	21.98	否
2	客户二	24,373.80	15.04	否
3	客户三	10,347.88	6.38	否
4	客户四	10,170.21	6.27	否
5	客户五	8,593.26	5.30	否
合计	/	89,104.45	54.97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其中客户一、客户二、客户三、客户四均为上年同期前五名客户，客户五为新进入前五大客户。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47,572.3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7.0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21,710.4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2.36%。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21,710.41	12.36	是
2	供应商二	8,468.75	4.82	否
3	供应商三	6,457.24	3.68	否
4	供应商四	6,145.51	3.50	否
5	供应商五	4,790.42	2.73	否
合计	/	47,572.33	27.09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其中供应商一和供应商五为上年同期前五名供应商，供应商二、供应商三和供应商四为新进入前五大供应商。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额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销售费用	158,887,812.23	105,639,504.93	50.41	主要是售后服务费及销售佣金随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加，以及销售和售后服务人员数量增加且因业绩增长工资、奖金有所提高，使得销售和售后服务人员工资薪金增加。
管理费用	64,108,924.87	50,318,924.37	27.41	主要是因业务规模扩大产生的管理需求，聘用的管理人员数量增加，公司支付给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提高增加，以及因审计、法律顾问等工作聘请了中介机构，中介机构费增加。
研发费用	278,394,178.76	140,791,112.52	97.74	主要是随着现有产品改进及工艺开发以及新产品及新工艺开发，相应研发物料消耗增加，聘用的研发人员人数以及支付研发人员的薪酬增加。
财务费用	8,381,378.35	32,371,427.01	-74.11	主要是本期汇兑损失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2,495,661.97	26,254,132.96	-90.49	主要是已行权的股权激励而引起的本期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金额的增加以及本期间接持有的中芯国际股票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额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182,778.11	-88,244,945.02	不适用	主要是因销售订单增长引起的本期购买原材料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增加以及支付职工薪酬较上期增长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597,878.78	-260,149,794.08	不适用	主要是上期投资活动现金支出中包含购买临港公租房支出，本期仅有公租房贷款利息支出；以及上期包含购买临港土地使用权和投资中芯国际产生现金支出，本期无此支出。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4,744,863.29	188,575,602.50	1700.20	主要是公司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金额(元)	形成原因声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其他收益	77,006,953.52	主要收到政府研发补助	是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402,530,435.40	53.69	271,267,852.84	14.71	1,154.31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8,126,051.82	2.97	184,208,918.79	9.99	2.13	
应收账款	542,192,682.46	8.56	256,075,757.62	13.89	111.73	(2)
预付款项	103,736,288.12	1.64	35,760,885.14	1.94	190.08	(3)
其他应收款	56,227,461.31	0.89	34,713,166.21	1.88	61.98	(4)
存货	1,443,333,238.01	22.77	614,869,365.46	33.35	134.74	(5)
其他流动资产	71,104,045.23	1.12	24,666,762.37	1.34	188.26	(6)
长期股权投资	51,500,283.22	0.81	30,488,610.34	1.65	68.92	(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999,976.95	0.16				(8)
固定资产	38,941,564.73	0.61	28,114,683.89	1.53	38.51	(9)
在建工程	35,745,956.86	0.56	14,371,605.82	0.78	148.73	(10)
使用权资产	26,364,959.89	0.42				(11)
无形资产	64,694,880.80	1.02	66,538,187.71	3.61	-2.77	
长期待摊费用	14,756,773.02	0.23	10,526,954.10	0.57	40.18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94,633.54	0.05	2,299,731.45	0.12	34.56	(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5,064,178.94	4.50	269,621,198.09	14.63	5.73	
短期借款	61,718,178.74	0.97	171,753,542.58	9.32	-64.07	(14)
应付账款	733,425,990.99	11.57	291,942,188.20	15.84	151.22	(15)
合同负债	364,304,106.54	5.75	86,017,842.49	4.67	323.52	(16)
应付职工薪酬	35,042,630.41	0.55	19,601,166.54	1.06	78.78	(17)
应交税费	8,545,940.93	0.13	3,757,755.08	0.20	127.42	(18)
其他应付款	27,459,738.45	0.43	11,057,657.83	0.60	148.33	(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770,989.50	0.47	10,458,460.32	0.57	184.66	(20)
其他流动负债	4,348,980.26	0.07				
长期借款	146,411,940.84	2.31	117,280,857.74	6.36	24.84	
租赁负债	12,511,915.14	0.20				(2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223,632.94	0.05	1,839,426.56	0.10	75.25	(22)
预计负债	42,817,891.40	0.68	30,067,131.50	1.63	42.41	(23)
递延收益	50,650,225.51	0.80	51,074,327.14	2.77	-0.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20,145.52	0.04				

其他说明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1)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同比上升 1154.31%，主要是公司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2)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同比上升 111.73%，主要是随着营业收入增加而增长。

(3) 报告期末，预付款项同比上升 190.08%，主要是销售需求增加，存货采购增加，预付款项

相应增长。

(4)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同比上升 61.98%，主要是本期应收出口退税款和应收保证金增加所致。

(5)报告期末，存货同比上升 134.74%，主要是销售需求增长带来的原材料在产品增加以及发出商品增加。

(6)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同比上升 188.26%，主要是待抵扣进项税金增加所致。

(7)报告期末，长期股权投资同比上升 68.92%，主要是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下本期投资收益增长所致。

(8)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本年新增，主要是本期新增对外股权投资所致。

(9)报告期末，固定资产同比上升 38.51%，主要是随业务增长而引起的机器设备及计算机等电子设备资产增加。

(10)报告期末，在建工程同比上升 148.73%，主要是本期临港项目土建增加所致。

(11)报告期末，使用权资产本年新增，主要是根据新租赁准则租赁期超过一年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

(12)报告期末，长期待摊费用同比上升 40.18%，主要是随业务增长而增加的新厂房装修所致。

(13)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比上升 34.56%，主要是子公司可抵扣亏损增加所致。

(14)报告期末，短期借款同比下降 64.07%，主要是银行贷款减少所致。

(15)报告期末，应付账款同比上升 151.22%，主要是随着销售订单需求增长，原材料采购增加所致。

(16)报告期末，合同负债同比上升 323.52%，主要是随业务增长而收到的客户预付款增加所致。

(17)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同比上升 78.78%，主要是随着业务增长及员工人数增长，本期期末计提奖金余额较上期期末增加所致。

(18)报告期末，应交税费同比上升 127.42%，主要是随员工人数增长本期末应交个人所得税较上期期末数增加及所属子公司应交所得税较上期期末数增加所致。

(19)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同比上升 148.33%，主要是应付发行费用和应付装修工程款等增长所致。

(20)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同比上升 184.66%，主要是根据新租赁准则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以及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本金比较上期期末数增加所致。

(21)报告期末，租赁负债本年新增，主要是根据新租赁准则，一年以上到期的租赁负债所致。

(22)报告期末，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同比上升 75.25%，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盛美韩国根据法律规定预提的退職金随员工人数增加而增长所致。

(23)报告期末，预计负债同比上升 42.41%，主要是根据销售协议预提质保期内产品质量保证金，随销售收入增加而增长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87,108.00（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3.75%。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310,597.15	法定受限
预付公租房认购金	263,600,209.92	抵押受限
合计	266,910,807.07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万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万元）	变动幅度
2,101.17	-23.04	9219.10%

本报告期末，公司对外股权投资余额为 5150.03 万元，系公司对联营投资公司股权投资余额。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报告期内实际投资额	于本报告期末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本报告期末的进展程度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合肥石溪产恒集成电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创业投资、咨询及创业管理服务	增资	人民币 3 千万元	10%	自筹资金	无	长期	投资管理	已完成全部出资	盈利 2054.68 万元	否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性质	期末余额（万元）	初始投资金额（万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股权投资	18,812.61	1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	1,000.00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净利润（万元）
清芯科技有限公司	半导体专用设备的销售，盛美上海出口业务销售平台	港币 10 元	100%	92,810.21	-495.02	132,167.24	1,052.00
盛帷半导体	拟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研发、生	人民币	100%	39,266.69	-139.48	-	-480.96

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生产和销售，正在筹建中，未实际开展业务	500 万元					
------------	---------------------	--------	--	--	--	--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下游市场需求带动全球半导体专用设备规模持续增长

半导体专用设备市场与半导体产业景气状况紧密相关，其中芯片制造设备是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需求最大的领域。

未来，随着下游 5G 通信、计算机、消费电子、网络通信等行业需求的稳步增长，以及物联网、人工智能、汽车电子、智能手机、智能穿戴、云计算、大数据和安防电子等新兴领域的快速发展，集成电路产业面临着新型芯片或先进工艺的产能扩张需求，为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2. 国外厂商在全球半导体专用设备市场占主导，行业集中度较高

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市场壁垒和客户认知壁垒，以美国 Applied Material、荷兰 ASML、美国 LAM、日本 TEL 和 DNS、美国 KLA 等为代表的国际知名企业经过多年发展，凭借资金、技术、客户资源、品牌等方面的优势，占据了全球半导体专用设备市场的主要份额。

全球范围内，美国 Applied Materials 作为最大的半导体专用设备供应商，在晶圆制造设备的核心环节热处理、镀膜设备、离子注入设备等领先全球；日本半导体设备公司更擅长制造刻蚀设备、清洗设备、涂胶设备、显影设备、测试设备等产品；荷兰 ASML 则在高端光刻机领域处于领先地位；美国 LAM 在刻蚀、清洗、电镀设备领域拥有较强的竞争优势；中国大陆的半导体专用设备企业经过多年来的快速发展，在刻蚀设备、清洗设备及封装测试设备等领域，已具备与全球行业内领先企业竞争的能力。

3. 中国大陆半导体专用设备市场规模快速发展

随着全球半导体产业链不断向中国大陆转移，中国集成电路产业持续快速发展。芯片制造行业，尤其是晶圆制造行业往往设备投资规模庞大。当前，12 英寸晶圆制造项目投资以数十亿甚至百亿美元计。晶圆制造的技术复杂，工艺步骤繁多，生产所需的设备种类较多，单一设备的效率、可靠性等将直接影响整条生产线的工作效率和芯片产品的良率，因此晶圆制造企业对新设备的选择非常慎重，需要经过验证周期，首先确保其在技术先进性、设备可靠性上符合其要求，之后才会考虑诸如经济性等商业条件，决定是否采购，是否实际用于生产。

近年来，随着中国对半导体产业的高度重视，中国部分半导体专用设备企业经过了十年以上的技术研发和积累，在部分技术领域陆续取得了突破，成功地通过了部分集成电路制造企业的验证，成为了制造企业的设备供应商。

虽然中国半导体专用设备企业销售规模不断增长，但整体国产率还处于较低的水平，目前中国半导体专用设备仍主要依赖进口。

综上，随着中国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部分企业的技术突破，中国半导体专用设备产业的发展进程预计将提速。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立足自主创新，通过多年的技术研发和工艺积累，成功研发出全球首创的 SAPS、TEBO 兆声波清洗技术和 Tahoe 单片槽式组合清洗技术，可应用于 45nm 及以下技术节点的晶圆清洗领域，可有效解决刻蚀后有机沾污和颗粒的清洗难题，并大幅减少浓硫酸等化学试剂的使用量，在帮助客户降低生产成本的同时，满足节能减排的要求。

公司的兆声波单片清洗设备、单片槽式组合清洗设备及铜互连电镀工艺设备领域的技术水平达到国际领先或国际先进水平。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拥有已获授予专利权的主要专利 347 项，其中境内授权专利 156 项，境外授权专利 191 项，其中发明专利共计 342 项，并获得“上海市集成电路先进湿法工艺设备重点实验室”称号；公司是“20-14nm 铜互连镀铜设备研发与应用”和“65-45nm 铜互连无应力抛光设备研发”等中国“02 专项”重大科研项目的主要课题单位；2020 年 12 月，公司“SAPS（空间交变相位移）兆声波清洗技术”获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公司于 2020 年推出立式炉管设备，完成了由湿法设备向干法设备的跨越，公司现正在开发两款全新设备，可使公司产品可服务市场规模翻倍，预计该两款产品今年可进入客户端验证，加快公司“技术差异化，产品平台化，客户全球化”的战略部署。

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专注于半导体专用设备领域，旨在以持续的研发团队建设，吸引高端专业人才，通过自主研发提升科技创新能力；通过有力的市场开拓，提升市场占有率；通过不断的推出差异化的新产品、新技术，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扩大公司的收入和利润规模，为股东创造价值，持续提升市场占有率。

公司将努力抓住中国半导体行业的快速发展机遇，充分发挥公司已有市场地位、技术优势、工艺积累和行业经验，密切关注全球半导体专用设备行业的前沿技术，确保公司产品品质、核心技术始终处于中国行业领先地位，并奋力赶超全球先进水平。公司将在现有产品的基础上实现产品性能和技术升级，持续跟踪新兴终端市场的变化，确保公司产品与市场需求有效结合。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紧紧围绕整体发展战略，以技术创新为核心发展动力，以市场为导向，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通过技术突破、新产品研制开发、人才培养、市场开拓、兼并收购、内控建设等多方面工作，加强公司领先优势，加快战略项目拓展，巩固并提升市场占有率，在保持合理的毛利率的同时，扩大公司的收入规模，为客户及股东创造价值。

1、产品研发方面

公司将不断完善研发管理机制和创新激励机制，对在技术研发、产品创新、专利申请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技术研发人员给予奖励，激发技术研发人员的工作热情。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搭建更好的研发实验环境，为技术突破和产品创新提供重要的基础和保障。

设备的研发方面，公司在持续改善现有设备的性能的同时，将根据市场及客户需求，细分产品，开发不同的硬件特征，提高产品针对不同应用的性能，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与此同时，公司会根据客户的研发需求，定义下一大产品的技术指标和技术路线，开发能满足客户需求的新产品。

2、人力资源方面

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继续引进和培养各方面的人才，同时吸纳全球高端人才，优化人才结构；公司将加强员工培训，继续完善员工培训计划，形成有效的人才培养和成长机制，通过内外部培训、课题研究等方式，提升员工业务能力与整体素质，在鼓励员工个性化、差异化发展的同时，培养团队意识，增强合作精神，打造世界级的一流人才团队，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同时，公司未来还将根据具体情况对优秀人才持续实施股权或期权激励，将公司利益、个人利益与股东利益相结合，有效的激励优秀人才。

3、市场拓展方面

公司将立足中国大陆芯片制造企业的需求，重点面向中国大陆需求，提高现有产品在已有客户的市场占有率，加快新客户产品验证的进程，力图实现多客户、多产品同步推进验证工作。同时，公司将在已进入韩国及中国台湾地区市场的基础上，密切关注全球范围内芯片制造生产线的投产计划，紧跟全球半导体行业第一梯队的大客户，提高中国大陆以外国际市场的销售比例，最终成为全球有影响力的半导体装备产业集团。

4、投资并购及合作开发方面

在高度竞争的产业形势下，公司考虑在有机成长的同时，通过投资并购国内外高端的半导体设备厂商或与海内知名设备厂商进行合作开发，使公司能够覆盖更多的产品品类、占领更多细分市场，为公司的长期可持续成长奠定基础。公司会重点考虑布局清洗设备、芯片制造、封装测试等领域的设备公司，以及其他化合物半导体领域设备公司。

5、内控建设方面

随着公司发展规模的不断扩张，公司将持续加强内控建设，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意识，促进公司高速、稳定、健康发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全面梳理原有管理制度，在符合

内部控制要求的前提下，着眼于管理创新、建立适合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明确相关部门人员的指责和权限，推行全面管理，提倡全员参与，建立彼此连接、彼此约束的内控制度。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实现规范运作。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6 月 9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1. 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6.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HUI WANG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男	60	2019年11月14日	2022年11月13日	0	0	0	/	216.90	是
HAIPING DUN	董事	男	72	2019年11月14日	2022年11月13日	0	0	0	/	/	是
STEPHEN SUN-HAI CHIAO	董事	男	73	2019年11月14日	2022年11月13日	0	0	0	/	/	否
王坚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56	2020年7月8日	2022年11月13日	0	0	0	/	147.48	否
罗千里	董事	男	62	2019年11月14日	2022年11月13日	0	0	0	/	/	是
李江	董事	男	41	2020年3月30日	2022年11月13日	0	0	0	/	/	否
黄晨	董事	男	30	2020年3月30日	2022年11月13日	0	0	0	/	/	否
张荻	独立董事	男	64	2019年11月14日	2022年11月13日	0	0	0	/	10.00	否
彭明秀	独立董事	女	59	2019年11月14日	2022年11月13日	0	0	0	/	10.00	否

ZHANBING REN	独立董事	男	62	2019年11月14日	2022年11月13日	0	0	0	/	10.00	否
张苏彤	独立董事	男	64	2020年7月8日	2022年11月13日	0	0	0	/	10.00	否
TRACY DONG LIU	监事	女	57	2019年11月14日	2022年11月13日	0	0	0	/	6.00	是
董倩	监事	女	66	2020年3月30日	2022年11月13日	0	0	0	/	6.00	是
李倩	监事	女	26	2019年11月14日	2022年11月13日	0	0	0	/	18.43	否
陈福平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0	2019年11月14日	2022年11月13日	0	0	0	/	137.22	否
SOTHEARA CHEAV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69	2019年11月14日	2022年11月13日	0	0	0	/	94.05	否
LISA YI LU FENG	财务负责人	女	63	2019年11月14日	2022年11月13日	0	0	0	/	142.78	否
罗明珠	董事会秘书	女	38	2019年11月14日	2022年11月13日	0	0	0	/	77.29	否
王俊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7	2007年5月21日	/	0	0	0	/	101.20	否
李学军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1	2009年5月15日	/	0	0	0	/	92.31	否
合计	/	/	/	/	/	0	0	0	/	1,079.66	/

注：1. 以上报酬总额包含奖金；2. 核心技术人员的任期起始日期为开始在公司担任职务的日期。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HUI WANG	HUI WANG, 男, 1961年11月出生, 美国国籍, 拥有中国永久居留权, 精密工学专业博士, 上海市“浦江人才计划”获得者。1994年2月至1997年11月, 担任美国 Quester Technology Inc. 研发部经理。1998年5月至今任 ACMR 董事长、首席执行官, 盛美上海董事

	长。
HAIPING DUN	HAIPING DUN, 男, 1949 年 12 月出生, 中国台湾籍, 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 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1983 年至 2004 年担任英特尔公司高级总监, 2008 年至 2018 年担任虹冠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及执行董事。2003 年至今任 ACMR 董事, 2005 年 5 月至今任盛美上海董事。
STEPHEN SUN-HAI CHIAO	STEPHEN SUN-HAI CHIAO, 男, 1948 年 4 月出生, 美国国籍, 无其他国家永久居留权, 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1977 年 1 月至 1980 年 7 月任瓦里安医疗系统公司资深科学家, 1980 年 7 月至 1983 年 9 月任美国惠普公司项目经理, 1983 年 9 月至 1986 年 9 月任美国 AMI 半导体公司研发部经理, 1986 年 9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美国圣何塞州立大学教授, 1989 年 9 月至 2003 年 9 月任台湾茂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球企业发展部副总裁, 1999 年 9 月至今任 Sycamore Management Corporation 管理合伙人。2005 年 5 月至今任盛美上海董事。
王坚	王坚, 男, 1965 年 2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机械专业硕士、计算机专业硕士。1986 年 7 月至 1987 年 4 月任杭州西湖电视机厂技术员, 1996 年 4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日本富士精版印刷株式会社技术员, 2001 年 12 月至 2019 年 4 月历任盛美上海工艺工程师、副总经理, 2019 年 5 月至今任盛美上海总经理, 2020 年 7 月至今任盛美上海董事。成功研发无应力铜抛光和电化学镀铜技术, 参与申请发明专利 100 余项, 负责多项重大科研项目。
罗千里	罗千里, 男, 1959 年 12 月出生, 中国台湾籍, 无其他国家永久居留权, 法学硕士。1992 年 11 月至 2001 年 1 月任美国众智律师事务所管理合伙人, 2001 年 1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中国金杜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2017 年 7 月至今任 Sycamore Management Corporation 合伙人, 2018 年 2 月至今任美国众信律师事务所管理合伙人。2019 年 6 月至今任盛美上海董事。
李江	李江, 男, 1980 年 3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2003 年 9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上海轻工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外贸部销售经理, 2005 年 9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上海张江药谷公共服务平台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 2010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 2017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集成电路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20 年 3 月至今任盛美上海董事。
黄晨	黄晨, 男, 1991 年 1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东亚发展研究专业硕士、工商管理专业硕士。2014 年 8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上海浦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战略部助理, 2015 年 9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上海浦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风控经理, 2016 年 10 月至 2020 年 5 月历任上海浦东科创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规划与信息部经理、投资二部投资经理、投资二部总经理助理、投资一部总经理助理, 2020 年 5 月至今, 任上海浦东科创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一部副总经理。2020 年 3 月至今任盛美上海董事。
张荻	张荻, 男, 1957 年 3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材料科学专业博士,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二等奖获得者, 上海市“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1988 年 9 月至今在上海交通大学任教, 1993 年 12 月任上海交通大学教授, 现任上海交通大学讲席教授、金属基复合材料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教育部“长江学者”。2019 年 6 月至今任盛美上海董事。
彭明秀	彭明秀, 女, 1962 年 2 月出生, 中国台湾籍, 无其他国家永久居留权, 企业管理硕士、EMBA。1999 年 1 月至 2019 年 7 月历任虹冠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长、副总经理、董事长、执行长, 现任海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 年 11 月至今任盛美上海董事。
ZHANBING REN	ZHANBING REN, 男, 1959 年 5 月出生, 瑞士国籍, 拥有中国永久居留权, 工学博士, 瑞士工程科学院院士。1994 年 9 月至 1996 年 9 月任瑞士博斯特集团生产部工程师, 1996 年 10 月至 2011 年 8 月历任瑞士博斯特集团上海生产部经理、上海总经理、大中华区总裁及集

	团最高管理层成员、亚洲区运营总监、大中华区及东南亚区总裁，2011年9月至2013年12月担任瑞士乔治费歇尔管路系统集团亚太区总裁，2014年1月至今任上海瑞中国际贸易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7月至2017年10月任北京中钞锡克拜安全油墨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1月至今任上海梦特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年11月至今任盛美上海董事。
张苏彤	张苏彤，男，195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会计学专业）博士。1989年3月至2000年4月任陕西财经学院财会学院教授、会计系主任、硕士导师、MBA导师，2000年4月至2003年6月任西安交通大学会计学院教授、会计系主任、硕士导师、MBA导师，2003年6月至2016年12月任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财税金融法研究所副所长，中国政法大学法务会计研究中心主任、教授、研究生导师，2016年12月至今任中国政法大学商学院财务会计系教授，中国政法大学商学院高层管理教育培训中心主任、中国政法大学法务会计研究中心主任。2020年7月至今任盛美上海董事。
TRACY DONG LIU	TRACY DONG LIU，女，1964年11月出生，美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永久居留权，会计学硕士，美国注册会计师。1994年1月至1995年6月任美国圣何塞雷迪森酒店财务管理员，1996年1月至2000年4月任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会计经理，2000年5月至2005年5月任德勤会计师事务所资深会计经理，2005年6月至今任H&M Int'l CPAs, LLP 创始人兼管理合伙人，2016年9月至今任ACMR董事。2019年11月至今任盛美上海监事、监事会主席。
董倩	董倩，女，195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文专业学士。1972年11月至1979年2月任上海丰收拖拉机厂工人，1979年3月至1989年3月任上海轻工业学校团委副书记、人事科长，1989年4月至1997年1月任上海东方储罐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1997年2月至2001年10月任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办公室主任，2001年10月至2004年2月任Premier Devices Inc. 商务拓展副总经理，2004年3月至2014年11月任展讯通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办公室主任，2014年11月至今任瑞章科技有限公司顾问，2019年4月至今任云南能投瑞章物联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3月至今任盛美上海监事。
李倩	李倩，女，199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学士。2017年7月至今历任盛美上海董事长办公室助理及专员。2019年11月至今任盛美上海监事。
陈福平	陈福平，男，198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材料学专业硕士。2006年4月至2010年1月历任海力士半导体（中国）有限公司工程师、副经理，2010年1月至2017年12月历任盛美上海项目经理、技术经理、技术总监、资深总监。2018年1月至今任盛美上海副总经理，参与并成功研发了先进封装湿法设备、SAPS 单片清洗设备、TEBO 单片清洗设备、Tahoe 单片槽式组合清洗设备、全自动槽式清洗设备，期间发表学术论文5篇，参与申请发明专利100余项。
SOTHEARA CHEAV	SOTHEARA CHEAV，男，1952年3月出生，美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永久居留权，电子技术专业学士。2007年3月至2014年12月历任盛美上海制造部经理、制造部总监。2015年1月至今任盛美上海副总经理。
LISA YI LU FENG	LISA YI LU FENG，女，1958年4月出生，美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永久居留权，会计学硕士。2004年1月至2008年8月任Lumenis Inc. 区域财务总监，2008年8月至2017年9月任Amlogic(CA)Co., Inc. 财务总监，2017年9月至2019年11月任ACMR财务总监。2019年5月至今任盛美上海财务负责人。
罗明珠	罗明珠，女，198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动物医学学士学位。2006年12月至2019年10月历任盛美上海总裁助理、总裁办公室经理、总裁办公室总监，2019年11月至今担任盛美上海董事会秘书。
王俊	王俊，男，198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电子与通信工程专业硕士。2007年5月至2020年4月历任盛美上海电气

	<p>工程经理、高级经理、电气工程总监，2020 年 5 月至今任盛美上海电气工程副总裁，负责所有设备电气控制系统的设计与团队建设。参与 TEBO 单片清洗设备和 Tahoe 单片槽式组合清洗设备相关专利申请，负责中国 02 科技重大专项研发项目“65-45nm 铜互连无应力抛光设备研发”、“20-14nm 铜互连镀铜设备研发与应用”及上海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重大项目“单片槽式组合清洗机研发与产业化”项目电气控制系统的开发。</p>
李学军	<p>李学军，男，1970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电气自动化专业学士。2009 年 5 月至 2020 年 4 月历任盛美上海售后服务经理、高级经理、售后服务总监，2020 年 5 月至今任盛美上海售后服务副总裁，负责为客户提供技术服务及售后服务团队建设。参与半导体清洗设备相关技术研发及专利申请，为公司主要客户提供产品技术支持和解决方案，专注提升客户生产效率和产品良率。</p>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HUI WANG	ACM RESEARCH, INC.	董事长、首席执行官	2021年6月	2022年6月
HAIPING DUN	ACM RESEARCH, INC.	董事	2021年6月	2022年6月
TRACY DONG LIU	ACM RESEARCH, INC.	董事	2021年6月	2022年6月
黄晨	上海浦东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一部副总经理	2019年2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ACM RESEARCH, INC. 的董事任期为1年，每年进行一次选聘。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HUI WANG	ACM Research (Cayman)	董事	2019年4月	/
	ACM RESEARCH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2021年8月	/
	NINEBELL	董事	2017年9月	/
STEPHEN SUN-HAI CHIAO	Sycamore Management Corporation	管理合伙人	/	/
	Silic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Cayman) Corp.	董事	/	/
	Green Expedition LLC	董事	/	/
罗千里	美国众信律师事务所	管理合伙人	2018年2月	/
	Sycamore Management Corporation	合伙人	2017年7月	/
	南京水歌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	2014年
黄晨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3月	/
	上海理想万里晖薄膜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	/
	睿励科学仪器(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3月	/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7月	/
李江	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17年1月	/
	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	/
	中芯南方集成电路制	监事	2018年5月	/

	造有限公司			
	上海积塔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5月	/
	上海和辉光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2月	/
	上海奇羽记体育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3月	/
张荻	上海交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教授	1993年12月	/
彭明秀	海骅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7月	/
	启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6月	/
	天擎积体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6月	/
ZHANBING REN	上海梦特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1月	/
	上海瑞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1月	/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5月	2021年5月
张苏彤	中国政法大学商学院财务会计系	教授	2003年6月	/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0月	/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5月	/
	北京汇利通达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12月	/
TRACY DONG LIU	H&M Int'l CPAs, LLP	管理合伙人	2005年6月	/
董倩	云南能投瑞章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4月	/
	上海维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4月	/
	上海昭能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6月	/
	南京橙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5月	/
	上海智梦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年2月	/
罗明珠	盛奕科技	董事	2018年10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公司董事罗千里在南京水歌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监事职务已于2014年辞去,公司尚未办理相应工商信息变更。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等相关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订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其中监事的薪酬
---------------------	--

	方案征询监事会意见），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决定；拟订和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办法、薪酬方案，并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行为进行评估，报董事会批准，涉及股东大会职权的应报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个人年度经营计划、岗位职责和管理目标等综合情况核定考核指标。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与年报披露的数据相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886.15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789.16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年4月14日	1. 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至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购买公共租赁住房事项进行确认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年5月20日	1. 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6. 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8.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1. 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作废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年8月27日	1.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新入职核心员工参与本次发行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年10月26日	1. 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至 2021 年 1-6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17 日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 1-9 月财务报表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HUI WANG	否	5	5	0	0	0	否	1
HAIPING DUN	否	5	5	4	0	0	否	1
STEPHEN SUN-HAI CHIAO	否	5	5	5	0	0	否	1
王坚	否	5	5	0	0	0	否	1
罗千里	否	5	5	5	0	0	否	1
李江	否	5	5	4	0	0	否	1
黄晨	否	5	5	5	0	0	否	1
张荻	是	5	5	5	0	0	否	1
彭明秀	是	5	5	5	0	0	否	1
ZHANBING REN	是	5	5	3	0	0	否	1
张苏彤	是	5	5	5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张苏彤、彭明秀、ZHANBING REN
提名委员会	张荻、彭明秀、罗千里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ZHANBING REN、张荻、HAIPING DUN
战略委员会	HUI WANG 、HAIPING DUN、STEPHEN SUN-HAI CHIAO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4 月 14 日	1. 审议《关于对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2021 年 5 月 20 日	1. 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3. 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 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5. 审议《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审议《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2021 年 10 月 26 日	1. 审议《关于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至 2021 年 1-6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2021 年 11 月 17 日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 1-9 月财务报表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3).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5 月	1. 审议《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决算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月 20 日	报告的议案》2. 审议《关于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2021 年 8 月 27 日	1.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新入职核心员工参与本次发行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2. 审议《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	无

(4).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8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8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86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73
销售人员	14
技术人员	391
财务人员	15
行政人员	91
售后服务人员	185
合计	86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硕士以上学历	154
本科学历	358
大专及大专以下学历	357
合计	86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其它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薪资体系、完善薪资管理，更好地发挥薪酬的激励和约束作用，公司制定了《薪资管理办法》。

公司根据员工的经验、责任、工作技能、绩效表现、工作岗位及市场定位等因素，并参照如下原则核定员工薪资：

公平性原则：薪酬以体现工资的外部公平、内部公平和个人公平；竞争性原则：薪酬以提高市场竞争力和对人才的吸引力为导向；激励性原则：薪酬以增强工资的激励性为导向，通过活性

工资和奖金等激励性工资的设计激发员工工作积极性；经济性原则：薪酬水平须与公司的经济效益和承受能力保持一致；

员工的工资由基本工资(即岗位工资)、绩效工资、加班工资、年终奖等组成，且不低于当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每月按时发放。公司每年定期组织年度绩效评估，员工薪酬是否调整以及调整的幅度将根据薪酬市场变化情况、物价指数、公司的效益、员工的岗位变动情况、级别升降情况以及员工的绩效表现等综合评定。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促进公司在同行业的竞争优势，吸引和留住人才，公司提供各类专业知识、专业技能、通用管理等方面的培养课程。

专业上，公司不断积累专业知识经验，培养了一批内部讲师，逐渐建立全面的专业培训体系，帮助员工提升职业知识和技能；管理上，与外部机构合作，为管理团队提升管理理念和管理技能，从而更科学有效地管理团队、激励团队，提升企业凝聚力。最终帮助公司与员工共同学习，共同进步，共同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现金分红政策，对利润分配的形式、期限间隔、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股票股利、剩余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等情况做了明确要求，现有分红政策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该政策无调整。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

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原因	
充分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发展期，研发项目及经营规模不断扩大，资金需求较大，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 2021 年度未分配利润将累计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研发创新、团队扩充的需求。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为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股票期权	5,677,500	1.31	88	10.13	13.00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在“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待期内，4 名原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作废的议案》，上述 4 名离职人员已获授尚未获准行权的 300,000 份股票期权作废。

3. 报告期内因股权激励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合计	19,249,713.74
--------------	---------------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议案》。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报告期内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拥有 5 家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成立日期	主营业务及其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股东情况
清芯科技有限公司 Clean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	2017 年 6 月 9 日	半导体专用设备的销售，公司出口业务 销售平台	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盛美半导体设备 无锡有限公司	2011 年 7 月 14 日	半导体专用设备的售后服务，为公司部 分客户提供产品售后服务	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盛帷半导体设备 (上海)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25 日	拟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 销售，正在筹建中，未实际开展业务	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ACM Research Korea Co., LTD.	2017 年 12 月 5 日	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为公司进行半导体专用设备和零部件的 研发，同时为公司采购半导体专用设备 的零部件	香港清芯持 有其 100%股 权
ACM RESEARCH (CA), INC.	2019 年 4 月 5 日	半导体专用设备零部件的采购与销售， 为公司采购半导体专用设备的零部件	香港清芯持 有其 100%股 权

公司已建立《子公司管理制度》，通过经营管理、人事和薪酬管理、财务管理、重大事项报告和审议、审计和监督等多方面，对子公司进行管理和约束，以此保护公司和各投资人的合法权益，确保各子公司规范、有序、健康发展。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为提升公司治理、满足监管要求并承担企业的社会责任，公司董事会一直全力支持开展 ESG 相关工作。首先，是要平衡员工、公司、股东、环境和社会等多方的利益。其次，是维持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支撑企业进行长期可持续的价值创造。第三，是符合日益严格的监管要求和投资者不断增长的需求。从企业本身出发，助力于改善国内营商和投资环境，助力于改善社会和环境之间的良性互动，也助力于实现整个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二、 环境信息情况**(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下列情况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及研发过程中水、电等能源耗用较少，所用水、电均来源于本地给水及电网，供应稳定。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已建立相应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并随着公司的业务扩张，不断完善。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生产工序为机器设备和模块的组装、检测和调试等，不存在重污染的情形。

目前，公司在研发和生产过程中采取的主要环保处理措施如下：

1、公司在从事研发工作时，存在产生少量污染物的情形，产生的含氟、酸、碱等废水，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外运处理。

2、公司生活污水直接纳入市政污水管网；设备清洗用水收集后经过回收系统后达标后排放，直接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理，废料等固废统一收集委托专业单位处理。

3、公司车间建有通风系统，用于车间排风；设备设置基础减振、消声、隔声装置，以减少噪音排放。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请参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12.00	清华大学上海校友会捐赠款
物资折款（万元）	/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	
救助人数（人）	/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	
物资折款（万元）	/	
帮助就业人数（人）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上表所示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持股东与债权人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方沟通交流。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持续强化法律法规政策落实、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切实保障股东和债权人的各项合法权益。

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公告、投资者交流活动等多渠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使得股东和债权人平等地获取信息。

(四)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切实关注员工身心健康、安全和满意度，尊重并维护员工个人合法权益。除了合规缴纳法定的五险一金以外，公司提供额外的商业医疗保险、年度体检、带薪年假、节假日礼品等福利。为丰富员工的业余生活，公司提供年度旅游、部门团建、社团活动、生日聚会、节假日庆典等各类活动。为了建立和培养人才，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公司建立了全面的人才培养体系，采用内训、外训、在线培训等方式，组织和开展各类培训项目。为了吸引和保留人才，调动和激励员工的工作热情和创新精神，公司不断探索绩效激励机制，促进企业和员工的共同成长和发展。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101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11.62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572.82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1.32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建立并完善了供应商评价管理体系，和主要零部件供应商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保证采购款项的按计划支付，保持与供应商沟通的及时性、有效性，不断深化交流合作，保障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公司将继续保持与国内外零部件厂商紧密合作，追求共赢。

公司目前配备了专业的销售与服务团队，以客户为中心，提供定制化服务，努力提高产品与服务的质量。发挥平台化优势，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建立了《生产管理制度》、《产品标识和可追溯性管理要求》等生产控制制度，确保产品安全。同时制定了严格的安全管理制度，遵循“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工作方针，深入开展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减少和杜绝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促进企业安全、健康、快速、协调发展，保障员工的安全健康。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设立党支部，目前支部有 35 名党员，上级党委为张江科学城综合党委。2021 年在党支部全体党员共同努力下，各项工作有序开展，抓基层、打基础，抓重点、求突破，有效加强了支部基层党建工作。组织党员加强理论学习，强化党员干部集中学习和个人自学相结合，将政治学习和业务及管理工作相结合，总结心得体会，促进思想和工作理念不断创新。

党支部努力把思想政治工作和公司发展建设工作紧密结合起来，引导广大党员和职工增强抓住机遇、加快发展的紧迫感、责任感和使命感，增强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0	不适用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不适用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详见公司官网 www.acmrcsh.com.cn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积极管理投资者关系，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进一步了解和熟悉；建立稳定和优质的投资者基础，获得长期的市场支持；形成服务投资者、尊重投资者的企业文化；促进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股东财富增长并举的投资理念；增加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改善公司治理。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还通过特定对象调研、分析师会议及现场参观等形式开展投资者沟通交流活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健全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保护公司、投资者、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对所有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以及按照现行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所应披露的信息，在规定时间内，通过规定的媒体，按规定的程序，以规定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布，并送达证券监管部门备案。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重技术研发，建立了创新机制和创新体系，鼓励研发团队开发适应市场需求的产品，促进科研、开发、生产、市场的结合。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的保护，制定了《知识产权管理工作流程规定》、《知识产权风险管理控制程序》、《知识产权战略规划》和《知识产权预警机制》等制度，鼓励员工尤其是技术研发人员申请专利，保护技术成果，同时提升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意识。公司建立了信息安全管理制度，由 IT 部门提供技术支持并进行监督。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ACMR	<p>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若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时的股票发行价（以下简称“发行人股票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p> <p>3. 发行人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将不会减持发行人股份。</p>	<p>1. 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 36 个月内</p> <p>2. 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 6 个月内</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4. 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p> <p>5. 本企业将及时向发行人报告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p> <p>6. 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出售该部分发行人股份所取得的实际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p>					
股份限售	HUI WANG	<p>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若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p> <p>3. 发行人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将不会减持发行人股份。</p> <p>4.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发行人董事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p>	<p>1. 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 36 个月内</p> <p>2. 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 6 个月内</p> <p>3. 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p> <p>4. 在担任发行人董事期间、离职后半年内及就任时确定</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减持要求。</p> <p>5. 本人作为发行人的核心技术人员，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本人自离职后 6 个月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6. 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关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如实并及时向发行人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规范诚信履行董事的义务，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p> <p>7.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出售该部分发行人股份所取得的实际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p>	<p>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p> <p>5. 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及离职后 6 个月内</p>				
股份限售	HUI WANG 的配偶 JING CHEN、其子女 BRIAN WANG 与 SOPHIA WANG	<p>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若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p> <p>3. 发行人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p>	<p>1. 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 36 个月内</p> <p>2. 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 6 个月内</p> <p>3. 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将不会减持发行人股份。 4.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出售该部分发行人股份所取得的实际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	人股票终止上市前				
股份限售	HUI WANG 的家族信托 David Hui Wang& Jing Chen Family Living Trust 及 David Hui Wang& Jing Chen Irrevocable Trust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信托于本次发行上市前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若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信托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指发行人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3. 发行人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信托将不会减持发行人股份。 4. 如本信托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出售该部分发行人股份所取得的实际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	1. 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 36 个月内 2. 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 6 个月内 3. 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芯维（上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海通旭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有限合伙)、上海金浦临港智能科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苏甌泉太湖国联新兴成长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芯时(上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Hai Feng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海风投资有限公司)、芯港(上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3. 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 则出售该部分发行人股份所取得的实际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 由此导致的全部损失及法律后果由本企业自行承担。</p>					
股份限售	上海勇崆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	<p>1. 自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之日(指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 即 2019 年 12 月 13 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p>	<p>自 2019 年 12 月 13 日起 36 个月内</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伙)、上海善亦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尚融创新(宁波)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尚融聚源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肥润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张江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p>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3. 本企业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p> <p>4. 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出售该部分发行人股份所取得的实际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由此导致的全部损失及法律后果由本企业自行承担。</p>					
股份限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通过控股股东 ACM RESEARCH, INC. 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1. 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2.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减持要求。</p> <p>3. 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如实并及时向发行人申报本人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p> <p>4.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出售该部分发行人股份所取得的实际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由此导致的全部损失及法律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p>	2. 在担任发行人董监高期间、离职后半年内及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股份限售	董倩	<p>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通过芯维（上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 发行人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将不会减持发行人股份。</p> <p>3.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p>	<p>1. 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 12 个月内</p> <p>2. 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p> <p>3. 在担任发行人董监高期</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人的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减持要求。</p> <p>4. 在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关于监事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监事的义务，如实并及时向发行人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p> <p>5.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出售该部分发行人股份所取得的实际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p>	<p>间、离职后半年内及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p>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	<p>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和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上市前直接或通过芯时（上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前离职的，仍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承诺。</p> <p>2. 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p> <p>3. 在作为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关于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p> <p>4.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p>	<p>1. 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起 12 个月和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p> <p>2. 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及离职后 6 个月内</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p>5.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出售该部分发行人股份所取得的实际收益（如有）归发行人所有，由此导致的全部损失及法律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p>					
	其他	<p>控股股东 ACMR、实际控制人 HUI WANG 及其一致行动人 JING CHEN、BRIAN WANG 与 SOPHIA WANG 及家族信托 David Hui Wang& Jing Chen Family Living Trust 及 David Hui Wang& Jing Chen Irrevocable Trust</p>	<p>1. 在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本人/本信托将根据实际需要和二级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减持及减持数量。</p> <p>2. 本企业/本人/本信托拟减持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并将事先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本企业/本人/本信托在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若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按照监管规则的规定作相应调整），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予以公告，并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减持原因、拟减持数量、未来持股意向、减持行为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的影响。</p> <p>3. 本企业/本人/本信托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减持方式、程序等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相关监管规则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p>	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届满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或津贴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	<p>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或津贴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严格遵守下述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p> <p>（1）启动和停止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p> <p>①启动条件：如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股价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如果公司股票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或者因其他原因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则相关的计算对比方法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或者其他适用的规定做调整处理，下同）的情况时，公司将按照顺序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稳定公司股价：A、公司回购股票；B、控股股东增持股票；C、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p> <p>②停止条件：在以下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实施期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继续回购和/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p> <p>（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p> <p>①公司稳定股价的措施</p> <p>当触发上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在确保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以及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章程及公司</p>	2021 年 11 月 18 日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p>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p> <p>公司应在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公司回购股份的议案，议案须经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并在董事会做出决议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有关议案及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回购股份的议案应包括拟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股份数量、回购期限以及届时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应包含的其他信息。</p> <p>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的议案做出决议，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等方案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回购的股份将被依法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p> <p>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通过回购股份议案的，回购公司股份的数量、金额应当符合以下条件：</p> <p>A、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但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p> <p>B、同一会计年度内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p> <p>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p> <p>②控股股东稳定股价的措施</p>					
--	--	---	--	--	--	--	--

		<p>当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公司回购股份的股价稳定措施时，公司控股股东应启动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p> <p>A、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并承诺就公司稳定股价方案以其所拥有的全部表决票数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p> <p>B、控股股东应在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将其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公告。控股股东应在稳定股价方案公告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p> <p>C、公司控股股东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公司股份的，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金额应当符合以下条件：</p> <p>a、连续 12 个月内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累计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30%，不超过控股股东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税后现金分红总额；</p> <p>b、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若本项要求与第 a 项矛盾的，以本项为准。</p> <p>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p> <p>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的措施</p>					
--	--	---	--	--	--	--	--

		<p>当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并且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股价稳定措施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启动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p> <p>A、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并承诺就公司稳定股价方案以其董事身份（如有）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p> <p>B、上述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将其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公告。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稳定股价方案公告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p> <p>C、除不可抗力外，上述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公司股份的，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金额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自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一个会计年度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如有）、薪酬和津贴合计金额的 10%，但不超过 30%。</p> <p>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p>					
--	--	---	--	--	--	--	--

		<p>D、在《稳定股价的预案》有效期内，新聘任的符合上述条件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稳定股价的预案》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责任的规定。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新聘任的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稳定股价的预案》，并在其获得书面提名前签署相关承诺。</p> <p>④其他稳定股价的措施</p> <p>A、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并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可通过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p> <p>B、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前提下，公司可通过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等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p> <p>C、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稳定股价的措施。</p>						
其他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1. 保证公司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存在老股配售的，实施配售的股东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公司承诺将采用多种措施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具体如下：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1. 迅速提升公司整体实力，扩大公司业务规模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总资产将得到进一步提升，抗风险能力和综合实力明显增强，市场价值明显提升。公司将借助资本市场和良好的发展机遇，不断拓展主营业务规模，充分发挥公司在半导体专用设备领域的优势，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p> <p>2. 加强内部管理、降低运营成本 公司将积极推进产品工艺的优化、工艺流程的改进、技术设备的改造升级，加强精细化管理，持续提升生产运营效率，不断降低生产损耗。同时，公司将加强预算管理，控制公司费用率，提升盈利水平。</p> <p>3. 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尽快实现预期收益。同时，公司将根据《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加强募集资金管理，规范使用募集资金，以保证募集资金按照既定用途实现收益。</p> <p>4. 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明确对公司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进一步细化了《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股</p>					
--	--	--	--	--	--	--	--

			利分配原则的条款，并制定了《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公司将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在符合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实施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其他	ACMR		本企业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现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本企业将督促发行人切实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并承诺：本企业或本企业提名的董事将在权限范围内参与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尽最大努力维护发行人及其股东的合法利益。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作为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现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1. 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2. 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本人承诺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如发行人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发行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本人承诺将切实履行本人作出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p>1. 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原则 公司分红回报规划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通过多种渠道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p> <p>2. 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股利分配的形式主要包括现金、股票以及现金与股票相结合三种。公司将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根据公司现金流状况、业务成长性、每股净资产规模等合理因素，公司可采取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p> <p>3. 利润分配的期限间隔 公司一般进行年度分红，董事会也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p> <p>4. 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公司当年实现盈利，在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等之后，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每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系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固定资产投资或研发支出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p>	2021 年 11 月 18 日后三年 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p>(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p> <p>(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p> <p>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参照前项规定处理。公司目前发展阶段属于成长期且未来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的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期的，则根据公司有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计划，由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程序提请股东大会决议提高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的最低比例。</p> <p>5. 股票股利</p> <p>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考虑股东意愿和要求，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具体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发放股票股利应满足以下条件：</p> <p>(1)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p> <p>(2) 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p> <p>(3) 发放的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的比例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p> <p>(4)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条件。</p> <p>6. 剩余未分配利润的用途</p> <p>公司将审慎合理地使用剩余未分配利润，剩余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等</p>					
--	--	--	--	--	--	--	--

		<p>重大投资及现金支出，以逐步扩大公司生产经营规模，促进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和经营业绩持续增长，有计划有步骤地实现公司未来的发展目标，为公司股东提供更多回报。</p> <p>7. 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董事会应于年度报告或半年度报告公布前，根据公司的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结合公司当期的生产经营状况、现金流量状况、未来的业务发展规划和资金使用需求、以前年度亏损弥补状况等因素，以实现股东合理回报为出发点，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等事宜，制订公司年度或者半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 利润分配方案经上述程序审议后，由董事会报请股东大会批准，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p> <p>8.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证券监管机构的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要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该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股东大会将为社会公众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p>					
--	--	---	--	--	--	--	--

	其他	公司	<p>1. 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若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作出最终认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3. 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措施为：</p> <p>（1）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自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2）在法律允许的情形下，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自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将以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本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p>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p> <p>4. 若违反本承诺，不及时进行回购或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因不履行承诺造成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进行赔偿。</p>					
其他	ACMR	<p>1.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企业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本企业承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购回本企业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p> <p>3.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HUI WANG	<p>1.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本人承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购回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p> <p>3.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若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3.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以上承诺而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以上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动或离职等原因而改变。</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p>1. 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在本公司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2. 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p> <p>（2）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和/或津贴；</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3)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4) 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公司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p> <p>3. 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p>					
其他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JING CHEN、BRIAN WANG 与 SOPHIA WANG 及家族信托 David Hui Wang& Jing Chen Family Living Trust 及 David Hui Wang& Jing</p>	<p>1. 本企业/本人/本信托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发行人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2. 如本企业/本人/本信托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则本企业/本人/本信托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p> <p>(1) 本企业/本人/本信托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p> <p>(2) 若因本企业/本人/本信托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本人/本信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损失；</p> <p>(3) 在本企业/本人/本信托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本人/本信托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Chen Irrevocable Trust	<p>响之前，本企业/本人/本信托将暂不收取发行人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p> <p>如本企业/本人/本信托因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而获得经济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企业/本人/本信托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p> <p>3. 如本企业/本人/本信托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发行人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p>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p>1. 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发行人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2.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p> <p>（1）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p> <p>（2）若因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自愿将本人在发行人上市当年从发行人所领取的全部薪酬和/或津贴（如有）依法对投资者先行进行赔偿，且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发行人为本人增加薪资或津贴；</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3) 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 本人将暂不收取发行人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如适用);</p> <p>(4) 如本人因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而获得经济收益的, 该等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p> <p>3.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 (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发行人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 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p>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JING CHEN、BRIAN WANG 与 SOPHIA WANG 及家族信托 David Hui Wang& Jing Chen Family Living Trust 及 David Hui	<p>1. 本人/本企业/本信托 (含本人/本企业/本信托控制的其他企业 (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除外), 下同) 目前未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 (含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 下同) 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发行人的资产完整, 其资产、业务、人员、财务及机构均独立于本人/本企业/本信托。</p> <p>2. 自本函出具之日起, 本人/本企业/本信托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或以任何形式支持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p> <p>3. 自本函出具之日起, 如本人/本企业/本信托将来不可避免地从事与发行人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本人/本企业/本信托将主动或在发行人提出异</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Wang& Jing Chen Irrevocable Trust 和控股股东	议后, 及时转让或终止前述业务, 发行人对该等业务享有优先受让权。 4. 上述承诺在本人/本企业/本信托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		1. 公司将进一步规范和减少与控股股东 ACMR 之间的业务往来 在原材料采购方面, 公司已成立子公司盛美加州替代 ACMR, 用于在美国代理采购原材料, 以彻底解决通过美国 ACMR 采购原材料的经常性关联交易问题。 在产品销售方面, 公司继续通过香港清芯作为公司产品出口销售平台, 减少通过 ACMR 销售产品的情形。2019 年公司与 ACMR 之间不存在销售业务往来。未来公司将不再与 ACMR 发生代垫费用、出借资金等业务往来。 2. 公司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范其他关联交易 考虑到关键零部件的可获得性、技术保密性以及零部件国产化的需要, 公司将持续与 NINEBELL 和盛奕科技保持业务往来。针对该部分必要的关联交易, 公司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履行相关审议程序, 并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针对其他关联交易, 公司将尽可能减少与其他关联方的交易往来。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或存在其他合理原因确需发生或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 公司将严格履行相关审议程序, 保证交易价格公允性。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JING CHEN、BRIAN WANG		1. 在不对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 本人/本企业/本信托将采取措施规范并尽量减少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 2. 对于正常经营范围内或存在其他合理原因确需发生或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 本人/本企业/本信托及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 SOPHIA WANG 及家族信托 David Hui Wang& Jing Chen Family Living Trust 及 David Hui Wang& Jing Chen Irrevocable Trust 和控股股东	<p>本人/本企业/本信托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发行人依法签订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届时有效的《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并保证该等关联交易均将基于公允定价的原则实施。</p> <p>3. 本人/本企业/本信托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方回避表决等义务，履行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p> <p>4. 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或从事其他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债权人利益的行为。</p>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p>1. 激励对象在公司上市后行权认购的股票自行权日起三年内不得减持；</p> <p>2. 禁售期限届满后，激励对象应比照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减持规定执行，并应遵守届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规则。</p>	自行权日起三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不适用	/
财务顾问	不适用	/
保荐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

											异较大的原因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销售设备	市场化定价	市场化定价	832.24	0.52	电汇	不适用	不适用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其他关联人	提供劳务	服务及配件	市场化定价	市场化定价	35.63	0.02	电汇	不适用	不适用	
Ninebell Co., Ltd.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采购材料	市场化定价	市场化定价	21,710.41	12.36	电汇	不适用	不适用	
盛奕半导体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采购材料	市场化定价	市场化定价	1,570.09	0.89	电汇	不适用	不适用	
盛奕半导体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接受劳务	安装服务费	市场化定价	市场化定价	362.22	0.21	电汇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24,510.59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说明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本年度投入金额(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5) =(4)/(1)
普通股(A股)	3,685,239,005.00	3,481,258,520.34	1,800,000,000.00	1,800,000,000.00	671,137,898.48	37.29	671,137,898.48	37.29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盛美半导体设备研发与制造中心	否	普通股(A股)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14,346,965.93	2.05	2023年	否	是	/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盛美半导体高端半导体设备研发项目	否	普通股(A股)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32,712,968.98	7.27	不适用	否	是	/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否	普通股(A股)	650,000,000.00	650,000,000.00	624,077,963.57	96.01	不适用	否	是	/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否	/	1,800,000,000.00	1,800,000,000.00	671,137,898.48	37.29							
----	---	---	------------------	------------------	----------------	-------	--	--	--	--	--	--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日，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资金尚未转出。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 ACMR 面临集体诉讼

2020 年 10 月 8 日，沽空机构 J Capital Research 发布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 ACMR 的沽空报告。2020 年 12 月底，Jeffrey Kain 根据 J Capital Research 的沽空报告作为起诉依据提起了针对 ACMR 的集体诉讼，此后陆续有数家美国律师事务所征集 ACMR 的投资者加入前述针对 ACMR 的集体诉讼并征集潜在首席原告。原告主张依据美国《1934 年证券交易法》相关规则索赔，请求向其支付损害赔偿金（未提出具体金额）并赔偿其因诉讼而产生的成本和费用。2021 年 4 月 15 日，法院指定 Jeffrey Kain 为首席原告/原告代表，认定在诉讼公告后的法定六十天期限内未出现更合适的候选首席原告。2021 年 5 月 27 日，被告提出驳回 Jeffrey Kain 起诉的动议。2021 年 9 月 9 日，法院批准被告的驳回动议，并准予修改诉状。2021 年 10 月 7 日，Jeffrey Kain 提交二次修改诉状。2021 年 10 月 21 日，被告提出驳回 Jeffrey Kain 二次修改诉状的动议。2021 年 12 月 20 日，法院作出裁定，批准被告的驳回动议，并准予修改诉状。2022 年 1 月 10 日，Jeffrey Kain 自愿申请撤诉。同日，法院批准所述申请，驳回起诉，不予再诉。

ACMR 作为美国 NASDAQ 上市公司，存在卷入其他法律诉讼或在正常业务过程中面临索赔的可能性。ACMR 目前认为，任何诉讼均可能会由于抗辩成本、和解成本、管理资源投入等因素对其产生不利影响，但此类普通事项的最终结果不会对业务、经营成果、财务状况或现金流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90,201,347	100	9,878,213	/	/	/	9,878,213	400,079,560	92.2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0,769,229	2.76	1,826,778	/	/	/	1,826,778	12,596,007	2.90
3、其他内资持股	20,201,348	5.18	8,049,435	/	/	/	8,049,435	28,250,783	6.5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0,201,348	5.18	8,049,435	/	/	/	8,049,435	28,250,783	6.52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359,230,770	92.06	2,000	/	/	/	2,000	359,232,770	82.86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359,230,770	92.06	2,000	/	/	/	2,000	359,232,770	82.86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33,477,540	/	/	/	33,477,540	33,477,540	7.72
1、人民币普通股	0	0	33,477,540	/	/	/	33,477,540	33,477,540	7.7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90,201,347	100.00	43,355,753	/	/	/	43,355,753	433,557,10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8月17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689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股票于2021年1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交易。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390,201,347股，本次公开发行43,355,753股，发行后总股本为433,557,100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上市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3,355,753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发行前的390,201,347股增加至433,557,100股。上述股本变动使公司2021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以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被摊薄，具体变动情况详见“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二）主要财务指标”。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张江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38,461	0	216,750	1,755,211	IPO 战略配售限售	2022-11-18 或 2022-12-13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0	0	1,176,470	1,176,470	IPO 战略配售限售	2023-11-18
中金财富盛美半导体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0	0	3,219,198	3,219,198	IPO 战略配售限售	2022-11-18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0	0	433,558	433,558	IPO 战略配售限售	2022-11-18
上海浦东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0	0	433,558	433,558	IPO 战略配售限售	2022-11-18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0	650,337	650,337	IPO 战略配售限售	2022-11-18

上海华力微电子有 限公司	0	0	702,370	702,370	IPO 战略 配售限售	2022- 11-18
北京屹唐同舟股权 投资中心（有限合 伙）	0	0	433,558	433,558	IPO 战略 配售限售	2022- 11-18
上海韦尔半导体股 份有限公司	0	0	433,558	433,558	IPO 战略 配售限售	2022- 11-18
网下发行限售账户	0	0	2,178,856	2,178,856	IPO网下 发行限售	2022-5- 18
合计	1,538,461		9,878,213	11,416,674	/	/

注：上海张江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的股份其中 1,538,461 股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解除限售，216,750 股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解除限售。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 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21-11- 8	85.00 元	43,355,753	2021-11- 18	43,355,753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8 月 17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同意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689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交易。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390,201,347 股，本次公开发行 43,355,753 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433,557,100 股。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3,355,753 股，公司总股本由 390,201,347 股增至 433,557,100 股。上年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843,523,679.83 元，负债总额为 794,850,355.98 元，资产负债率为 43.12%；本年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6,337,413,410.30 元，负债总额为 1,522,452,307.17 元，资产负债率为 24.02%。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05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37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ACM RESEARCH, INC.	0	357,692,308	82.50	357,692,308	357,692,308	无	/	境外法人
芯维(上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756,154	1.10	4,756,154	4,756,154	无	/	其他
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0	4,615,384	1.06	4,615,384	4,615,384	无	/	国有法人
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0	4,615,384	1.06	4,615,384	4,615,384	无	/	国有法人

中金财富证券—招商银行—中金财富盛美半导体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219,198	3,219,198	0.74	3,219,198	3,219,198	无	/	其他
嘉兴海通旭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307,692	0.53	2,307,692	2,307,692	无	/	其他
尚融创新(宁波)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2,076,924	0.48	2,076,924	2,076,924	无	/	其他
无锡国联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沓泉太湖国联新兴成长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	1,923,077	0.44	1,923,077	1,923,077	无	/	其他
上海金浦智能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金浦临港智能科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923,077	0.44	1,923,077	1,923,077	无	/	其他
芯时(上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781,923	0.41	1,781,923	1,781,923	无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8L—CT001 沪	1,341,529	人民币普通股	1,341,52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保诚至远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61,074	人民币普通股	961,074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一组合	844,150	人民币普通股	844,15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89,621	人民币普通股	789,62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创新未来 18 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63,112	人民币普通股	763,11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移动互联网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46,838	人民币普通股	646,838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609,337	人民币普通股	609,33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科创板 2 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7,031	人民币普通股	607,031
唐小燕	592,800	人民币普通股	592,8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信息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0,940	人民币普通股	570,94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7.02%的股份，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均持有公司1.06%的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ACM RESEARCH, INC.	357,692,308	2024-11-18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限售
2	芯维（上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56,154	2022-11-18	0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限售

3	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615,384	2022-12-13	0	自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之日（2019年12月13日）起36个月内
4	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4,615,384	2022-12-13	0	自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之日（指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即2019年12月13日）起36个月内
5	中金财富证券—招商银行—中金财富盛美半导体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219,198	2022-11-18	0	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限售
6	嘉兴海通旭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07,692	2022-11-18	0	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限售
7	尚融创新（宁波）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76,924	2022-12-13	0	自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之日（指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即2019年12月13日）起36个月内
8	无锡国联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惠泉太湖国联新兴成长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923,077	2022-11-18	0	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限售
9	上海金浦智能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金浦临港智能科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23,077	2022-11-18	0	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限售
10	芯时（上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81,923	2022-11-18	0	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7.02%的股份，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浦东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均持有公司1.06%的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	----------	----------

称		
中金财富证券—招商银行—中金财富盛美半导体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1年11月18日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中金财富盛美半导体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	

(五)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金财富证券—招商银行—中金财富盛美半导体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219,198	2022-11-18	3,219,198	3,219,198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176,470	2023-11-18	1,176,470	1,176,47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ACM RESEARCH, INC.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David H. Wang
成立日期	1998年1月18日
主要经营业务	控股型公司, 现阶段未从事具体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ACMR 登记信息中登记主席的姓名为 David H.Wang，与 HUI WANG 系同一自然人。（下同）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HUI WANG
国籍	美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盛美上海董事长，ACMR 董事长、首席执行官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ACM RESEARCH, INC.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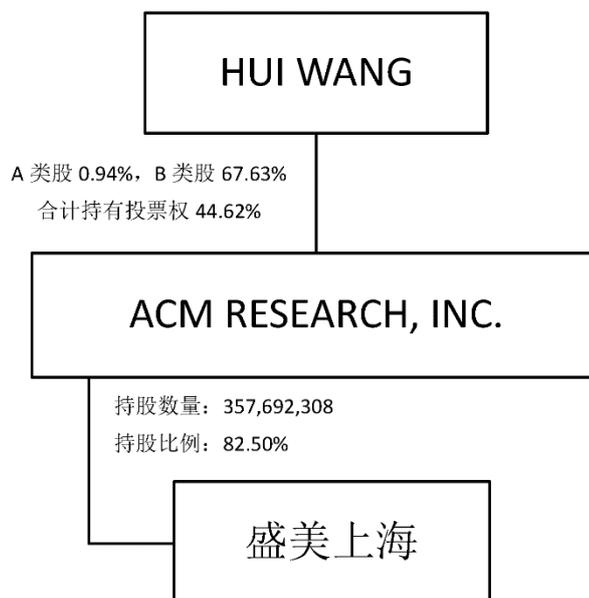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David Hui Wang & Jing Chen Family Living Trust及David Hui Wang & Jing Chen Irrevocable Trust的基本情况

(1) David Hui Wang & Jing Chen Family Living Trust

信托名称	David Hui Wang & Jing Chen Family Living Trust
信托设立日期	2001年2月28日
信托的性质	一般家族信托
信托期限	长期
设立人及其权利义务安排	设立人为HUI WANG与JING CHEN。 设立人对于信托中的资产不享有任何权利，不承担任何义务。
受托人及其权利义务安排	受托人为JING CHEN。 受托人根据信托文件对于信托中的资产享有权利，承担义务。
受益人及其权利义务安排	受益人为子女BRIAN WANG与SOPHIA WANG。 若JING CHEN亡故，则子女BRIAN WANG与SOPHIA WANG各受益50%。在此之前，受益人对信托资产不享有任何权利，不承担任何义务。
设立以来信托表决权实际行使情况	受托人JING CHEN根据信托文件对于信托中的资产行使表决权。
运作方式	受托人负责根据信托协议中列出的受托人权力运行信托。

截至2021年12月31日，David Hui Wang & Jing Chen Family Living Trust持有ACMR 206,667股A类普通股，占ACMR A类普通股比例为1.16%。

(2) David Hui Wang & Jing Chen Irrevocable Trust

信托名称	David Hui Wang& Jing Chen Irrevocable Trust
信托设立日期	2000年1月29日
信托的性质	不可撤销家族信托
信托期限	长期
设立人及其权利义务安排	设立人为HUI WANG与JING CHEN。 设立人对于信托中的资产不享有任何权利，不承担任何义务。
受托人及其权利义务安排	受托人为JING CHEN。 除信托表决权外，受托人根据信托文件对于信托中的资产不享有任何实益权利；受托人的义务根据信托文件为受益人的利益持有、管理并分派信托资产。
受益人及其权利义务安排	受益人为HUI WANG的子女BRIAN WANG与SOPHIA WANG，各受益50% 受益人根据信托文件对于信托中的资产享有权利，受益人就信托中的资产不负有受托义务。
设立以来信托表决权实际行使情况	受托人JING CHEN根据信托文件对于信托中的资产行使表决权。
运作方式	受托人负责根据信托协议中列出的受托人权力运行信托。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David Hui Wang & Jing Chen Irrevocable Trust 持有 ACMR 60,000 股 A 类普通股，占 ACMR A 类普通股比例为 0.34%，持有 ACMR 7,334 股 B 类普通股，占 ACMR B 类普通股比例为 0.43%。

(3) David Hui Wang& Jing Chen Family Living Trust及David Hui Wang& Jing Chen Irrevocable Trust与实际控制人HUI WANG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HUI WANG担任公司董事长，且HUI WANG与其妻子JING CHEN设立并由JING CHEN担任受托人的David Hui Wang & Jing Chen Family Living Trust与David Hui Wang & Jing Chen Irrevocable Trust通过控股股东ACMR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的规定，David Hui Wang & Jing Chen Family Living Trust、David Hui Wang & Jing Chen Irrevocable Trust与实际控制人HUI WANG构成中国法律下的法定一致行动关系。

家族信托在境外属于常见的财产处理安排与家庭财富管理方式，具有较为成熟的运作机制。实际控制人HUI WANG及其妻子JING CHEN、子女BRIAN WANG与SOPHIA WANG均系美国国籍，其设立家族信托是为家族财产管理、传承与税收筹划之目的，且该等家族信托持有的美国ACMR股份比例较低，上述家族信托通过控股股东ACMR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会影响公司股份权属清晰。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美上海”）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盛美上海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盛美上海，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营业收入的确认	
<p>相关会计期间：2021 年度。</p> <p>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8) 收入和附注七、(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p>盛美上海主要从事半导体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盛美上海 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162,086.91 万元。</p> <p>由于营业收入金额较大且营业收入增长是利润增加的主要原因，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了解、评估并测试了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测试了关键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2、检查盛美上海与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及订单，包括主要的销售条款，评估了盛美上海收入确认的相关会计政策；</p> <p>3、选取样本检查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如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售发票、验收单等信息进行核对；</p> <p>4、选取样本，对销售收入发生额和应收账款余额实施函证程序；</p> <p>5、执行访谈程序，对主要客户及产品销售的部分终端客户进行访谈，了解销售收入的真实性；</p> <p>6、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判断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p>

四、 其他信息

盛美上海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盛美上海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盛美上海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盛美上海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盛美上海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盛美上海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盛美上海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2 年 3 月 1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402,530,435.40	271,267,852.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88,126,051.82	184,208,918.7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542,192,682.46	256,075,757.6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103,736,288.12	35,760,885.1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56,227,461.31	34,713,166.2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443,333,238.01	614,869,365.4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71,104,045.23	24,666,762.37
流动资产合计		5,807,250,202.35	1,421,562,708.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51,500,283.22	30,488,610.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9,999,976.9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38,941,564.73	28,114,683.89
在建工程	七、22	35,745,956.86	14,371,605.8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6,364,959.89	
无形资产	七、26	64,694,880.80	66,538,187.7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4,756,773.02	10,526,954.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3,094,633.54	2,299,731.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285,064,178.94	269,621,198.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0,163,207.95	421,960,971.40
资产总计		6,337,413,410.30	1,843,523,679.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61,718,178.74	171,753,542.5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733,425,990.99	291,942,188.2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364,304,106.54	86,017,842.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5,042,630.41	19,601,166.54
应交税费	七、40	8,545,940.93	3,757,755.08
其他应付款	七、41	27,459,738.45	11,057,657.8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9,770,989.50	10,458,460.32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4,348,980.26	
流动负债合计		1,264,616,555.82	594,588,613.0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46,411,940.84	117,280,857.7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2,511,915.1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3,223,632.94	1,839,426.56
预计负债	七、50	42,817,891.40	30,067,131.50
递延收益	七、51	50,650,225.51	51,074,327.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2,220,145.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7,835,751.35	200,261,742.94
负债合计		1,522,452,307.17	794,850,355.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33,557,100.00	390,201,34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3,844,907,013.75	387,754,532.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412,601.78	881,213.2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53,008,085.60	28,626,564.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483,076,302.00	241,209,666.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814,961,103.13	1,048,673,323.8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814,961,103.13	1,048,673,323.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337,413,410.30	1,843,523,679.83

公司负责人：HUI W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会计机构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49,261,905.78	75,817,949.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8,126,051.82	184,208,918.7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650,229,305.28	385,776,905.0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70,496,306.78	46,262,350.69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81,670,081.65	36,747,275.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425,674,351.32	602,044,135.2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3,996,877.86	20,056,989.68
流动资产合计		5,529,454,880.49	1,350,914,524.1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20,011,905.64	203,818,031.81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61,500,283.22	38,488,610.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999,976.9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7,279,963.78	26,940,268.54
在建工程		16,177,748.34	11,095,707.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996,241.14	
无形资产		2,502,484.14	3,131,022.6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081,753.07	9,565,554.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666,361.54	4,804,334.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8,216,717.82	297,843,530.63
资产总计		5,927,671,598.31	1,648,758,054.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718,178.74	171,753,542.5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06,640,840.01	249,280,254.2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5,055,468.75	52,054,433.00
应付职工薪酬		25,986,202.83	16,178,241.10
应交税费		2,885,150.76	1,425,132.55
其他应付款		40,604,498.57	13,101,486.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364,063.10	
其他流动负债		4,348,980.26	
流动负债合计		1,014,603,383.02	503,793,090.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574,856.1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2,817,891.40	30,067,131.50
递延收益		12,650,225.51	51,074,327.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20,145.52	2,090,723.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263,118.57	83,232,182.06
负债合计		1,123,866,501.59	587,025,272.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33,557,100.00	390,201,34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40,167,140.79	385,265,788.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3,008,085.60	28,626,564.68
未分配利润		477,072,770.33	257,639,082.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803,805,096.72	1,061,732,782.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927,671,598.31	1,648,758,054.75

公司负责人：HUI W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会计机构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20,869,141.67	1,007,471,809.80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620,869,141.67	1,007,471,809.8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42,023,415.54	896,386,734.45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931,440,396.51	566,422,360.1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810,724.82	843,405.52
销售费用	七、63	158,887,812.23	105,639,504.93
管理费用	七、64	64,108,924.87	50,318,924.37
研发费用	七、65	278,394,178.76	140,791,112.52
财务费用	七、66	8,381,378.35	32,371,427.01
其中：利息费用		6,102,462.66	6,295,231.98
利息收入		2,908,289.63	2,701,255.66
加：其他收益	七、67	77,006,953.52	25,929,804.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8,964,535.29	1,284,412.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011,672.88	-230,413.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3,917,133.03	86,719,932.5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0,465,768.64	1,224,680.6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311,979.19	-3,533,652.2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7,956,600.14	222,710,252.61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846,646.87	537,276.1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59,428.41	223,454.1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8,743,818.60	223,024,074.6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495,661.97	26,254,132.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6,248,156.63	196,769,941.6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6,248,156.63	196,769,941.6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6,248,156.63	196,769,941.6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57	-468,611.43	765,653.8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8,611.43	765,653.8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68,611.43	765,653.87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5,779,545.20	197,535,595.5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5,779,545.20	197,535,595.5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68	0.5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67	0.5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HUI W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会计机构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533,546,743.09	961,184,814.25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934,735,974.02	568,943,512.84
税金及附加		746,545.38	816,664.08
销售费用		118,885,104.74	63,143,119.47
管理费用		70,722,184.89	51,230,844.57
研发费用		249,192,753.78	123,002,633.42
财务费用		6,794,496.86	29,485,652.13
其中：利息费用		6,542,978.39	5,695,655.54
利息收入		4,992,234.95	3,532,267.65
加：其他收益		76,995,230.52	25,929,804.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8,964,535.29	1,284,412.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011,672.88	-230,413.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17,133.03	86,719,932.5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377,286.16	4,027,112.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1,979.19	-3,533,652.2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2,657,316.91	238,989,996.62
加：营业外收入		97,166.03	313,440.61
减：营业外支出		58,921.00	217,511.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2,695,561.94	239,085,925.94
减：所得税费用		-1,119,647.22	27,536,414.2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3,815,209.16	211,549,511.7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3,815,209.16	211,549,511.71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3,815,209.16	211,549,511.7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HUI W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会计机构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28,301,365.53	965,793,104.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0,242,069.23	45,064,618.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82,504,680.93	62,688,068.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1,048,115.69	1,073,545,792.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73,536,193.55	834,434,849.8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3,011,594.43	113,224,120.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37,735.26	35,531,985.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237,145,370.56	178,599,781.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0,230,893.80	1,161,790,737.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	-189,182,778.11	-88,244,945.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2,041,2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71,014.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20.7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7,406,102.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121,038.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597,901.83	355,449,882.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9,999,976.95	120,943,3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4,541,65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4）		12,336,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597,878.78	513,270,832.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597,878.78	-260,149,794.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11,406,976.46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0,442,478.87	340,137,518.9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1,849,455.33	340,137,518.9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4,761,825.14	132,833,143.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346,482.87	6,442,311.63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6)	30,996,284.03	12,286,460.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7,104,592.04	151,561,916.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4,744,863.29	188,575,602.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01,623.84	-8,942,116.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31,262,582.56	-168,761,252.85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267,852.84	440,029,105.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02,530,435.40	271,267,852.84

公司负责人: HUI W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LISA YI LU FENG 会计机构负责人: LISA YI LU FENG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3,471,908.56	905,529,938.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0,242,069.23	45,064,618.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00,812.65	51,845,877.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7,414,790.44	1,002,440,435.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86,520,618.77	835,714,229.8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422,889.23	88,771,965.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35,182.41	34,754,163.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947,435.10	146,005,489.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8,326,125.51	1,105,245,848.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0,911,335.07	-102,805,413.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9,416,7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13,683.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530,383.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872,188.82	30,771,139.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9,999,976.95	120,943,3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00,000.00	26,541,65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73,000.00	202,959,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945,165.77	381,215,089.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45,165.77	-168,684,705.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11,406,976.4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0,442,478.87	211,637,518.9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1,849,455.33	211,637,518.9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3,886,378.92	131,990,016.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70,046.49	5,925,180.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49,678.81	12,286,460.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506,104.22	150,201,658.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2,343,351.11	61,435,860.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42,893.51	-909,453.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73,443,956.76	-210,963,712.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817,949.02	286,781,661.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49,261,905.78	75,817,949.02

公司负责人：HUI W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会计机构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0,201,347.00				387,754,532.67		881,213.21		28,626,564.68		241,209,666.29		1,048,673,323.85		1,048,673,323.8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0,201,347.00				387,754,532.67		881,213.21		28,626,564.68		241,209,666.29		1,048,673,323.85		1,048,673,323.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355,753.00				3,457,152,481.08		- 468,611.43		24,381,520.92		241,866,635.71		3,766,287,779.28		3,766,287,779.2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468,611.43				266,248,156.63		265,779,545.20		265,779,545.2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355,753.00				3,457,152,481.08								3,500,508,234.08		3,500,508,234.0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3,355,753.00				3,437,902,767.34								3,481,258,520.34		3,481,258,520.3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249,713.74								19,249,713.74		19,249,713.74

2021 年年度报告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0,201,347.00				366,545,796.07		115,559.34		7,471,613.51		65,594,675.82		829,928,991.74		829,928,991.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0,201,347.00				366,545,796.07		115,559.34		7,471,613.51		65,594,675.82		829,928,991.74		829,928,991.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208,736.60		765,653.87		21,154,951.17		175,614,990.47		218,744,332.11		218,744,332.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5,653.87				196,769,941.64		197,535,595.51		197,535,595.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208,736.60								21,208,736.60		21,208,736.6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208,736.60								21,208,736.60		21,208,736.60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154,951.17		-21,154,951.17				
1．提取盈余公积									21,154,951.17		-21,154,951.1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21 年年度报告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0,201,347.00				387,754,532.67		881,213.21		28,626,564.68		241,209,666.29		1,048,673,323.85						1,048,673,323.85	

公司负责人：HUI W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会计机构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0,201,347.00				385,265,788.47				28,626,564.68	257,639,082.09	1,061,732,782.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0,201,347.00				385,265,788.47				28,626,564.68	257,639,082.09	1,061,732,782.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355,753.00				3,454,901,352.32				24,381,520.92	219,433,688.24	3,742,072,314.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3,815,209.16	243,815,209.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355,753.00				3,454,901,352.32						3,498,257,105.3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3,355,753.00				3,437,902,767.34						3,481,258,520.3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21 年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998,584.98						16,998,584.98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4,381,520.92	-24,381,520.92	
1. 提取盈余公积									24,381,520.92	-24,381,520.9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3,557,100.00				3,840,167,140.79				53,008,085.60	477,072,770.33	4,803,805,096.72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90,201,347.00				365,097,509.99				7,471,613.51	67,244,521.55	830,014,992.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0,201,347.00				365,097,509.99				7,471,613.51	67,244,521.55	830,014,992.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168,278.48				21,154,951.17	190,394,560.54	231,717,790.1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1,549,511.71	211,549,511.7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168,278.48						20,168,278.48

2021 年年度报告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168,278.48						20,168,278.48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1,154,951.17	-21,154,951.17		
1. 提取盈余公积								21,154,951.17	-21,154,951.1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0,201,347.00				385,265,788.47			28,626,564.68	257,639,082.09		1,061,732,782.24

公司负责人：HUI W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会计机构负责人：LISA YI LU FENG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盛美上海”）系在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基础上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689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43,355,753 股，增加注册资本 43,355,753.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3,557,100.00 元。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公司持有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774331663A。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33,557,100 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3,557,100.00 元，注册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蔡伦路 1690 号第 4 幢。公司经营范围为：设计、生产、加工电子专用设备及其零部件，销售公司自产产品，并提供售后技术服务和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的母公司为 ACM RESEARCH, INC.（以下简称“美国 ACMR”），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 HUI WANG（王晖）。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3 月 1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1.12.31	2020.12.31
盛美半导体设备无锡有限公司	盛美无锡	100	是	是
盛帷半导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盛帷上海	100	是	是
CLEAN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清芯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清芯	100	是	是
ACM RESEARCH KOREA CO., LTD	盛美韩国	100	是	是
ACM RESEARCH (CA), INC	盛美加州	100	是	是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

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将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得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于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1) 非合并关联方信用组合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或 5
其中：6 个月内	1
7-12 个月	5
1—2 年	10
2—3 年	20
3—4 年	25
4—5 年	30
5 年以上	100

(2) 合并关联方信用组合

最终客户在期末已支付给关联方且关联方在期后已支付给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不计提坏账准备；最终客户在期末尚未支付给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按非合并关联方信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0。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10。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 10	5	9.50 ~ 19.00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 5	5	19.00 ~ 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 5	5	19.00 ~ 23.75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42。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年限平均法	预计受益年限
软件	2-10 年	年限平均法	预计受益年限
专利技术	10 年	年限平均法	预计受益年限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直线法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42。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

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 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 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 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 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公司销售商品收入主要包括半导体专用设备销售收入和设备相关的备品备件销售收入。通常，销售商品的相关合同中仅有交付商品一项履约义务。

(1) 专用设备销售收入

对不存在试运行要求的产品，由客户调试确认验收后，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公司确认收入。

对存在试运行要求的产品，本公司将专用设备产品按照协议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在产品安装调试并通过客户验收后，并且产品试运行期满时，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公司确认收入。

(2) 备品备件销售收入

本公司备品备件按照协议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公司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批准文件明确指出补助用于购建或以其它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批准文件明确指出补助用于购建或以其它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之外的情况。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它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

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减免期间计入损益；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将未确认融资费用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融资租入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对于发生的租金减免，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长期应付款，或者按照减让前折现率折现计入当期损益并调整未确认融资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长期应付款。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租赁内含利率将未实现融资收益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长期应收款，或者按照减让前折现率折现计入当期损益并调整未实现融资收益；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0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本公司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8”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董事会决议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44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

<p>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p> <p>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p>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4)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按照本附注“五、35 预计负债”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6)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p>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本公司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3.8610%）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p>	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60%;">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35,320,976.82</td> </tr> <tr> <td>按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33,234,804.91</td> </tr> <tr> <td>2021 年 1 月 1 日新租赁准则下的租赁负债</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30,140,755.31</td> </tr> <tr> <td>上述折现的现值与租赁负债之间的差额</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3,094,049.60</td> </tr> </table>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35,320,976.82	按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	33,234,804.91	2021 年 1 月 1 日新租赁准则下的租赁负债	30,140,755.31	上述折现的现值与租赁负债之间的差额	3,094,049.60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35,320,976.82																		
按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	33,234,804.91																		
2021 年 1 月 1 日新租赁准则下的租赁负债	30,140,755.31																		
上述折现的现值与租赁负债之间的差额	3,094,049.60																		
<p>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p>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p> <p>除转租赁外，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 style="width: 15%;">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th> <th rowspan="2" style="width: 10%;">审批程序</th> <th rowspan="2" style="width: 25%;">受影响的报表项目</th> <th colspan="2" style="width: 50%;">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th> </tr> <tr> <th style="width: 25%;">合并</th> <th style="width: 25%;">母公司</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 style="vertical-align: top;">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td> <td rowspan="3" style="vertical-align: top;">通过董事会批</td> <td>使用权资产</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29,356,683.06</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27,646,113.78</td> </tr> <tr> <td>租赁负债</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20,831,486.25</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19,806,710.93</td> </tr> <tr> <td>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9,309,269.06</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8,623,475.10</td> </tr> </tbody> </table>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	通过董事会批	使用权资产	29,356,683.06	27,646,113.78	租赁负债	20,831,486.25	19,806,710.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9,309,269.06	8,623,475.10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	通过董事会批	使用权资产	29,356,683.06	27,646,113.78															
		租赁负债	20,831,486.25	19,806,710.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9,309,269.06	8,623,475.10															

的经营租赁的 调整	准	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待摊租 赁费	-470,357.14	-470,357.14				
		其他应付款-递延租金	-1,254,429.39	-1,254,429.39				
<p>(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p> <p>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 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 根据解释第 14 号进行调整。</p> <p>①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项目合同</p> <p>解释第 14 号适用于同时符合该解释所述“双特征”和“双控制”的 PPP 项目合同, 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 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 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 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 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p> <p>②基准利率改革</p> <p>解释第 14 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p> <p>根据该解释的规定,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 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 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 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p>							不适用	不适用
<p>(3) 执行《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p> <p>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 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 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p> <p>财政部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发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 自 2021 年 5 月 26 日起施行, 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由“减让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调整为“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 其他适用条件不变。</p> <p>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 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 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p>							不适用	不适用

<p>(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相应调整。 解释第 15 号就企业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涉及的余额应如何在资产负债表中进行列报与披露作出了明确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p>	不适用	不适用
---	-----	-----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1,267,852.84	271,267,852.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4,208,918.79	184,208,918.7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56,075,757.62	256,075,757.6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5,760,885.14	35,760,885.1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4,713,166.21	34,713,166.21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14,869,365.46	614,869,365.4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666,762.37	24,196,405.23	-470,357.14

流动资产合计	1,421,562,708.43	1,421,092,351.29	-470,357.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488,610.34	30,488,610.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114,683.89	28,114,683.89	
在建工程	14,371,605.82	14,371,605.8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356,683.06	29,356,683.06
无形资产	66,538,187.71	66,538,187.7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526,954.10	10,526,954.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99,731.45	2,299,731.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9,621,198.09	269,621,198.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1,960,971.40	451,317,654.46	29,356,683.06
资产总计	1,843,523,679.83	1,872,410,005.75	28,886,325.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1,753,542.58	171,753,542.5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91,942,188.20	291,942,188.2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6,017,842.49	86,017,842.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601,166.54	19,601,166.54	
应交税费	3,757,755.08	3,757,755.08	
其他应付款	11,057,657.83	9,803,228.44	-1,254,429.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458,460.32	19,767,729.38	9,309,269.0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94,588,613.04	602,643,452.71	8,054,839.6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17,280,857.74	117,280,857.7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831,486.25	20,831,486.2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839,426.56	1,839,426.56	
预计负债	30,067,131.50	30,067,131.50	
递延收益	51,074,327.14	51,074,327.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261,742.94	221,093,229.19	20,831,486.25
负债合计	794,850,355.98	823,736,681.90	28,886,325.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0,201,347.00	390,201,34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7,754,532.67	387,754,532.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81,213.21	881,213.2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626,564.68	28,626,564.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1,209,666.29	241,209,666.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48,673,323.85	1,048,673,323.8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48,673,323.85	1,048,673,323.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43,523,679.83	1,872,410,005.75	28,886,325.92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本公司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

3.8610%）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使用权资产按照与租赁负债相近的金额进行必要调整。因此，新租赁准则所致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817,949.02	75,817,949.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4,208,918.79	184,208,918.7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85,776,905.05	385,776,905.0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6,262,350.69	46,262,350.69	
其他应收款	36,747,275.60	36,747,275.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02,044,135.29	602,044,135.2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056,989.68	19,586,632.54	-470,357.14
流动资产合计	1,350,914,524.12	1,350,444,166.98	-470,357.1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03,818,031.81	203,818,031.81	
长期股权投资	38,488,610.34	38,488,610.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940,268.54	26,940,268.54	
在建工程	11,095,707.80	11,095,707.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7,646,113.78	27,646,113.78
无形资产	3,131,022.63	3,131,022.6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565,554.88	9,565,554.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04,334.63	4,804,334.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7,843,530.63	325,489,644.41	27,646,113.78
资产总计	1,648,758,054.75	1,675,933,811.39	27,175,756.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1,753,542.58	171,753,542.5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49,280,254.24	249,280,254.2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2,054,433.00	52,054,433.00	
应付职工薪酬	16,178,241.10	16,178,241.10	
应交税费	1,425,132.55	1,425,132.55	
其他应付款	13,101,486.98	11,847,057.59	-1,254,429.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623,475.10	8,623,475.1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3,793,090.45	511,162,136.16	7,369,045.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806,710.93	19,806,710.9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0,067,131.50	30,067,131.50	
递延收益	51,074,327.14	51,074,327.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90,723.42	2,090,723.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232,182.06	103,038,892.99	19,806,710.93
负债合计	587,025,272.51	614,201,029.15	27,175,756.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0,201,347.00	390,201,34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5,265,788.47	385,265,788.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626,564.68	28,626,564.68	
未分配利润	257,639,082.09	257,639,082.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61,732,782.24	1,061,732,782.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48,758,054.75	1,675,933,811.39	27,175,756.64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本公司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

3.8610%）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使用权资产按照与租赁负债相近的金额进行必要调整。因此，新租赁准则所致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0%，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1%，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2.5%，10%，25%，16.5%，21%

*1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销售货物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13.00%；提供劳务适用增值税率为 6%。本公司具有进出口经营权，出口产品增值税实行“免、抵、退”的出口退税政策，出口退税率调整为 13%。

本公司境外子公司盛美韩国在韩国境内适用增值税率为 10%，香港清芯、盛美加州无需缴纳增值税。

*2 本公司及盛帷上海适用城市维护税率为 1%，盛美无锡适用的城建维护税税率为 7%。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盛美上海	12.5
盛美无锡	25
盛帷上海	25
香港清芯	16.5
盛美韩国	10
盛美加州	21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9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审核，并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审核，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1831000195 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依规定，本公司在 2018 年至 2020 年期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缴纳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0 年第 45 号），本公司符合第三项：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设计、装备、材料、封装、测试企业和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依规定，本公司在 2020 年至 2022 年期间享受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

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已按 15% 缴纳 2020 年度的企业所得税，超出部分作为预缴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6,814.76	20,206.83
银行存款	3,402,503,620.64	271,247,646.01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3,402,530,435.40	271,267,852.8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08,309,767.05	190,745,686.11

其他说明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存放境外而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折合人民币 3,310,597.15，系本公司之子公司盛美韩国根据韩国当地规定设立的退休金储备账户资金，仅能在员工在辞职或退休时用于支付该员工的退休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8,126,051.82	184,208,918.79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188,126,051.82	184,208,918.79
合计	188,126,051.82	184,208,918.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6 月公司出资人民币一亿元参与设立青岛聚源芯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聚源”），该合伙企业的成立目的为参与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的战略配售。青岛聚源共获得战略配售 80,589,949 股，其中盛美上海所占份额为 3,550,218 股。期末公允价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公开交易市场的收盘价确定。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内	395,093,318.31
7-12 个月	102,837,764.58
1 年以内小计	497,931,082.89
1 至 2 年	37,653,436.22
2 至 3 年	24,332,859.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559,917,378.1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9,917,378.11	100.00	17,724,695.65	3.17	542,192,682.46	263,590,768.26	100.00	7,515,010.64	2.85	256,075,757.62
其中：										
非合并关联方信用组合	559,917,378.11	100.00	17,724,695.65	3.17	542,192,682.46	255,842,642.32	97.06	7,515,010.64	2.94	248,327,631.68
最终客户在期末已支付给关联方且关联方在期后已支付给本公司的应收账款						7,748,125.94	2.94			7,748,125.94
合计	559,917,378.11	/	17,724,695.65	/	542,192,682.46	263,590,768.26	/	7,515,010.64	/	256,075,757.6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非合并关联方信用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内	395,093,318.31	3,950,891.98	1.00
7-12 个月	102,837,764.58	5,141,888.23	5.00
1 至 2 年	37,653,436.22	3,765,343.62	10.00
2 至 3 年	24,332,859.00	4,866,571.82	20.00
3 至 4 年			25.00
4 至 5 年			3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559,917,378.11	17,724,695.6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非合并关联方信用组合	7,515,010.64	15,112,997.07	4,640,841.54		17,724,695.65
合计	7,515,010.64	15,112,997.07	4,640,841.54		17,724,695.6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92,670,368.6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2.2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2,834,755.21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3,736,288.12	100.00	35,760,885.14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03,736,288.12	100.00	35,760,885.1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得预付款项(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预付对象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72,600,108.41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9.9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6,227,461.31	34,713,166.21
合计	56,227,461.31	34,713,166.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52,986,684.50
1 至 2 年	3,010,601.61
2 至 3 年	199,792.00
3 至 4 年	38,505.50
4 至 5 年	790.00
5 年以上	19,388.58
合计	56,255,762.19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款	39,533,178.06	22,242,622.36

押金及保证金	13,603,605.10	2,976,070.59
员工备用金	491,026.06	243,512.94
IPO 上市费用		8,456,455.42
其他	2,627,952.97	829,192.67
合计	56,255,762.19	34,747,853.98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34,687.77			34,687.77
2021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8,193.98			28,193.98
本期转回	34,580.87			34,580.8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8,300.88			28,300.8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信用风险组合	34,687.77	28,193.98	34,580.87			28,300.88
合计	34,687.77	28,193.98	34,580.87			28,300.8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	应收出口退税款	39,533,178.06	1 年以内	70.27	
其他应收款 2	押金及保证金	10,634,423.71	1 年以内	18.9	
其他应收款 3	押金及保证金	1,206,810.00	1 年以内	2.15	40.00
其他应收款 4	其他	554,380.00	1 年以内	0.99	8,066.60
其他应收款 5	押金及保证金	540,000.00	1-2 年	0.96	
合计	/	52,468,791.77	/	93.27	8,106.60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83,472,835.48	4,128,779.19	579,344,056.29	215,108,581.09	3,816,800.00	211,291,781.09
在产品	226,515,384.20		226,515,384.20	155,718,528.11		155,718,528.11

库存商品	3,622,672.14	3,622,672.14		4,285,243.91	3,622,672.14	662,571.77
发出商品	637,473,797.52		637,473,797.52	247,196,484.49		247,196,484.49
合计	1,451,084,689.34	7,751,451.33	1,443,333,238.01	622,308,837.60	7,439,472.14	614,869,365.46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816,800.00	856,380.72		544,401.53		4,128,779.19
库存商品	3,622,672.14					3,622,672.14
合计	7,439,472.14	856,380.72		544,401.53		7,751,451.33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55,135,769.37	18,623,107.12
待摊费用	8,193,923.77	4,269,260.39
合同取得成本	876,658.75	897,173.75
预缴企业所得税	6,897,693.34	
待认证进项税		406,863.97
合计	71,104,045.23	24,196,405.23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 加 投 资	减 少 投 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 他
联营企业											
合肥石溪产 恒集成电路 创业投资基 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29,608,955.77			20,546,832.12						50,155,787.89	
盛奕半导体 科技(无锡) 有限公司	879,654.57			464,840.76						1,344,495.33	

小计	30,488,610.34			21,011,672.88						51,500,283.22	
合计	30,488,610.34			21,011,672.88						51,500,283.22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999,976.95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9,999,976.95	
合计	9,999,976.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8,941,564.73	28,114,683.8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8,941,564.73	28,114,683.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机器设备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9,254,354.81	5,122,393.27	1,069,261.34	1,406,266.05	46,852,275.47
2.本期增加金额	11,993,169.85	4,715,893.99	1,520,886.22		18,229,950.06
(1) 购置	9,442,151.31	4,715,893.99	1,520,886.22		15,678,931.52
(2) 在建工程转入	2,551,018.54				2,551,018.54
3.本期减少金额		123,185.60	28,559.98	21,183.22	172,928.80
(1) 处置或报废					
(2) 汇率影响		123,185.60	28,559.98	21,183.22	172,928.80
4.期末余额	51,247,524.66	9,715,101.66	2,561,587.58	1,385,082.83	64,909,296.7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387,788.55	2,060,984.38	578,208.56	710,610.09	18,737,591.58
2.本期增加金额	5,774,912.37	1,097,929.43	229,817.18	182,896.81	7,285,555.79
(1) 计提	5,774,912.37	1,097,929.43	229,817.18	182,896.81	7,285,555.79
3.本期减少金额		42,696.69	9,843.49	2,875.19	55,415.37
(1) 处置或报废					
(2) 汇率影响		42,696.69	9,843.49	2,875.19	55,415.37
4.期末余额	21,162,700.92	3,116,217.12	798,182.25	890,631.71	25,967,732.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汇率影响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084,823.74	6,598,884.54	1,763,405.33	494,451.12	38,941,564.73
2.期初账面价值	23,866,566.26	3,061,408.89	491,052.78	695,655.96	28,114,683.8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5,745,956.86	14,371,605.82
合计	35,745,956.86	14,371,605.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临港研发与制造中心土建装修工程	19,568,208.52		19,568,208.52	3,275,898.02		3,275,898.02
待安装设备	11,652,980.04		11,652,980.04	8,599,319.18		8,599,319.18
待安装系统	3,935,777.48		3,935,777.48	2,496,388.62		2,496,388.62
其他装修工程	588,990.82		588,990.82			
合计	35,745,956.86		35,745,956.86	14,371,605.82		14,371,605.8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临港研发与制造中心土建装修工程	30,337 万元 人民币	3,275,898.02	16,292,310.50			19,568,208.52	6.45	8.00				自筹资金和募集资金
合计	30,337 万元 人民币	3,275,898.02	16,292,310.50			19,568,208.52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9,356,683.06	29,356,683.06
2.本期增加金额	11,729,068.62	11,729,068.62
(1) 新增租赁	11,729,068.62	11,729,068.62
3.本期减少金额	263,903.64	263,903.64
(1) 汇率影响	263,903.64	263,903.64
4.期末余额	40,821,848.04	40,821,848.0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4,507,618.97	14,507,618.97
(1) 计提	14,507,618.97	14,507,618.97
3.本期减少金额	50,730.82	50,730.82
(1) 汇率影响	50,730.82	50,730.82
4.期末余额	14,456,888.15	14,456,888.1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转出至固定资产		
(2)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6,364,959.89	26,364,959.89
2.期初账面价值	29,356,683.06	29,356,683.06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使用权	专利权	土地使用权	合计
----	-------	-----	-------	----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88,582.26	86,266,022.97	63,561,240.00	153,415,845.23
2.本期增加金额	1,060,098.75			1,060,098.75
(1) 购置	1,060,098.75			1,060,098.75
(2) 内部研发				
3.本期减少金额	75,739.13			75,739.13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3) 汇率影响	75,739.13			75,739.13
4.期末余额	4,572,941.88	86,266,022.97	63,561,240.00	154,400,204.8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44,628.67	84,497,416.45	635,612.40	86,877,657.52
2.本期增加金额	1,363,657.96	226,602.24	1,271,224.80	2,861,485.00
(1) 计提	1,363,657.96	226,602.24	1,271,224.80	2,861,485.00
(2) 汇率影响				
3.本期减少金额	33,818.47			33,818.47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3) 汇率影响	33,818.47			33,818.47
4.期末余额	3,074,468.16	84,724,018.69	1,906,837.20	89,705,324.0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98,473.72	1,542,004.28	61,654,402.80	64,694,880.80
2.期初账面价值	1,843,953.59	1,768,606.52	62,925,627.60	66,538,187.7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1)	期末余额
张江厂房装修及改造工程	773,658.54	3,988,699.15	943,762.90		3,818,594.79
川沙厂房装修及改造工程	8,398,814.62	5,844,477.98	4,980,134.32		9,263,158.28
韩国办公室装修改造	961,399.22	1,172,543.94	315,297.43	-143,625.78	1,675,019.95
顾问费	393,081.72		393,081.72		
合计	10,526,954.10	11,005,721.07	6,632,276.37	-143,625.78	14,756,773.02

其他说明：

*1 其他减少额为外币折算差异。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504,447.86	3,794,986.60	14,989,170.55	2,357,819.57
可抵扣亏损	10,342,062.89	2,302,903.70	24,779,590.58	4,183,153.60
预提费用	52,744,756.77	6,593,094.60	34,691,326.38	5,203,698.96
收入确认会计与税法差异	18,436,133.04	2,304,516.63	25,567,879.63	3,835,181.94
合计	107,027,400.56	14,995,501.53	100,027,967.14	15,579,854.0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会计与税法差异	1,580,761.12	197,595.14	1,814,218.24	272,132.74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税会差异	90,637,065.54	11,329,633.19	86,719,932.51	13,007,989.88
联营企业投资收益税会差异	20,750,283.22	2,593,785.18		
合计	112,968,109.88	14,121,013.51	88,534,150.75	13,280,122.6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900,867.99	3,094,633.54	13,280,122.62	2,299,731.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900,867.99	2,220,145.52	13,280,122.6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5,807,157.39	6,771,808.58
合计	5,807,157.39	6,771,808.5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115,056.03	
2022 年		54,929.43	
2023 年		51,659.09	
2024 年		76,626.37	
2025 年	5,807,157.39	6,473,537.66	
合计	5,807,157.39	6,771,808.5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公租房认购金 (*1)	263,600,209.92		263,600,209.92	257,303,240.46		257,303,240.46
履约保证金	4,929,897.36		4,929,897.36	4,929,897.36		4,929,897.36
专利申请费	4,287,348.77		4,287,348.77	2,072,506.23		2,072,506.23
预付工程款	5,933,403.67		5,933,403.67	35,000.00		35,000.00
预付设备款	708,000.00		708,000.00	893,465.30		893,465.30
租赁保证金	5,605,319.22		5,605,319.22	4,387,088.74		4,387,088.74
合计	285,064,178.94		285,064,178.94	269,621,198.09		269,621,198.09

其他说明：

*1：此款项为本公司之子公司盛帷半导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依据与上海临港产业区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上海市公共租赁住房整体预售合同》，支付临港产业园区先租后售公共租赁住房（三期）项目认购金 257,309,769.78 元，以及用于支付认购金的长期借款的资本化利息 6,290,440.14 元；其受限情况说明详见附注“七、8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9,439,479.66	121,564,178.66
信用借款	31,730,768.85	49,000,000.00
应计利息	547,930.23	1,189,363.92
合计	61,718,178.74	171,753,542.5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借款系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借款美元 3,408,373.80 元（折合人民币 21,730,768.85 元），以及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区支行借款人民币 10,000,000.00 元；保证借款系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借款美元 4,617,450.58 元（折合人民币 29,439,479.66 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3、交易性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34、衍生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适用 不适用**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96,262,077.17	269,941,729.40
1-2 年	29,354,618.52	9,453,775.52
2-3 年	5,670,247.95	8,015,926.26
3 年以上	2,139,047.35	4,530,757.02
合计	733,425,990.99	291,942,188.2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LIDA TECHNOLOGY CO., LTD	26,941,433.18	未结算佣金
MOTION ELECTRONICS CO., LTD	10,222,480.64	未结算佣金
合计	37,163,913.8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47,315,567.49	77,886,791.49
递延收入	16,988,539.05	8,131,051.00
合计	364,304,106.54	86,017,842.4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537,942.19	202,210,933.93	186,812,743.19	34,936,132.9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3,224.35	16,242,124.37	16,198,851.24	106,497.48

合计	19,601,166.54	218,453,058.30	203,011,594.43	35,042,630.41
----	---------------	----------------	----------------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524,179.01	176,837,571.22	161,585,601.90	34,776,148.33
二、职工福利费		7,604,450.53	7,604,450.53	
三、社会保险费	13,763.18	11,002,796.13	10,856,574.71	159,984.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9,512,073.76	9,431,130.20	80,943.56
工伤保险费	13,763.18	609,182.63	543,904.77	79,041.04
生育保险费		881,539.74	881,539.74	
四、住房公积金		6,636,626.21	6,636,626.21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9,489.84	129,489.8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9,537,942.19	202,210,933.93	186,812,743.19	34,936,132.9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9,461.17	15,546,853.52	15,524,339.08	71,975.61
2、失业保险费	13,763.18	695,270.85	674,512.16	34,521.8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63,224.35	16,242,124.37	16,198,851.24	106,497.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4,422,250.63	2,537,435.39
印花税	1,595,460.51	357,945.47
个人所得税	1,593,282.18	835,632.78
应交增值税	918,902.75	
土地使用税	16,044.86	26,741.44
合计	8,545,940.93	3,757,755.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459,738.45	9,803,228.44
合计	27,459,738.45	9,803,228.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355,792.00	150,136.00
应付租赁费	343,430.70	110,118.48
应付发行费用	8,892,424.10	
其他预提费用	13,420,326.23	5,318,429.62
员工报销及补贴款	406,925.70	810,907.07
其他	4,040,839.72	3,413,637.27
合计	27,459,738.45	9,803,228.4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1）	15,368,916.91	10,376,015.2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的应计利息	107,840.65	82,445.06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294,231.94	9,309,269.06
合计	29,770,989.50	19,767,729.38

其他说明：

*1：详见本附注七、45 长期借款。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348,980.26	
合计	4,348,980.2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106,411,940.84	117,280,857.74
信用借款	40,000,000.00	
合计	146,411,940.84	117,280,857.74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抵押+保证借款系本公司之子公司盛帷上海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支行借款余额 117,280,857.75 元，其中 10,868,916.91 元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信用借款系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开发区支行借款余额 44,500,000.00 元，其中 4,500,000.00 元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3,010,339.04	21,963,452.6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98,423.90	-1,131,966.38
合计	12,511,915.14	20,831,486.25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1）	3,223,632.94	1,839,426.56
合计	3,223,632.94	1,839,426.56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韩国《劳动者退休金保障法》规定，当职工在公司工作满一年的情况下，在职工离职或退休时，公司需要根据其在公司的服务年限按每工作一年支付 30 天平均工资的标准向其支付退休金。其他长期福利的期末余额系本公司之子公司盛美韩国根据该法律规定预提的退休金。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30,067,131.50	42,817,891.40	根据销售协议预提质保期内产品质量保证金
合计	30,067,131.50	42,817,891.4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1,074,327.14	71,335,000.00	71,759,101.63	50,650,225.51	收到专项政府补助
合计	51,074,327.14	71,335,000.00	71,759,101.63	50,650,225.5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65-45nm 铜互连无应力抛光设备研发专项	8,584,253.85			3,538,301.49		5,045,952.36	综合性补助
20-14nm 铜互连镀铜设备研发与应用专项	14,070,914.66			13,052,993.91		1,017,920.75	综合性补助
面向半导体设备的聚四氟乙烯腔体制造工艺的研发及产业化专项	848,859.23			848,859.23			收益相关
单片槽式组合清洗机研发与产业化	10,068,539.95			10,068,539.95			综合性补助
300mm 集成电路背面蚀刻/清洗设备及工艺研发	16,901,759.45	33,335,000.00		43,771,581.30		6,465,178.15	综合性补助

上海市企事业专利工作示范单位	300,000.00			200,613.85		99,386.15	收益相关
上海市专利工作试点（示范）单位配套资助	300,000.00			278,211.90		21,788.10	收益相关
盛美半导体设备研发与制造中心		38,000,000.00				38,000,000.00	综合性补助
合计	51,074,327.14	71,335,000.00		71,759,101.63		50,650,225.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90,201,347.00	43,355,753.00				43,355,753.00	433,557,100.00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689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43,355,753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85.00元。新增注册资本（股本）经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ZI1056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346,900,851.29	3,437,902,767.34		3,784,803,618.63
其他资本公积	40,853,681.38	19,249,713.74		60,103,395.12
合计	387,754,532.67	3,457,152,481.08		3,844,907,013.7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43,355,753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85.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3,685,239,005.00 元，扣除与发行相关的费用 203,980,484.66 元后，计入公司“股本”43,355,753.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437,902,767.34 元。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由于股份支付形成的。详见附注十三、股份支付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81,213.21	-468,611.43				-468,611.43		412,601.7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81,213.21	-468,611.43				-468,611.43		412,601.7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626,564.68	24,381,520.92		53,008,085.60
合计	28,626,564.68	24,381,520.92		53,008,085.6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1,209,666.29	65,594,675.8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1,209,666.29	65,594,675.8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6,248,156.63	196,769,941.6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381,520.92	21,154,951.17
期末未分配利润	483,076,302.00	241,209,666.2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47,265,775.07	908,259,207.14	975,327,805.02	559,329,588.13
其他业务	73,603,366.60	23,181,189.37	32,144,004.78	7,092,771.97
合计	1,620,869,141.67	931,440,396.51	1,007,471,809.80	566,422,360.1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销售商品	1,610,485,715.98
提供服务	10,383,425.69
合计	1,620,869,141.67
按终端客户所在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1,600,305,004.54
中国大陆外	20,564,137.13
合计	1,620,869,141.67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618,873,504.17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1,995,637.50
合计	1,620,869,141.67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营业收入前五名汇总金额为 891,044,481.39 元，占营业收入合计数的比例 54.97%。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印花税	744,685.38	403,896.58
城镇土地使用税	64,179.44	26,741.44
车船税	1,860.00	3,140.0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09,627.50
合计	810,724.82	843,405.52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佣金	47,244,023.55	40,469,902.13
售后服务费	26,480,463.66	11,678,519.53
职工薪酬	43,965,357.18	24,990,506.68
安装及服务费	5,582,301.65	6,010,112.85
差旅费	9,575,898.48	4,927,576.55
物流包装费	9,811,741.97	4,772,212.53
股份支付	5,027,094.99	4,656,859.89
业务招待费	5,159,224.34	2,523,874.54
展览广告费	1,577,459.25	599,692.32
交通费	1,329,495.63	988,046.48
租赁费	415,764.00	679,458.71
折旧费	314,798.34	85,978.09
其他	2,404,189.19	3,256,764.63
合计	158,887,812.23	105,639,504.93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053,775.79	19,211,205.84
中介机构费	3,292,707.03	4,114,402.73
咨询服务费	8,059,445.95	5,086,579.98
租赁费	3,252,976.66	4,110,509.43
股份支付	4,693,932.18	10,115,805.67
业务招待费	3,840,543.61	1,625,755.61
交通差旅费	1,653,122.35	1,272,146.64
办公费用	3,635,308.26	2,427,940.51
折旧与摊销	4,623,679.37	1,332,702.15
其他	5,003,433.67	1,021,875.81
合计	64,108,924.87	50,318,924.37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5,586,848.99	59,186,753.60
物料消耗	120,622,095.68	54,277,084.94
股份支付	7,226,598.17	5,231,916.62
交通差旅费	10,244,835.26	6,398,944.49
折旧与摊销	9,922,539.13	3,063,878.09
租赁费用	538,543.87	2,379,213.26

服务费用	6,229,998.58	3,974,012.37
其他	8,022,719.08	6,279,309.15
合计	278,394,178.76	140,791,112.52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6,102,462.66	6,295,231.98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169,556.38	
利息收入	-2,908,289.63	-2,701,255.66
汇兑损益	4,524,105.67	28,418,376.60
银行手续费	663,099.65	359,074.09
合计	8,381,378.35	32,371,427.01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6,550,277.63	25,929,804.0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56,675.89	
合计	77,006,953.52	25,929,804.09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011,672.88	-230,413.8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047,137.59	-1,487,444.93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002,270.96
合计	18,964,535.29	1,284,412.23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17,133.03	86,719,932.51
合计	3,917,133.03	86,719,932.51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472,155.53	1,168,751.7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386.89	55,928.87
合计	-10,465,768.64	1,224,680.63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11,979.19	-3,533,652.20
合计	-311,979.19	-3,533,652.20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代扣企业所得税手续费		73,860.50	
违约金收入	93,800.00	238,300.00	93,800.00
其他	752,846.87	225,115.60	752,846.87
合计	846,646.87	537,276.10	846,646.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68,330.81	
罚款及滞纳金	22,391.65	4,357.00	22,391.65
其他	37,036.76	50,766.30	37,036.76
合计	59,428.41	223,454.11	59,428.41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70,418.54	8,746,492.0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25,243.43	17,507,640.96
合计	2,495,661.97	26,254,132.9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68,743,818.6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592,977.3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44,021.6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41,105.2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046,416.8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321,341.6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1,162.8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31,133,993.72
所得税费用	2,495,661.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关联方往来款		6,524,900.00
收到政府补助	76,126,176.00	49,708,105.86
收到押金及保证金	2,166,892.54	2,619,090.31
收到利息收入	2,908,289.63	2,701,255.66
其他	1,303,322.76	1,134,716.66
合计	82,504,680.93	62,688,068.4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销售费用	48,323,930.58	60,700,926.66
付现管理费用	17,139,445.16	23,705,509.13
付现研发费用	154,900,535.81	73,717,342.49
支付押金及保证金	14,012,657.53	11,632,974.00
支付代收政府补助项目款项		1,719,200.00
银行手续费	663,099.65	359,074.09
付关联方往来款		6,524,900.00
其他	2,105,701.83	239,854.81
合计	237,145,370.56	178,599,781.1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临港项目履约保证金		7,406,102.64
合计		7,406,102.6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临港项目履约保证金		12,336,000.00
合计		12,336,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发行费用	14,763,050.80	
支付租赁负债	16,233,233.23	
归还关联方借款		12,286,460.98
合计	30,996,284.03	12,286,460.9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6,248,156.63	196,769,941.6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11,979.19	3,533,652.20
信用减值损失	10,465,768.64	-1,224,680.6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285,555.79	3,079,241.84
使用权资产摊销	14,507,618.97	
无形资产摊销	2,861,485.00	1,583,692.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632,276.37	3,543,107.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8,330.8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17,133.03	-86,719,932.5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206,859.73	13,787,840.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011,672.88	-2,771,857.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4,902.09	17,821,073.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20,145.5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8,775,851.74	-311,128,899.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1,625,893.07	-111,671,615.0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66,377,216.75	141,317,120.55
其他	18,825,612.11	43,668,038.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182,778.11	-88,244,945.0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02,530,435.40	271,267,852.8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1,267,852.84	440,029,105.6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31,262,582.56	-168,761,252.8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402,530,435.40	271,267,852.84
其中：库存现金	26,814.76	20,206.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02,503,620.64	271,247,646.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02,530,435.40	271,267,852.8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310,597.15	1,888,079.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系股份支付，以及递延收益科目摊销的政府补助收入。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	3,310,597.15	法定受限
预付公租房认购金 (*2)	263,600,209.92	抵押受限
合计	266,910,807.07	

其他说明：

*1 该款项属于存放境外而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系本公司之子公司盛美韩国根据韩国当地规定设立的退休金储备账户资金，仅能在员工在离职或退休时用于支付该员工的退休金。

*2 2020年11月19日，本公司之子公司盛帷半导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支行签订《法人购房借款与抵押合同》（编号：ZJ02201111），借款年利率4.65%，借款期限自2020年11月26日至2030年11月25日，以《上海市公共租赁住房整体预售合同》下的公租房作为抵押物，签订了《法人购房借款与抵押合同》（编号：ZJ02201111）。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为该借款提供保证，签订《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ZJ02201111）。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462,672,728.52
其中：美元	66,752,588.06	6.3757	425,594,475.69
韩元	6,912,033,585.00	0.0054	37,049,922.73
欧元	3,924.00	7.2197	28,330.10
应收账款	-	-	471,214,204.15
其中：美元	73,907,838.22	6.3757	471,214,204.15
预付账款	-	-	86,927,167.74
其中：美元	7,546,311.56	6.3757	48,113,018.60
韩元	368,978,052.00	0.0054	1,977,798.31
欧元	4,364,532.58	7.2197	31,510,615.87
日元	96,132,400.00	0.0554	5,325,734.96
其他应收款	-	-	501,478.72
其中：美元	28,411.00	6.3757	181,140.01
韩元	59,762,389.46	0.0054	320,338.71
短期借款	-	-	51,170,248.50
其中：美元	8,025,824.38	6.3757	51,170,248.50
应付账款	-	-	334,494,237.05
其中：美元	49,759,894.24	6.3757	317,254,157.74
韩元	1,272,984,302.00	0.0054	6,823,457.88
欧元	922,622.19	7.2197	6,661,055.43
日元	67,790,000.00	0.0554	3,755,566.00
合同负债	-	-	270,463,569.70

其中：美元	42,421,000.00	6.3757	270,463,569.70
其他应付款	-	-	5,317,926.61
其中：美元	785,858.57	6.3757	5,010,398.48
韩元	57,372,448.00	0.0054	307,528.1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3,223,632.94
其中：韩元	601,400,961.00	0.0054	3,223,632.94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香港清芯	中国香港	美元	以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地域和所受风险影响为依据
盛美韩国	韩国	韩元	以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地域和所受风险影响为依据
盛美加州	美国	美元	以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地域和所受风险影响为依据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65-45nm 铜互连无应力抛光设备研发专项	3,538,301.49	其他收益	3,538,301.49
20-14nm 铜互连镀铜设备研发与应用专项	13,052,993.91	其他收益	13,052,993.91
单片槽式组合清洗机研发与产业化专项	10,068,539.95	其他收益	10,068,539.95
300mm 集成电路背面蚀刻/清洗设备及工艺研发专项	43,771,581.30	其他收益	43,771,581.30
面向半导体设备的聚四氟乙烯腔体制造工艺的研发及产业化专项	848,859.23	其他收益	848,859.23
上海市企事业专利工作示范单位	200,613.85	其他收益	200,613.85
上海市专利工作试点（示范）单位配套资助	278,211.90	其他收益	278,211.90
浦东新区“十三五”期间安商育商政策财政返还	2,890,000.00	其他收益	2,890,000.00
上海市张江科学城专项发展资金	900,000.00	其他收益	900,000.00
上海市科学技术奖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上海市专利资助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会展补贴	189,453.00	其他收益	189,453.00
稳岗补贴	11,723.00	其他收益	11,723.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盛美无锡	无锡	无锡	制造业	100.00		设立
盛帷上海	上海	上海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香港清芯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商品流通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并购
盛美韩国	韩国	韩国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并购
盛美加州	美国加州	美国加州	商品流通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并购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合肥石溪产恒集成电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肥	合肥	对外投资	10.00		权益法
盛奕半导体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	制造业	1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合肥石溪产恒集成电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肥石溪”)于2019年9月在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0万元。截止至2019年9月末,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已实缴到位,本公司对其直接持股比例为10%。合肥石溪投委会7名成员中的1名由本公司任命,因此本公司能够对合肥石溪施加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持有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盛奕半导体科技(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奕半导体”)于2018年10月29日于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根据盛奕半导体公司章程规定,股东按认缴出资资金比例分取红利。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75万元尚未实缴到位。截止至2019年6月末,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75万元已实缴到位,本公司对其直接持股比例为15%。盛奕半导体董事会3名董事中的1名有本公司任命,故本公司能对盛奕半导体施加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肥石溪	盛奕半导体	合肥石溪	盛奕半导体
流动资产	504,557,878.99	41,120,276.77	108,558,578.71	16,373,408.31
非流动资产		1,874,448.43	190,530,979.00	532,691.91
资产合计	504,557,878.99	42,994,725.20	299,089,557.71	16,906,100.22
流动负债	3,000,000.00	34,031,422.96	3,000,000.00	11,041,736.39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000,000.00	34,031,422.96	3,000,000.00	11,041,736.3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01,557,878.99	8,963,302.24	296,089,557.71	5,864,363.8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0,155,787.89	1,344,495.33	29,608,955.77	879,654.5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0,155,787.90	1,344,495.34	29,608,955.77	879,654.5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4,387,479.20		24,589,181.36
净利润	205,468,321.28	3,098,938.41	-3,229,072.37	684,942.3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05,468,321.28	3,098,938.41	-3,229,072.37	684,942.3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财务部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547,930.23		61,170,248.51			61,718,178.74
应付账款	246,710,767.27	274,884,034.31	211,831,189.41			733,425,990.99
应付职工薪酬		266,482.08	34,776,148.33			35,042,630.41
其他应付款	1,700,000.00	5,100,000.00	20,659,738.45			27,459,738.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35,866.49	6,990,623.72	21,344,499.29			29,770,989.50
长期借款				88,889,983.47	57,521,957.37	146,411,940.84
租赁负债				12,511,915.14		12,511,915.1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223,632.94		3,223,632.94
合计	250,394,563.99	287,241,140.11	349,781,823.99	104,625,531.55	57,521,957.37	1,049,565,017.01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189,363.92		170,564,178.66			171,753,542.58
应付账款	16,615,636.49	117,983,302.56	126,845,225.28	30,498,023.87		291,942,188.20
应付职工薪酬	1,691,277.27		17,909,889.27			19,601,166.54
其他应付款	922,666.05	4,915,583.53	5,093,958.86	125,449.39		11,057,657.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8,839.18	1,702,640.28	7,826,980.86			10,458,460.32
长期借款				46,672,839.53	70,608,018.21	117,280,857.7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99,700.15	1,239,726.41	1,839,426.56
合计	21,347,782.91	124,601,526.37	328,240,232.93	77,896,012.94	71,847,744.62	623,933,299.77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本公司没有以浮动利率计算的银行借款，故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对本公司报告期内的净利润无影响。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报告期间，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韩元/欧元/日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	韩元	欧元	日元	合计
货币资金	425,594,475.69	37,049,922.73	28,330.10		462,672,728.52
应收账款	471,214,204.15				471,214,204.15
预付账款	48,113,018.60	1,977,798.31	31,510,615.87	5,325,734.96	86,927,167.74
其他应收款	181,140.01	320,338.71			501,478.72
短期借款	51,170,248.50				51,170,248.50
应付账款	317,254,157.74	6,823,457.88	6,661,055.43	3,755,566.00	334,494,237.05
合同负债	270,463,569.70				270,463,569.70
其他应付款	5,010,398.48	307,528.13			5,317,926.6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223,632.94			3,223,632.94
合计	1,589,001,212.87	49,702,678.70	38,200,001.40	9,081,300.96	1,685,985,193.93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韩元	欧元	日元	合计
货币资金	195,573,400.91	2,162,188.06			197,735,588.97
应收账款	238,746,964.03	7,748,125.94			246,495,089.97
预付账款	19,832,580.75	1,438,235.69	9,015,806.63	238,845.44	30,525,468.51
其他应收款	19,918,379.53	249,381.81			20,167,761.34
短期借款	56,764,178.66				56,764,178.66
应付账款	101,703,312.30	12,488,312.47			114,191,624.77
合同负债	47,600,450.48				47,600,450.48
其他应付款	2,133,634.21	454,709.85			2,588,344.0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839,426.56			1,839,426.56
合计	682,272,900.87	26,380,380.38	9,015,806.63	238,845.44	717,907,933.32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外币升值或贬值 10%，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管理层认为 10% 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外币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上升 10%	35,664,596.43	27,193,988.43
下降 10%	-35,664,596.43	-27,193,988.43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8,126,051.82			188,126,051.82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8,126,051.82			188,126,051.82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88,126,051.82			188,126,051.82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应收款项融资				
(三) 其他债权投资				
(四)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999,976.95	9,999,976.95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999,976.95	9,999,976.95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9,999,976.95	9,999,976.95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其他				
(六)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88,126,051.82		9,999,976.95	198,126,028.77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6月公司出资人民币一亿元参与设立青岛聚源芯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聚源”），该合伙企业的成立目的为参与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的战略配售。青岛聚源共获得战略配售 80,589,949 股，其中盛美上海所占份额为 3,550,218 股。期末公允价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公开交易市场的收盘价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999,976.95	最近交易价格	被投资单位最近融资价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美国 ACMR	美国	投资管理	美元 15,530.78	82.50	82.5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ACM RESEARCH, INC.系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HUI WANG（王晖）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NINEBELL CO.,LTD (以下简称“NINEBELL”)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及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20%的其他企业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合晶”)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其他企业
上海晶盟硅材料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晶盟”)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其他企业
WAFER WORKS CORPORATION (以下简称“台湾合晶科技”)	公司董事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积塔半导体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积塔半导体”)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其他企业
美国众信律师事务所	公司董事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微半导体设备 (上海) 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微公司”)	控股股东的董事担任董事的其他企业
上海杉德金卡信息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杉德”)	控股股东的董事担任董事的其他企业
MARK MCKECHNIE	控股股东 CFO
HUI WANG	法人及实际控制人
王坚	总经理
陈福平	副总经理
SOTHEARA CHEAV	副总经理
LISA YI LU FENG	财务总监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美国 ACMR	采购原材料		3,730,349.73
NINEBELL	采购原材料	217,104,140.67	105,312,107.51
NINEBELL	配件维护费		157,662.18
盛奕半导体	采购原材料	15,700,851.77	15,861,487.00
盛奕半导体	安装服务费	3,622,183.08	2,219,511.12
中微公司	测试服务费		114,575.47
上海杉德	采购斯玛特卡		690,390.00
美国众信律师事务所	律师顾问服务费		105,390.7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美国 ACMR	销售设备		8,459,587.71
台湾合晶科技	服务及配件	13,081.60	79,589.71
上海晶盟	销售设备		10,346,400.00
上海晶盟	服务及配件	69,654.66	204,215.41
上海合晶	销售设备	8,322,435.00	13,933,152.00
上海合晶	服务及配件	286,644.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采购及销售的交易价格定价方式为市场化定价方式。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01.15	878.2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①支付服务顾问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MARK MCKECHNIE 服务顾问费		137,061.00

②租赁转租

2020年1月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盛美加州与美国ACMR签订转租协议，约定美国ACMR将其向D&J Construction.INC.承租的位于42307 Osgood Road, Room B, Suite I, Fremont, CA94539的办公场所租赁面积的50%转租给盛美加州，转租期限为2020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其中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月租金为1,650.00美元，2020年4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月租金为1,695.00美元。

2021年3月3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盛美加州与美国ACMR签订转租协议，约定美国ACMR将其向D&J Construction.INC.承租的位于42307 Osgood Road, Room B, Suite I, Fremont, CA94539的办公场所租赁面积的50%转租给盛美加州，转租期限为2021年4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月租金为1,695.00美元。

③对关联方的股权投资

2021年11月，本公司与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增资扩股协议》，向其投资人民币9,999,976.95元。本次认购完成后，本公司持有上海合晶的股份数为1,482,225股，持股比例为0.25%。该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报表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美国ACMR			7,748,125.94	
	上海晶盟	69,724.66	697.25	1,013,969.46	49,289.09
	上海合晶	1,146,373.02	11,463.73	1,318,029.80	13,180.30
预付账款					
	NINEBELL	15,190,941.29		10,484,150.6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NINEBELL	36,359,102.53	18,906,386.03
	盛奕科技	14,000,942.32	7,794,801.58

合同负债			
	台湾合晶科技	478,177.50	
	积塔半导体	3,347,242.50	
其他应付款			
	HUI WANG	69,670.00	105,775.00
	王坚	204,014.00	44,361.00
	SOTHEARA CHEAV	82,108.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72,231.01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见其他说明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其他说明

根据本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生效实施的《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以及本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方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附件之一），确定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0 年 1 月 1 日，授予激励对象 5,869,808 份股票期权。股票期权授予满 36 个月后分两批行权，每批可行权比例分别为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的 1/2、1/2。在可行权日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激励对象可就被授予的股票期权根据下表的安排分两批行权，可行权期权行权的期限为 12 个月，后一行权期的起算日不得早于前一行权期的届满日，且每批次股票期权行权条件未成就时，相关权益不得递延至下期。

项目	授予日	行权时间	授予的权益工具总额（股）	行权价（元/股）	期权价值（元/股）
第一期	2020 年 1 月 1 日	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满三周年）后的次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	2,934,904.00	13.00	1.42
第二期	2020 年 1 月 1 日	自授予日起 48 个月（满四周年）后的次日起至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	2,934,904.00	13.00	1.71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543,237.2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252,908.92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12月28日，本公司控股股东美国ACMR通过了2016年综合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16年计划”），其中，在该计划下美国ACMR向本公司员工授予股票期权，该2016年计划将于2026年12月27日终止。本公司在2016年计划项下，2020年度确认股份支付费用折合人民币18,918,408.32元，其中，母公司确认金额为人民币17,877,950.20元，子公司盛美韩国确认金额为人民币1,040,458.12元；2021年度确认股份支付费用折合人民币16,996,804.82元，其中，母公司确认金额为人民币14,745,676.06元，子公司盛美韩国确认金额为人民币2,251,128.76元。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9年11月，本公司之子公司盛帷上海与上海临港产业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协议》。协议约定，由盛帷上海竞买位于临港产业区的目标地块，土地面积预计为42,786平方米，约折合64亩，该土地用于建设经营“盛美半导体设备研发与制造中心”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协议规定，本公司需对项目总投资人民币88,245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人民币45,000万元，投资强度人民币701万元/亩。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盛帷上海累计已投入土地使用权金额为人民币63,561,240.00元，累计已投入在建工程金额为人民币19,568,208.52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 2022 年 3 月 1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对外资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1月，本公司之子公司盛帷上海与上海临港产业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协议》。协议约定，由盛帷上海竞买位于临港产业区的目标地块，土地面积预计为42,786平方米，约折合64亩，该土地用于建设经营“盛美半导体设备研发与制造中心”项目。盛帷上海已取得上述目标地块土地证书，权证编号：沪（2020）市字不动产权第000721号，使用期限为2020年7月9日起至2070年7月8日止，该项目投资建设正常开展。

2020年11月，本公司之子公司盛帷上海与上海临港产业区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上海市公共租赁住房整体预售合同》，购买位于临港产业园区群峰路128弄的先租后售公共租赁住房。截至2021年12月31日，盛帷上海已预付所有购房款项，房屋尚未交付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其中：6个月内（含6个月）	499,198,507.18
7-12个月（含12个月）	103,922,781.20
1年以内小计	603,121,288.38
1至2年	40,238,102.67
2至3年	23,116,216.04
合计	666,475,607.0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66,475,607.09	100.00	16,246,301.81	2.44	650,229,305.28	392,639,533.81	100.00	6,862,628.76	1.75	385,776,905.05
其中：										

非合并关联方信用组合	522,658,791.40	78.42	16,246,301.81	3.11	506,412,489.59	240,902,600.39	61.35	6,862,628.76	2.85	234,039,971.63
合并关联方信用组合	143,816,815.69	21.58			143,816,815.69	151,736,933.42	38.65			151,736,933.42
合计	666,475,607.09	/	16,246,301.81	/	650,229,305.28	392,639,533.81	/	6,862,628.76	/	385,776,905.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非合并关联方信用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内 (含 6 个月)	371,091,475.90	3,710,914.76	1.00
7-12 个月 (含 12 个月)	98,659,322.07	4,932,966.10	5.00
1 至 2 年	29,791,777.33	2,979,177.73	10.00
2 至 3 年	23,116,216.10	4,623,243.22	20.00
3 至 4 年			25.00
4 至 5 年			3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522,658,791.40	16,246,301.8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无。

组合计提项目: 合并关联方信用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并关联方信用组合	143,816,815.69		
合计	143,816,815.6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系合并范围内应收子公司款项。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非合并关联方信用组合	6,862,628.76	13,577,100.44	4,193,427.39			16,246,301.81
合并关联方信用组合						
合计	6,862,628.76	13,577,100.44	4,193,427.39			16,246,301.8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634,168,195.1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5.1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5,076,623.81 元。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1,670,081.65	36,747,275.60
合计	81,670,081.65	36,747,275.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78,479,011.29
1 至 2 年	2,966,927.74
2 至 3 年	199,792.00
3 至 4 年	38,505.50
4 至 5 年	790.00
5 年以上	13,356.00
合计	81,698,382.5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款项	26,272,897.78	2,300,155.12
应收出口退税款	39,533,178.06	22,242,622.36
押金及保证金	13,139,079.31	2,955,628.21
员工备用金	383,821.95	168,020.00
IPO 上市费		8,456,455.42
其他	2,369,405.43	659,082.26
合计	81,698,382.53	36,781,963.3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月预期信用损失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34,687.77			34,687.77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8,193.98			28,193.98
本期转回	34,580.87			34,580.8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8,300.88			28,300.8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信用风险组合	34,687.77	28,193.98	34,580.87			28,300.88
合计	34,687.77	28,193.98	34,580.87			28,300.8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	应收出口退税款	39,533,178.06	1 年以内	48.39	

其他应收款 2	关联方款项	16,900,418.08	1 年以内: 16,752,086.00; 1-2 年: 84,132.08; 2-3 年: 64,200.00	20.69	
其他应收款 3	押金及保证金	10,634,423.71	1 年以内	13.02	
其他应收款 4	关联方款项	9,372,479.70	1 年以内: 7,232,181.66; 1-2 年: 2,051,813.64; 2-3 年: 86,641.40; 3-4 年: 1,843.00	11.47	
其他应收款 5	押金及保证金	1,206,810.00	1 年以内	1.48	40.00
合计	/	77,647,309.55	/	95.05	40.0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1,500,283.22		51,500,283.22	30,488,610.34		30,488,610.34
合计	61,500,283.22		61,500,283.22	38,488,610.34		38,488,610.3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盛美无锡	5,000,000.00			5,000,000.00		
盛帷上海	3,000,000.00	2,000,000.00		5,000,000.00		
香港清芯 (*1)						
合计	8,000,000.00	2,000,000.00		10,000,000.00		

*1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本公司以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香港清芯在美国 ACMR 合并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由于香港清芯在合并日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本公司对香港清芯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同时冲减资本公积人民币 24,541,650.00 元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合肥石溪	29,608,955.77			20,546,832.12						50,155,787.89	
盛奕半导体	879,654.57			464,840.76						1,344,495.33	
合计	30,488,610.34			21,011,672.88						51,500,283.22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59,773,423.53	910,414,967.94	929,312,342.27	559,055,856.77
其他业务	73,773,319.56	24,321,006.08	31,872,471.98	9,887,656.07
合计	1,533,546,743.09	934,735,974.02	961,184,814.25	568,943,512.8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销售商品	1,523,481,760.24
提供服务	10,064,982.85
合计	1,533,546,743.09
按终端客户所在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1,512,737,697.42
中国大陆外	20,809,045.67
合计	1,533,546,743.09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531,551,105.59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1,995,637.50
合计	1,533,546,743.09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011,672.88	-230,413.8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047,137.59	-1,487,444.93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002,270.96
合计	18,964,535.29	1,284,412.23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6,550,277.6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917,133.0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87,218.4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56,675.8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197,423.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71,513,881.4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56,675.89	具有偶发性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09	0.68	0.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23	0.49	0.4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HUI WANG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年3月1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